

抗战期间中外大事日志

抗戰期間中外大事日誌序

抗倭軍興，誠懷於國族存亡，繫此一戰，雖哀兵必勝，理有固然；而險阻艱辛，勢無倖免。因日誌軍事利鈍，旁及中外要聞，徵抗戰演進之蹟，備不時考鑒之資，迨抗戰勝利，循覽所錄，夫九年之間，戰區之廣，交綏之頻，死傷之衆，毀損之酷，例。其始也，敵以處心積慮之謀，乘我天災內亂之後；逞其義之衆，襲我器窳無備之師。訛言四出，蹙地千里。其繼也，肆暴，歐陸塗炭。外援既絕，內儲寔匱。存亡之數，間不容我領袖。蔣公，明矚機先，指揮若定。申正義之論，籌應變危疑震撼，不足以動其慮；艱難困苦，不足以移其志。於



死而弗去，吏民陳力以就列。十盪十決，愈戰愈奮。當寇燄方張之際，猶且馳援緬中，制敵主力，使盟邦得喘息之機，整聲討之旅，合力進擊，卒奏膚功，於以見正義之終克伸張，而勝利之非可倖致也。

夫彰往所以察來，鑒古所以衡今，際茲寇氛甫靖，百廢待舉，省覽斯編，洵足堅力行之志，為後事之師；豈僅追懷往績，資一人之考鑒而已哉！用特釐訂付梓，以饗國人。并誌所感，弁諸簡端。

陳誠 三十五年三月

編輯凡例

一、本編之輯，所以存抗戰演進之蹟，藉資考覽。故內容以軍事為主，政治次之，其他經濟、文化、社會等要聞之有關抗戰或足以反映當時國內外情勢者，亦加著錄。

二、著錄之文，雖以事繫日，以日繫月，仿編年史之體例；而於每一戰役之發展，每一事件之演變，必窮究本末，分條編列，並加按語，（如歷次湘北會戰之類）使讀者不僅對某一時期之各方情勢，瞭若指掌；且能對每一事件之起迄經過，得一有系統之概念。

三、選錄事項，視其影響之大小為取捨之準繩。雖一小地之得失而足以影響某次戰局之勝負者，則錄之；其有轟動一時一地之新聞而實無關宏旨者，均從略。

四、重要事件，酌述內容，以省讀者查檢之勞，其為衆所週知者（如抗戰建國綱領等）則從略。

五、蒐輯資料，先為長編，以逐日登記報紙消息為主要來源；繼又參考其他有關書冊檔案，加以補充訂正。

六、以事繫日，以事件發生之日為準。其有原報道未著確切日期者，暫繫於發佈消息之日期，俟查明後訂正。

七、一日之中各事著錄次第，以國內大事列前，國外大事列後。

八、外國地名人之譯文，均經根據最新標準，詳加核對，務求前後一致，通俗易曉。

九、抗戰前期，我國單獨作戰，各國雖多予道義上之同情而甚少實質上之援助，故所錄

國內大事較多；迨太平洋之戰既起，世界戰局，息息相關，故所錄國際大事較多。

十、本編雖經八年餘之蒐輯，十數次之校訂，但以所涉既廣，難免疎漏，倘承海內賢達惠予教正，當於再版時修訂，俾臻完善。

抗戰期間中外大事日誌

二十六年

七月

七 日 日軍夜間藉口搜查私逃水兵，炮轟我宛平城；我駐軍英勇抵抗，蘆溝橋戰事發生。

八 日 敵復無理要求我軍退出蘆溝橋，遭我拒絕，遂向北平取包圍攻勢。
外交部向日本駐華大使提出出口頭抗議。

九 日 外交部次長陳介與日駐華大使館參事日高進行談判，議定雙方駐蘆溝橋部隊同時撤兵，宛平由石友三部隊接防。

外交部向日駐華大使提出書面抗議，王部長表示事件應採和平方式解決。

抗戰期間中外大事日誌



敵不履行諾言，又向我軍挑戰。

十一日 惡戰繼續，敵軍續開天津。

敵提出解決事件之五項條件，并偽稱我已接受。

我外交部公佈日軍挑釁進攻經過。

十二日 冀察行政委員會負責人否認接受敵方條件。

敵再攻宛平，并陸續運到增援部隊，及軍火輜重。

敵政府正式表示，決在華北有所行動。

敵華北駐屯軍司令田代皖一郎病危，由香月清司繼任。

滬敵陸戰隊示威。

十三日 國府各部會署長官在京集會，商討準備應付時局。

北平永定門外發生惡戰。

十四日 敵軍源源增援，并於至豐台途中，再度向我駐軍尋釁。

南宛激戰。

我政府拒絕各國調停中日事件。

十六日 戰局表面暫現沉寂，但敵仍派大軍來華，積極醞釀大戰。

政府嚴令國軍誓死守土。

歐美各國一致抨擊日在華北暴行，并照會日本政府對華北事件不應擴大。

十七日 蔣委員長在廬山發表嚴正之談話，謂：「蘆溝橋事變的推演，是關係中國國家整個的生存問題，此事能否結束，就是最後關頭的境界。」「最後關頭一到，我們只有抗戰到底。」

我駐外大使，向各國聲明敵人行動違反九國公約，破壞世界和平。

十八日 敵設最高司令部於豐台。

十九日 華北敵軍部宣佈：自七月二十日以後，將採取自由行動。

二十日 蘆溝橋戰事益烈。

二十一日 敵兵侮辱美僑，美駐華使館，向日使館提出抗議。

二十二日 敵使館爲侮辱美僑事，向美使館道歉。

英外相艾登在下院聲明，在中日糾紛期中，與日本停止談判。

二十三日 敵召集特別議會。

二十四日 敵要求我軍退出北平。

敵以最後通牒限我撤退三十七師。

二十五日 連日津滬敵亦尋釁。

二十六日 敵軍一部份進入北平。

外部聲明蘆溝橋事變釁自日開，應由日方負責。

華北鐵路樞紐之廊坊被敵佔據。

敵軍致牒宋哲元要求我軍撤退，宋不接受，並諭二十九軍堅決抗戰。

二十七日 中政會舉行緊急會議，討論應付北方嚴重局勢。

我正式拒絕日方通牒。

敵軍大舉進攻，平津竟日惡戰，我軍獲勝。

法共和社會兩黨 通過決議同情我抗戰。

二十八日 我將尋獲之敵水兵二名，送交敵領事館。

北平陷落。

二十九日 蔣委員長語中央社記者堅決表示：領導全國，捍衛國家，抗戰到底。

偽冀東防共自治政府保安隊一千人殺敵來歸。

敵軍突擊天津車站之法軍。

南宛血戰，趙登禹修麟開殉國。

三十日 宛平城及蘆溝橋失陷。

三十一日 北平西北之西宛失陷。

我軍退出天津。

敵在天津狙擊法軍，法總領事向敵方提出嚴重抗議。

八月

一 日 敵軍搶劫天津蘇聯總領事館。

天津淪陷後，敵大肆轟炸屠殺。

二 日 蘇聯大使館向日代辦提出強硬抗議。

七 日 漢口敵軍及僑民倉卒撤退，我接收日租界。

八 日 揚子江上游敵艦均集中上海，形勢突緊。

連日內滇省主席龍雲，川軍司令劉湘及蔡廷楷等亦抵京滬，對時局有所請示。

九 日 敵攻南口，被我擊退。

南口靜海等地，敵我激戰。

滬敵圍攻虹口機場，漢口日領下旗歸國。

十日 敵關東軍參謀長板垣征四郎到津，指揮作戰。

十一日 大隊敵艦，載陸戰隊及軍火等抵滬，在楊樹浦碼頭登陸。

立法院起草總動員法。

十二日 我軍八十七，及八十八師開抵閘北及江灣嚴陣待變。

十三日 上海敵軍大舉向我進攻，我軍英勇抵抗，全面抗戰爆發。

任張治中爲淞滬戰區總司令。

我政府正式聲明封鎖長江下游，禁止航行。

十四日 淞滬大戰益烈，敵機廣肆轟炸，外人多有罹難；我空軍亦炸燬敵艦。

南口展開血戰。

十五日 我軍克復商都。

敵機首次襲我首都。

滬英僑撤至香港。

十六日 京滬綫空戰，擊落敵機十三架。

美僑準備撤退。

十七日 滬敵全部被我包圍，催促黃浦江岸。

政府發行救國公債五萬萬元。

十八日 滬戰移入租界區內，敵陣地被我切斷。

美駐滬總領事館提議，在滬劃中立地區，遭日方反對。

十九日 虹口區繼續激戰，我猛烈攻敵陣地，一度衝至匯山碼頭。

二十日 外部發表抗敵自衛聲明。

美旗艦「奧克斯脫號」被日轟擊中彈。

英向中日交涉，要求雙方撤兵。

二十一日 敵軍大舉進犯吳淞。

敵攻居庸關懷來及張家口。

宋哲元秦德純抵京，請示機宜。

一十一日 敵海空軍襲瀏陽楊林口。

二十二日 敵登陸吳淞。

敵軍攻張家口。

美國務卿赫爾對中日戰爭發表正式聲明，請雙方停止作戰。

二十三日 滬敵竄擾羅店，死亡慘重。

南口失陷。

共產黨領袖陳獨秀出獄。

政府公布戰時軍律。

二十五日 英駐華大使許閣森於京滬道上，遭敵機迫擊掃射，身受重傷，全英憤慨。

二十七日 張家口失陷。

二十八日 敵相近衛文麿演說，謂日本作戰目的，在痛擊我方至完全投降。

敵宣布封鎖我海口。

二十九日 英政府致牒日政府，責問擊傷許閣森事。

中蘇簽訂互不侵犯條約。

三十日 居庸關守軍撤退。

我首次致送國聯申明書，詳述自蘆溝橋事變至淞滬戰爭經過。

我政府下令按徵兵法抽選壯丁參加軍訓。

三十一日 蔣委員長接見路透社記者，謂各國為維護世界安全，亦應干涉日本之侵略戰爭。

九月

日 吳淞沿岸敵軍全殲。

一 日 敵艦十艘駛福州廈門。

教育部令沿海各省學校內遷。

二 日 敵在廈門挑釁，并封鎖閩江。

五 一 日 國民政府公佈修正危害民國緊急治罪法。

吳淞寶山相繼失陷，姚子青營全體殉國。

淞滬戰場我軍克復羅店車站。

敵聲明封鎖華北海岸。

敵圖在虎門登陸未逞。

六 日 軍委會設置軍法執行總監部。

我軍反攻寶山。

七 日 敵佔伶仃島。

八 日 津浦綫上我軍猛烈反攻，頗有進展。

敵臨時議會閉幕，通過侵華軍費二十萬萬元。

十日 政府電勉全國軍民，以必死決心，求最後勝利。

共產黨紅軍改編為第八路軍，直隸於軍委會。

政府發表關於日本侵略事件，致國聯第二次聲明書。

十一日 馬廠陷落。

軍委會公布懲治漢奸條例。

十三日 沿揚子江及黃浦江兩岸，我軍作戰略上之撤退。

大同廣靈濟鎮均告失陷。

敵機兩度轟擊惠州美醫院。

我出席國聯代表顧維鈞，為日本侵略我國，正式引用盟約，向國聯提出申訴。

世界和平大會決議援助中國抗戰。

十四日 敵登陸浦東，被我擊退。

張家口收復，旋又陷落。

十六日 涿州陷落。

十七日 滬我軍防守北站、江灣、廟行、朝天廟、羅店等地。

國聯行政院決議恢復中日問題諮詢委員會。

十八日 敵圖在福州登陸未逞。

敵在寶山設傀儡政府。

十九日 上海各路敵軍進攻均遭慘敗。

敵機狂炸南京。

二十日 敵通告二十一日大舉轟炸我首都，促外僑離京，英法蘇等國均一致拒絕。美

駐華大使詹森撤離南京。

察哈爾省府主席劉汝明因屢失要地免職。

二十一日 蔣委員長接見法報記者，指出日本之野心，不僅要征服中國，更欲征服世界。

二十二日 中國共產黨發表宣言，聲明放棄一切共產主義計劃，取銷中國蘇維埃政府及紅軍組織，宣誓擁護三民主義，共赴國難。

英美法爲敵軍濫炸非軍事區域，向敵嚴重抗議。

二十三日 蔣委員長發表談話，對中國共產黨擁護三民主義，服從中央，表示欣慰。國府下令釋放判處五年以下徒刑之囚犯。

二十四日 我軍在平型關擊潰敵寇。
保定陷落。

蔣委員長在南京接見記者，謂中國抗戰，不僅爲謀本身生存之必要，亦爲維護國際各和平條約之尊嚴，我國政府必堅持到底，同時表示美國不應在中日戰爭中採取中立態度。

二十五日 敵機又狂炸南京。各外國通訊社多遭炸燬。

羅店瀏行間敵我激戰。

滄州陷落。

蔣委員長電勉全國縣長負責守土。

二十六日 朱紹良繼張治中任淞滬戰區總司令。

二十七日 雁門關激戰。

二十八日 國聯大會一致通過譴責日本轟炸我不設防城市案。

蘇聯駐華大使，返國述職。

二十九日 居庸關定縣新樂相繼陷落。

十月

一日 雁門關陷落。

駐蘇大使顏惠慶發表聲明，請求國聯速以有效方法，制止日本侵略行爲。

美國紐約舉行反日大會，參加者一萬五千人。

寇會長谷川向英美意法德荷六國海軍司令提出要求，請各國軍艦於二十四小時內移黃浦江下游，各國一致拒絕。

二 日 敵潛艇襲擊我漁船。

意軍槍擊華工，我向意領提出抗議。

四 日 德州陷落。

六十一師師長李服膺，守土不力，明正典刑。

五 日 國府明令：原定十一月十二日召開之國民大會，延期舉行。

國聯諮詢委員會，承認日違反九國公約。

羅斯福總統發表重要演說，痛斥日本侵略行爲，要求各國通力合作，保衛和平。

英倫舉行反日大會。

六 日

蔣委員長接見美聯社記者，對羅斯福總統維護條約尊嚴，及保障和平之演說，深為欽佩，同時并表示中國抗戰到底決心。

國聯正式宣布日本違反條約義務，及侵略中國之不當；并表示將一致對中國作道義上之援助。

八 日

外交部發表聲明，感謝國際對華之同情，并申述恢復條約尊嚴之必要。敵司令松井聲明日本作戰目的，在強迫我政府及抗日軍隊，改變態度。

九 日

蔣委員長發表告全國同胞書：勸勉國人，抗戰到底，爭取勝利。滬各團體發動抵制日貨運動。

聯國邀請十三國在比京舉行九國公約會議。

十 日

原平陷落。
敵抵滹沱河北岸，準備渡河。

我政府痛斥敵司令松井荒謬聲明。

外交部照會國聯，聲明接受九國公約簽字國之邀請，并籲請各國從速制止日本作戰。

十一日 敵渡滹沱河進犯石家莊。

滬敵突破我大場陣地。

李宗仁在長沙發表談話，謂準備調派桂軍二十萬，增援華北前綫。

十二日 英蘇意外交人員一行，於京滬途中，在廟行被敵機掃射。

石家莊發生爭奪戰。

十三日 我空軍飛塘沽轟炸敵艦。

英方抗議日機在廟行掃射其外交人員。

十四日 歸化陷落。

英各大學教授電我教部，對日機轟炸我文化機關，表示極端憤慨。

十六日 包頭陷落。

九國公約會議開會通知送達我政府。

十七日 郝軍長夢麟在晉北原平陣地殉國。

各國響應英工聯大會抵制日貨運動。

二十日 我軍克復雁門關。

二十二日 政府指派顧維鈞郭泰祺錢泰爲我國出席九國公約會議代表。

二十三日 天津敵調滬增援。

二十四日 上海小南翔陷落。

敵機飛越滬英軍防地，開槍掃射後，敵海軍及駐滬領事向英方道歉。

二十五日 敵新設企劃院。

二十六日 滬大場失守，我軍退守第二道防綫。

娘子關陷落。

二十七日 敵佔閩北江灣，我軍由謝晉元團堅守四行倉庫，掩護撤退。

廈門對面之金門島，被敵佔領。

敵政府正式拒絕參加九國公約會議。

二十八日 我四行孤軍謝絕美英軍事當局繳械撤入租界之勸告，誓與陣地共存亡。

二十九日 晉北敵軍大敗於忻口，敵西盟滕村旅團長被我擊斃。

敵炮彈十五枚，擊入滬兆豐公園傷英士兵六人。

「偽內蒙自治政府」在歸化成立。

三十日 蔣委員長對外國記者談話，重申我國嚴正立場，照原定計劃積極奮鬥。

滬女童子軍楊惠敏冒險潛赴四行倉庫向孤軍獻旗。

三十一日 謝晉元團奉令退出閩北。

敵軍又襲滬英軍防地。

十一月

一日、滬敵軍強渡蘇州河。

敵機炸彈落入滬英軍防地。

我政府發表痛斥敵拒絕九國公約會議之聲明書。

二日 歸綏敵軍企圖進攻甯夏。

九國公約會議在北京開幕，日本拒絕邀請，蘇聯應邀參加，我出席代表顧維鈞演說，聲明和平應根據公約協定。

五日 敵在杭州灣金山嘴登陸。

六日 日德意三國反共協定，在羅馬簽字。

八日 蔣委員長對外記者談話，聲明反對中日直接交涉。

松江陷落。

英美法意等國駐滬海軍長官訪問松井。

十一日 我軍退出上海太原。

蔣委員長雷比京九國公約會議，表示抗戰到底。

嘉善失陷。

敵司令松井發表談話稱：如因軍事需要，將在滬公共租界內採取自由行動。

十二日

大名失陷。

敵政府再度拒絕九國公約會議之邀請。

劉湘抵京謁蔣委員長，對時局有所請示。

十三日

綏垣失守。

嘉定失陷。

十四日

我軍克復嘉善。

十五日
南京市民開始疏散。

我空軍在江陰炸沉敵艦六艘。

九國公約會議通過譴責日本宣言，認為中日戰爭無法直接解決，並共同考慮

對付日本拒絕與會之對策。

十六日 山東我軍退守黃河南岸，炸燬黃河大鐵橋。

政府機關開始向武漢長沙及重慶等地遷移。

十八日 煙台失守。

十九日 蘇州嘉興失陷。

二十日 國民政府遷移重慶。

浙江南潯鎮陷敵。

敵大本營成立。

二十一日 國民政府調整各省行政人員：湖南省主席何鍵改任內政部長，遺缺以張治中

繼任，內政部長蔣作賓調安徽省主席，實業部長吳鼎昌調貴州省主席，何成

濬任湖北省主席。

二十三日 蘇聯派奧里斯基繼任駐華大使。

二十四日 吳興陷敵。

比京會議通過報告書，宣告無期延會。

意政府承認偽「滿洲國」，並退出國聯。

顧維鈞擬在九國公約會議中，請各國接受實力援華修正案，竟告失敗。

二十五日 無錫失陷。

蔣委員長接見外報訪員，重申中國繼續抗戰之決心，并謂公理必能戰勝強權。

松井對外報記者聲稱，將繼續進攻我南京漢口及重慶。

國府任命顧祝同爲江蘇省主席，黃紹雄爲浙江省主席。

二十六日 長興失陷。

國府主席林森抵渝。

二十七日 魯北克復聊城及棠邑。

二十八日 軍委會頒佈漢奸自首條例。

南京衛戍司令唐生智勸在京外僑撤退。

二十九日 廣德失陷。

三十日 蔣委員長巡視南京四周防禦工事。

外交部發言人在漢口語海通社記者，中國抗戰到底之旨，永矢勿渝。

我軍退出平型關。

敵海陸空軍猛犯江陰。

敵軍擄奪美人汽艇，并撕毀美國國旗。

十二月

一日 江陰要塞陷落。

連日首都展開激烈保衛戰。

國民政府在渝開始辦公。

意報發表勸中國向日本求和論文。

二 日 我軍克復廣德。

德駐華大使陶德曼由漢抵京，傳將向蔣委員長提出議和條件。

三 日 敵在滬公共租界遊行示威。

敵外相廣田宣稱，必掃除我抗戰根基。

我抗議意承認偽滿。

四 日 敵以主力沿京滬路進攻，句容失陷。

五 日 陶德曼大使離京抵滬，稱蔣委員長意志堅決；曾謂：如日本續以武力壓迫

中國，和平談判決不可能。

蕪湖附近英輪兩艘被日機炸燬。

上海偽「大道市政府」成立。

七 日 敵軍三路進攻我首都。

八 日 英抗議敵機轟炸英輪。

蔣委員長始離首都，距京陷落僅五日。

敵以大軍進攻南京東南之淳化縣，另一部攻湯山。

九 日 滬市民宣言，反對偽組織。

敵炮艦通過江陰封鎖線。

松井致牒唐生智，勸於十日午後放棄南京。

敵人宣稱日於佔領南京後，決繼續侵略。

漢口外交部發言人稱，蔣委員長無論在現在或是將來，均無意放棄領導全

國之責任。

十 日 蕪湖當塗陷落，南京危急。

十一 日 我軍主力，奉令退出南京。

十二日 鎮江失陷，該處長江封鎖線亦被破壞。

浦口失陷，南京益危。

美艦「巴納號」被敵機炸沉，美全國上下憤慨。

十三日 南京我守軍奉令全部退出。

揚州爲敵佔領。

蔣委員長宣稱：我軍退出南京，并非停止抗戰。

十四日 北平偽組織「中華民國臨時政府」成立。

十五日 軍委會宣傳部主任邵力子宣稱：中國願接受列強之援助，但對侵略者，決不

因之停止抵抗。

十六日 蔣委員長向全國民衆發表演說：無論環境如何惡劣，吾人均須抵抗到底，妥

協即是亡國，國際形勢之轉變，并不足以使吾人灰心，但能自力更生，定能

獲得勝利。

十七日 長谷川稱日本決繼續侵略戰爭。

美反日運動熾烈，抵貨運動澎湃。

十八日 國府調整軍事及政治人員：蔣委員長爲最高統帥，朱德指揮山西軍事，張

發奎指揮閩浙邊區，李宗仁任津浦線指揮，李濟琛指揮廣東前線作戰。

十九日 德國表示亦不承認僞「北平臨時政府」。

二十日 由首都撤退守軍，在蕪湖殲敵二萬。

我封鎖馬當。

國民政府正式否認僞「北平臨時政府」，並嚴緝附逆漢奸。

美英表示決不承認僞「北平臨時政府」。

二十一日 羅斯福總統宣稱：堅決拒絕委屈求全之和平政策。

寇丁繼任英國駐華大使。

二十二日 我劃分全國爲五個戰區，繼續抗戰。

敵軍佔領莫干山。

二十三日 南京偽「自治政府」成立。

敵進佔杭州，我軍轉移陣地於市郊，伺機反攻。

敵在青州渡過黃河，山東戰事轉烈。

杭州失陷。

蔣委員長宣稱中國人民決心抗戰到底，對最後勝利，極具信心。

二十六日 新任蘇聯駐華大使奧勒斯基抵漢。

美接受日方炸沉「巴納號」艦之道歉及賠償辦法。

二十七日 濟南失陷，青島被圍。

二十八日 敵海軍在澳門南之橫琴島登陸。

陸伯鴻等在滬成立上海市民協會。

三十日 陸伯鴻遇刺殞命。

三十一日 我軍奉令退出青島。

中央政治委員會主席汪精衛，祕書長張羣辭職照准，遺缺由蔣委員長及張季鸞分別繼任。

抗戰期間中外大事日誌

二十七年

一月

一 日 行政院改組 蔣委員長辭行政院長職，孔祥熙張羣繼任行政院正副院長，鐵道部併入交通部，俞飛鵬任部長，海軍部併入軍政部，創設經濟部 翁文灝任部長，陳立夫任教育部部長，衛生署併入內政部。國防參議委員由三十人增至七十五人。

陳誠任武漢衛戍總司令，並兼軍委會政治部部長。

二 日 韓復榘放棄大汶。

三 日 美總統羅斯福演說擁護和平，攻擊法西斯獨裁，謂愛好和平各國，必須保有相當實力，以資自衛。

五 日 我空軍襲擊南京蕪湖寇佔機場，燬日機六架。

愛因斯坦羅素羅曼羅蘭杜威等發起援華抵制日貨運動。

七日 韓復榘違令撤退，濟甯不守，日寇進攻隴海線之要邑歸德。

十日 印度舉行「中國日」，聲援我抗戰。

十一日 敵軍入青島。

美國務卿赫爾函參議院，表明美國外交政策原則。

十四日 我軍克復濟寧。

十五日 江南我軍會攻蕪湖。

朝鮮決定設置志願兵制。

十六日 國府任命沈鴻烈爲山東省主席。

敵政府發表宣言，竟公然聲明今後不以我政府爲交涉對手，竭力扶助傀儡組織。

十八日 國民政府發表聲明，重申抗戰立場，決不接受違背保障中國領土主權完整之

一切和平條件。

十九日 津浦線敵主力由南北犯。

二十日 許大使世英離日返國。

二十四日 前山東省主席韓復榘貽誤戎機伏法。

二十五日 國府任命李宗仁爲皖省主席。

二十六日 我空軍飛京炸燬敵機三十餘架。

二十七日 蘇日斷絕郵政。

二十九日 沁河南岸血戰。

三十日 蔣委員長視察徐州防務。

二月

二日 國聯決議鼓勵會員國個別援華。

日荷成立協定。

四日 我機轟炸津浦路南段寇軍陣地。

美礦工五十萬人抵制日貨。

九日 敵機轟炸長沙。

十一日 蔣委員長致電世界和平大會，請制止日本強暴侵略。

敵機轟炸武昌。

敵通過二十八萬八千萬元預算案。

十二日 津浦綫北段，展開大會戰。

十四日 國際反侵略大會，通過援華決議案。

十五日 隴海路展開血戰，我佔優勢。

十六日 平漢綫我克大名。

美英法反對日本干涉滬租界行政。

十七日 平漢綫戰爭集中鄭州北四十里之新鄉。

十八日 武漢空戰，擊落敵機多架。

日軍佔領新鄉。

十九日 襲漢口敵機二十七架被擊落十二架。

二十一日 孫科離蘇赴法。

二十二日 英外相艾登因與主張對德意妥協之張伯倫哈里伐克斯及德雷等政見不合，辭職。

二十三日 我空軍飛台北轟炸，敵損失甚重。

二十四日 德承認偽「滿洲國」，我外部提出嚴重抗議。

二十五日 敵機襲擊南昌，被擊落八架。

三月

- 二 日 外商抗議敵在佔領區域徵稅。
 - 四 日 美官言外交政策，信守條約，力維和平。
 - 五 日 蔣委員長指揮晉豫國軍作戰。
 - 六 日 我封鎖連雲港。
 - 九 日 我空軍轟炸晉南陣地。
 - 十 日 我軍收復高淳郎溪。
 - 十 日 偽「中國聯合準備銀行」開業。
 - 十一 日 滬銀行界拒用偽鈔。
 - 十二 日 財政部規定購買外匯辦法。
 - 十三 日 我克復永濟修武。
- 奧國國社黨魁殷瓜特出任總揆，宣佈與德國合併。

十四日 韓國革命黨七十餘人來華參加抗戰。

十五日 津浦路北段日軍分三路南犯。

十六日 蔣委員長下令興築桂林廣州間公路。

敵通過總動員法案。

十九日 我大軍雲集津浦路臨台支綫棗莊與台兒莊陣地。

二十四日 我克韓莊。

二十六日 台兒莊棗莊臨沂一帶激戰。

馬占山部向歸綏推進。

臨沂我軍大捷，斃敵六千人。

晉南我克風陵渡平陸芮城。

二十八日 南京偽「中華民國維新政府」成立。

二十九日 中國國民黨臨時全國代表大會在漢口開幕。

三十日 上海市各團體通電申斥偽組織。

三十一日 台兒莊敵陷入我軍包圍圈內。

廣德大捷，敵傷亡四五百人。

四月

一日 中國國民黨臨時全國代表大會選任 蔣委員長為總裁，并制定抗戰建國綱領。

蘇聯禁止輸油至日。

二日 臨時全國代表大會發表宣言。

三日 台兒莊四路大捷，殲敵主力兩師團。

六日 中國國民黨五屆四中全會開會，并通過三民主義青年團組織要旨案。

英要求日本賠償英僑在中日戰爭中之損失。

七日 蔣委員長爲臺兒莊之捷電勉全國「開勝勿驕，開敗勿餒」，奮鬥到底。

九日 我軍由白馬山突襲濟南，佔領高埠東關要地。

十日 豫北我軍聯合民衆二千餘人，攻克滑縣。

十二日 國府公布「國民參政會組織條例」。

十三日 我敵爭奪棗莊戰事激烈。

國聯重申援華案，請各國單獨援華。

十六日 晉東我軍襲擊敵苦米地旅團，虜獲輜重車六百餘輛。

十八日 孟買，印度教徒與回教徒衝突。

英國海員及堆棧職工，同情我抗戰，決抵制日貨。

十九日 蒙藏回族代表謁 蔣委員長獻旗致敬，表示擁護抗領袖戰，民族一致團結。

捷克發生蘇德台區問題。

二十日 軍委會擴大各軍管區組織，藉利徵募兵役。

國府公布「國防公債條例」。

二十二日 敵國內發現打倒近衛傳單。

瀋陽敵機場起火，敵機百架被焚。

二十六日 國府任命王續緒代理四川省政府主席。

二十七日 我軍在魯南大舉反攻。

二十八日 敵國證券跌價。

二十九日 武漢大空戰，我擊落敵機二十一架。

三十日 國民黨蔣總裁激勵全國黨員發動民衆團結抗戰。

五月

一日 皖南我反攻孫家埠，敵軍大敗。

三日 偽「北平臨時政府」傀儡王逆克敏向日首相近衛乞憐，圖與南京偽組織合作。

英日雙方在東京成立關於中國海關稅收及外債本息償付問題之諒解。

四日 成立三民主義青年團，并規定此日爲青年節。

五日 美陸軍當局抨擊日德意侵略行爲。

六日 滬稅務司拒絕接受南京僞組織命令。

英日擅訂關稅協定，我外交部向英提出照會，聲明保留行動自由與權利。

七日 滬海關華員怠工，反對敵佔關權。

八日 我華北游擊進逼平津。

十日 蔣委員長對巴黎晚報記者談話，表示抗戰到底。

十三日 鄭州美國浸禮教會天主教會均遭敵機轟炸。

十四日 日方在上海成立「新興會」，詭稱企圖促進中國友誼合作及商業繁榮。

十五日 美總統羅斯福聲明不承認在中國成立之僞政府。

十七日 行政院決議發行振濟公債一萬萬元。

世界學聯代表團來華。

十九日 徐州陷落。

隴海沿綫，菊封內黃血戰。

二十日 我空軍飛臨敵國，散發傳單，促起日人覺悟。

二十一日 德政府召回在華德籍軍事顧問。

二十五日 我軍收復河澤原曲興集。

英下院討論援華問題。

二十六日 敵內閣改組，廣田賀屋木戶等辭職，由宇垣池田荒木等繼任。

二十七日 蔣委員長視察隴海路前綫事畢返漢。

我收復開封，奪獲軍械甚多。

二十七日 永濟風陵渡收復。

隴海路戰事激烈，歸德又陷。

三十日 敵機連日慘炸廣州市區，平民死傷數千。

敵機五十架襲漢口 被擊落十五架。

三十一日 武漢空戰，擊落敵機十四架。

六月

二日 財政部召集金融會議。

國際勞工大會通過譴責日德意暴行案。

美對敵抗議妨害美在華利益。

三日 敵機炸廣九鐵路之大沙頭車站。

四日 開封附近激戰。

敵機四十架空襲廣州，轟炸經四十分鐘 市民死亡慘重。

五日 敵機分批狂炸廣州轟炸歷一小時以上。

六日 開封陷落。

國府修正公布「工業獎勵辦法」一特種工業保息」及「補助條例」。

七日 敵機連日飛廣州濫炸，引起世界公憤，英美法均向敵提出抗議。

八日 我駐日大使館員全體奉令回國。

九日 國府公布「公庫法」。

蔣委員長對外國記者發表談話，說明我抗戰前途。

敵拒英美開放長江之要求。

十日 敵機夜襲廣州。

十一日 我調集大軍保衛武漢。

十二日 敵犯安慶公路，進佔潛山太湖。

敵炸決黃河大堤，豫東全成澤國。

十四日 安慶陷落。

十五日 敵機十五架襲廣州。

國府任命陳誠繼何成濬爲湖北省主席，蔣鼎文繼孫蔚如爲陝西省主席。

十六日 國民黨蔣總裁爲組織三民主義青年團，發表告全國青年書。

第一屆國民參政會參政員名單發表。

日軍自安陸及合肥兩路進犯漢口。

法總理達拉第宣稱西班牙與中國所遭受之慘烈轟炸，實爲對人道之攻擊。

十七日 坂垣發表談話攻擊援助中國之列強。

美國二千城市節食捐助我難民。

日機三十餘架轟炸九江下流之馬當水柵，安慶舒城兩路日軍企圖西犯湖北。

日海軍飛機空襲海南島。

十九日 我空軍轟炸沿江敵艦，連日均獲勝利。

二十日 國際反侵略大會討論援華案。

二十一日 特任陳誠兼第九戰區司令長官。

國民參政會開始籌備第一次會，國府特派王世杰爲國民參政會祕書長，彭學沛爲副祕書長。

二十六日 馬當展開血戰。

二十七日 國府公布「懲治貪污暫行條例」。

二十九日 國府公布「國民工役獎懲辦法」。

三十日 馬當要塞被突破。

北京舉行抗議日寇轟炸大會。

七月

一日 國民政府公布國民參政會祕書處組織法，及國民參政會議事規則。

二日 敵攻湖口。

蔣委員長對英記者發表談話，我堅決抗戰，絕不歡迎任何國家調停。

山東主席沈鴻烈，在魯南指揮游擊隊作戰。

三 日 晉南我克復連城，安邑，敵傷亡甚重。

法國政府佔領海南島東南之西沙羣島。

四 日 日軍進犯九江，自彭澤向湖口推進，被我阻擊，戰事甚烈。

五 日 湖口陷落。

國際反侵略總會抗議敵濫炸廣州。

日『滿』意迪商協定及『滿』意條約簽字。

七 日 一七七—紀念各地民衆踴躍獻金 蔣委員長發播音言，重申中國抗戰到底決心。

第一屆國民參政會第一次大會開會。

九 日 三民主義青年團中央團部在武昌成立，派陳誠爲書記長，旋即舉辦青幹班，與

戰地服務總隊。

日本公布實施物品販賣價格取締規則。

十日 歐洲各城市市長通電反對敵轟炸我不設防城市暴行。

十三日 粵自衛團與民衆聯合抗日，收復南粵。

十五日 國民參政會閉幕，并發表宣言，擁護抗戰到底國策。

二十三日 敵在九江附近登陸，展開武漢外圍大會戰。

國際反轟炸大會通過援華決議案。

二十八日 英外相在下院演說，決力保在華利益。

三十日 仰光回教徒與佛教徒軋轢益見激烈。

八月

二日 敵進犯蘇聯邊境張鼓峯，蘇軍迎頭痛擊，敵受損失甚重。

蘇日軍連日炮戰甚烈，敵軍慘敗，蘇軍收復張鼓峯。

四日 敵佔黃梅。

六日 晉南克復夏縣。

七日 晉南沁水我殲敵千餘。

我正式申請國聯援用盟約十七條。

十一日 敵侵蘇失敗，訂立停戰協定。

十二日 國聯大會閉幕。

十三日 我游擊隊一度克復濟南。

十五日 晉南敵分三路向永濟進攻。

十七日 永濟失陷。

十八日 敵猛攻六安。

十九日 國聯行政院接受我要求實施盟約十七條。

二十日 我駐英大使向英政府詢問英日談話情形，并聲明英日任何條約協定，全所反對。

二十二日 我軍進攻瑞昌。

二十六日 郵航機「桂林號」被敵機擊落，美對敵提抗議。

二十八日 皖境國軍連克潛山，太湖，宿松。

晉南敵攻風陵渡。

九月

一日 瑞昌我軍大捷，殲敵四千。

八日 廣濟克復，殲敵千餘。

十六日 敵犯漢川。

十九日 鄂東武穴激戰。

二十四日 富池口要塞陷落。

二十六日 豫南克復羅山。

三日來晉敵大舉向我橫岑關以南陣地猛攻。

二十九日 鄂境田家鎮要塞陷落。

希特勒與英首相張伯倫法總理達拉第訂立慕尼黑協定，迫捷克割讓蘇台區，墨索里尼亦以中間人參加簽字。

三十日 瑞武綏我軍連日大捷，敵傷亡六千人。

國聯行政院通過報告書，并援引盟約十六條，稱中國抗戰有要求各會員國同情及援助之權。

美總統羅斯福演說加強自衛並保守條約。

敵外相宇垣因外交政策，與軍部歧異辭職，由首相近衛兼任。

土耳其總統凱末爾病逝。

十月

- 一 日 豫北我收復武陟。
新疆代表大會開幕，電林主席，蔣委員長致敬。
德軍開入蘇台區。
- 三 日 鄂南通城激戰，殲敵逾萬。
- 五 日 山西我軍分向皋落南北之敵攻擊。
兩日來同善鎮之敵二千人，被我在駱駝峯擊潰。
- 九 日 敵犯蘄春。
- 十 日 調任陳誠爲六戰區司令長官，仍兼湖北省政府主席。
德安告捷，殲敵兩旅團，我克泰安兗州。
- 十一 日 英薛西爵士呼籲以財力援助中國。

十二日 信陽陷落。

日寇在南海大驅灣登陸，先後陷淡水惠陽博羅增城石龍等地，猛撲廣州。

十三日 澳頭北我殲敵千餘。

我突擊徐州佔領北關。

十五日 政府頒行「非常時期難民移墾條例」

十九日 瑞武路激戰我一度克復簪溪。

二十日 廣州失陷。

二十一日 敵進窺大冶。

二十五日 武漢陷落。

二十八日 國民參政會第一屆第二次大會開幕，蔣委員長正告國民決抗戰到底。

十一月

三 日 敵首相近衛發表「中日親善」「共同防共」「經濟合作」三原則之荒謬宣言。

四 日 英美法輿論一致抨擊敵首相近衛「亞洲爲亞洲人之亞洲」宣言，擁護九國公約，又蘇聯伏羅希洛夫元帥演說警告日本，如敢挑釁，卽斷然擊潰之。

敵爲掠奪我國物資，成立「華北開發會社」「華中振興會社」「華北棉花公司」。

六 日 國民參政會第二次大會閉幕。

九 日 我三路會攻廣州。

希特勒演說要求恢復殖民地。

十 日 兩日來廣東我軍相繼克復惠陽，博羅，寶安。

十一日 我克龍門。

十三日 敵陷岳陽，長沙大火。

美英法意分別致牒日本抗議封閉長江。

十六日 蘇北我軍收復睢寧，鄂南克復咸甯。

英承認意併阿，英意協定生效。

十八日 蔣委員長令懲長沙大火肇事人員，鄒悌等槍決。

二十二日 行政院決議西康建立省政府，以劉文輝爲主席。

二十三日 敵機狂炸西安。

二十五日 蔣委員長在南嶽最高軍事會議，指示新戰略，並劃分新戰區。

二十六日 蔣委員長痛斥近衛之荒謬聲明，并揭穿其野心。

波蘭成立友好協定。

二十七日 敵照會美英法意四國拒絕開放長江。

二十八日 鄂境我收復英山羅田。

十二月

- 一 日 我軍收復深港。
- 二 日 桂林遭敵機轟炸，死傷人民數千。
- 八 日 敵外相有田竟對英美要求修改九國公約。
駐華意大使奉召回國。
- 十 日 我外長王正廷聲明九國公約原則，不容暴日增改。
- 十六 日 中美成立信用借款二千五百萬美金。
- 十七 日 敵發行偽鈔達一四、八二二二萬元。
- 十八 日 英確定對華貸款首批四十五萬鎊。
- 十九 日 我軍攻克澳頭。
- 二十 日 我外部駁斥有田荒謬談話。

中美白銀協定延長。

二十一日 汪逆精衛離渝抵河內。

二十二日 敵首相近衛發表狂妄之聲明，一建立東亞新秩序，希望「速和速決」。

二十四日 湘北我軍進逼岳陽。

二十六日 蔣委員長痛斥近衛狂妄聲明，揭發敵寇滅亡中國、獨佔東亞的野心。

三十日 汪逆精衛發表響應近衛聲明之豔電，企圖動搖抗戰。

三十一日 美政府照會日本重申在華立場，現行條約絕不容片而廢止。

抗戰期間中外大事目誌

二十八年

一月

一 日 皖南攻克繁昌。

國民黨中常會決議汪兆銘危害黨國永遠開除黨籍，并撤銷其一切職務，中宣部並爲汪逆叛黨賣國，對外發表聲明。

中央執行委員會議決推定蔣總裁担任國民參政會議長。

美正式照會日本，不承認「東亞新秩序」。

三 日 豫南淮陽大捷，俘敵四五百人。

四 日 敵近衛內閣總辭職。

日軍封鎖天津英租界。

美總統羅斯福演說，抨擊侵略國，主張修改中立法案。

五日 平沼騷一郎繼近衛組閣，演說自承日本前途荆棘滿佈。

七日 前綫將領通電擁護 節帥堅持國策，痛斥汪精衛叛黨賣國。

十日 晉南我克復吉縣鄉甯等地。

任石友三爲察省主席。

匈牙利承認僞「滿洲國」。

十二日 粵境國軍克復石龍，圍攻東莞。

十四日 英向日提出照會堅持九國公約原則。

日平沼內閣組成閣員多爲近衛內閣時代舊人，有「近衛內閣」延長之稱。

十六日 僞滿參加防共協定。

十七日 國聯行政院開會討論中日問題。

二十日 國聯通過個別援華案。

美史汀生組織不參加日本侵略會。

美總統羅斯福向報界說明政府在關島設防之立場。

二十十日 中國國民黨五屆五中全會開幕，決議設立國防最高委員會。

英抗議敵機濫炸港邊。

敵國會復會政府提出陸軍預算達五十五億元。

二十五日 敵犯中條山收退。

二十六日 晉南我軍獲勝，鄂中收復京山。

二十七日 法外長演說闡明遠東政策。

三十日 五中全會閉幕發表宣言。

二月

三日 美總統羅斯福發表外交政策四點：（一）美反對與外國締結同盟。（二）美

主張維持世界貿易。（三）凡縮減或限制軍備之勢力，美一律表示同情。（

四 以和平之方法，維持各國之獨立。

四 日 我國防最高委員會組織就緒。

敵機狂炸貴陽萬縣。

六 日 我空軍飛武昌炸毀敵軍火庫。

八 日 中條山我軍獲勝，山南無敵蹤。

十 日 日寇佔領海南島。

十一 日 蔣委員長對外記者談話，揭發敵佔海南島野心，認海南島事為太平洋上之一九一八。

十二 日 國民參政會第八屆第三次大會開幕，蔣議長致詞。

十三 日 湘鄂我軍大捷收復辛樓司金牛鎮。

法使為海南島事件，質問日外務省，英亦採同樣行動。

十五日 經濟部公佈小工業貸款辦法。

英荷爲海南島事件交換意見。

十八日 國防最高委員會開始辦公。

蘭州空戰，擊落敵機九架。

羅斯福總統嚴辭抨擊獨裁國。

英援華總會開幕。

十九日 長沙空戰，擊落敵機八架。

世界反侵略會通過援華制日案。

二十一日 粵南收復寶安。

政府頒佈非常時期平定物價及取締投機操縱辦法。

國民參政會三次大會閉幕。

二十三日 蘭州空戰，我擊落敵機六架。

二十五日 豫東我軍大捷，常營集殲敵千餘。

二十七日 上海租界工部局拒絕敵無理要求。

英法承認西班牙叛軍政府。

三月

四日 美總統羅斯福要求國會增加陸軍預算。

六日 晉我軍克古城黑龍關。

七日 漢口東岸各綫激戰，我克復楊家溝進迫瓦廟集。

九日 英貸我一千萬磅增強匯兌平準基金。

十一日 鄂中激戰敵死傷六千。

十一日 英援華大會在倫敦開幕。

重慶各界舉行獻金，連日共獻一百七十餘萬元。

偽政府禁止法幣在華北各市使用。

十二日 政府頒布國民精神總動員綱領及國民公約，成立國民精神總動員會於陪都，蔣總裁兼任會長。

十四日 英法抗議日本在華北行使偽鈔。

德軍佔領捷克全境。

二十日 英印棉業協定成立，對日貨擴大差別待遇。

英美法蘇鄭重聲明不承認德併捷克。

二十一日 南潯路涂家埠激戰。

二十三日 軍委會設戰地黨政委員會。

二十四日 安義奉新激戰。

二十六日 孔部長宣佈鹽稅担保債務新辦法。

二十七日 敵軍陷南昌。

二十八日 經濟部公佈小工業示範工廠暫行辦法。

西班牙國民軍入瑪德里。

三十日 敵犯高安。

四月

一日 美總統羅斯福詢希墨能否保持十年和平。

敵佔新南羣島，法政府提出嚴重抗議。

二日 英對日佔領新南羣島亦提抗議。

蘇日簽訂漁業協定。

四日 武甯敵進犯修水。

五日 汪逆精衛與平沼簽訂賣國協定。

六日 國軍克復江村進襲廣州。

意大利佔領阿爾巴尼亞。

八日 贛北我軍收復高安。

九日 敵犯中條山慘敗，傷亡二千。

十日 我攻入開封，收復朱仙鎮。

十一日 粵我軍圍攻廣州。

十二日 我再度入開封，斃敵六七百。

十四日 國府公佈二十八年建設公債條例。

十五日 我克復增城進迫新街，並反攻廣州。

十六日 美總統羅斯福電德呼籲和平。

美艦隊奉令調返太平洋。

十七日 蔣委員長廣播二期抗戰意義。

十九日 蔣委員長對記者談話，堅決表示抗戰到底。

二十日 英首相張伯倫表示反侵略陣綫有擴大至遠東可能。

二十二日 美外委員主張以經濟力量制裁日本。

二十三日 敵策動反英運動。

二十四日 鄂南我克復通山，敵竄退南林橋。

二十五日 英法實行徵兵。

二十七日 我圍攻奉新靖安，收復蓮塘。

二十八日 中常會決定本屆參政員任期延長一年。

三十日 我反攻南昌，克復飛機場車站。

三十日 我空軍飛晉南炸敵空軍根據地。敵損失奇車。

五月

一日 國民月會開始舉行。

二日 鄂南我軍收復咸甯汀泗橋。

行政院通過籌設國營墾殖區計劃綱要。

華北偽鈔慘跌，偽敵擾亂金融陰謀失敗。

三 日 龍雲通電討汪。

敵機狂炸渝市區，全市均大火，市民死傷數千。

法限制日貨進口。

四 日 敵機續炸重慶。

五 日 我軍攻入安慶，焚燬敵軍需倉庫。

汪逆赴滬轉日。

蘇外長李維諾夫辭職，莫洛托夫繼任。

六 日 英國會議員聯名電 蔣委員長致敬，稱頌我軍勝利。

八 日 進攻襄樊敵慘敗東竄。

九 日 我軍包圍南昌，收復牛行車站。

十二日 敵突佔鼓浪嶼。

十四日 鄂北血戰，敵死傷二萬人，我軍大捷，豫南我克復新野唐河。

十六日 偽「華興銀行」開幕，發行偽幣，額定資本五千萬元，各界拒用偽鈔，市價慘落。

十七日 蔣委員長爲敵濫炸後方城市，發表告同胞書。

美英法海軍聯合在鼓浪嶼登陸，敵軍大部撤退。

國聯行政院通過援華決議案。

十八日 我克復桐柏淮河河店。

十九日 我克復棗陽。

二十一日 鄂北我軍乘勝追擊，連克棗陽隨縣皂市。

美英照會日本，不容變更滬租界組織。

二十二日 汪逆由日返滬。

二十四日 我攻入廣州市區，敵傷亡甚重。

三十日 莫洛托夫報告蘇聯外交，對英蘇談判，堅持平等互助立場，對我抗戰，將予

大規模實際援助。

六月

一日 晉西敵進犯慘敗，我乘勝向大武追擊。

三日 鄂中敵犯潛江。

敵政府對參加德義同盟見解紛歧，政局不安。

四日 滬杭路我一度克復嘉興。

五日 敵五相會議重新確立對外政策。

汪精衛逆跡昭彰，國內民衆團體，海外僑胞，紛請政府懲汪。

八日 國府通緝汪逆精衛。

英外次白特勒聲稱，英信守國聯決議，援助我國。

美國務卿赫爾談美對遠東權益決不護步。

九日 皖南大捷，我克復順安。

晉南大捷我克復茅津渡平陸等地。

我調整外匯率節省外匯用途，防敵套去外匯。

十一日 晉西大捷，我軍連克軍渡柳林等地。

十三日 日天津軍事當局，聲明十四日起封鎖英法租界。

十四日 日本頒布國民徵用令綱要。

十五日 敵派艦三艘，封鎖鼓浪嶼。

二十一日 財政部安定滬市金融，限制滬市提取存款。

敵犯魯南遭重創，我克復萊陽。

敵軍登陸汕頭，我守軍堅強抵抗，在汕頭市區展開血戰。

二十二日 英法駐遠東海陸軍將領在新加坡會議。

敵要求泊汕頭英美軍艦撤退，均被拒絕。

二十三日 新加坡會議，決定實行遠東聯防。

敵仍繼續封鎖津英租界，英商相在下院宣稱「津局變化實難容忍」，內閣大部閣員，主張採用經濟報復手段，對付暴日。

二十四日 汕頭市區起激烈爭奪戰。

敵在定海登陸。

法土協定，正式簽字，約定地中海軍事合作。

蘇聯拒絕英法關於保障波羅的海各國提案，仍堅持原來平等互助立場。

二十五日 鄂中我軍，克復金剛口。

中蘇通商條約，在莫斯科簽字。

溫台海面，有敵艦窺伺。

二十六日 倭自動撤銷油頭封鎖。

二十七日 晉西我流復垣曲。

暴日侵略我外蒙古邊境受挫，蘇聯予我直接援助，自五月十一日起，敵機被擊落共五十九架，敵死傷數目十倍於蘇聯與我蒙古聯軍，火奴魯魯等六地海外僑胞來電，擁護汪令。

二十八日 我蒙古軍又擊落敵機二十五架。

浙閩沿海敵在玉環川石登陸。

德軍四千潛入但澤境。

二十九日 閩海口外敵犯東庠島。

蒙古軍連戰皆捷，又擊落敵機七架。

汪逆由滬赴北平。

王外長對歐廣播，揭露日寇圖攫奪各國在華利益之野心。

倫敦東京發表英日將在東京談判。

三十日 我軍克復神崗後圍攻廣州城。

蒙軍擊落敵機二架。

英法蘇談判停頓。

七月

一日 中美文化協會舉行茶話會，歡迎美大使詹森。

財政部規定進口減稅辦法，自九月二日起，其進口稅一律照現行稅率三分之一征收，有效期間至戰事終了爲止。

蘇聯海軍分隊在波羅的海太平洋黑海舉行大操。

德軍續開但澤。

五日 粵我軍克復澄海。

日偽滿軍對外蒙蘇軍攻擊。

八日 英法不接受蘇提議，又擬縮小談判範圍。

九日 蒙邊諾蒙坎蘇倭戰事激烈。

十日 英外次表示英日談判不損中國利益。

張伯倫聲明但澤地位不容變更。

德軍開抵波捷邊境。

十一日 晉我軍克復榆社武鄉，鄂東克復黃梅。

十三日 敵五路犯太行山，均被擊潰。

十四日 國民黨中央常委會永遠開除周佛海陳璧君黨籍。

十五日 敵九路犯晉南不逞，比谷師團被擊潰，全軍覆沒。

日英東京會議開始。

我克復襄垣。

十七日 我軍克復廣東之潮安及鄂省之通山。

二十日 敵在油尾登陸。

松潘番民三十萬請纓殺敵。

二十二日 晉南我軍收復長治。

德國佔領但澤，波向但澤提出抗議，波但邊境緊張。

二十三日 侵外蒙敵全部被殲滅。

二十五日 晉南我軍克復陽城，鄂南克復崇陽。

英日在東京簽訂英日初步協定。

二十六日 我外交部發表聲明，倭寇侵華爲國際所痛恨，望英在行動上有所表示，我對

英日談判，不無遺憾。

二十七日 美國務院發表公報，宣告取消美日友好通商航海條約。

二十八日 日德貿易協定，在柏林簽字。

敵封鎖珠江口。

二十九日

王外長對美廢止日美商約發表談話。

東京北平敵猛烈推動反英運動，東京會議頓挫。

日本反戰份子，縱火燒燬福岡縣遠賀郡中間町大晝煤礦。

三十一日

英相張伯倫聲明英遠東政策不變。

八月

一日

蘇日關於北庫頁島油礦問題談判無結果。

二日

德國社黨將但澤市民組成軍隊，作併吞但澤初步。

英當局鄭重聲明，決繼續維護我法幣，並明白宣佈擁護中國主權領土之完整。

四日

英法軍事使團，循海道赴蘇。

敵機襲渝，英法德領署均遭轟炸。

德軍十數萬集波蘭邊境，德波關係益緊張。

五日 豫南軍克復明渥，戰事重心移鄂北。

七日 桐柏山南戰事擴大，寇死亡枕藉。

包頭僞軍兩師反正。

國府公佈防止私運特種物品辦法。

八日 英空軍大演習，參加飛機一千三百架。

十日 寇犯太行山失敗，晉南戰事告一段落。

十一日 英法軍事使團抵蘇，三國參謀部舉行談話。

十三日 世界學聯開國際會議。

英參議員畢德門電覆我報界協會，不承認「東亞新秩序」。

德實行總動員。

德義談判結束。

十四日 德外長赴莫斯科，商訂蘇德互不侵犯協定。

十四日 香港汪逆報紙「南華」「天演」兩報工友，全體反汪罷工辭職。

英日談判破裂。

十五日 軍委會核准軍民合作站設立辦法。

英法波進行談話。

德意外長在薩爾斯堡會議，意允許會同德國，對但澤取聯合攻勢。

土羅簽訂軍事協定。

十七日 日本在華人民，組反侵略戰爭同盟會。

十八日 華南前綫將領，通電聲討汪逆，加緊肅奸。

政治部部长陳誠發表談話，痛斥汪逆賣國謬論。

法波成立信用協定。

德不以占但澤爲滿足，要求波蘭歸還走廊。

二十一日 日本爲蘇德締結互不侵犯條約，對德提出抗議。

二十二日 晉東南白晉公路我發動反掃蕩戰，兩旬來總計殲敵兩萬。

粵敵進犯三江，全部被我殲滅。

二十四日 蘇德在莫斯科簽訂互不侵犯條約，并締結商務信用借款協定。

印度國民代表大會領袖尼赫魯氏抵重慶。

英國通過緊急國防法案。

法召開將領會議，征用國防工業。

美總統羅斯福致電希特勒及波總統，提出三項辦法，呼籲和平。

英蘇法三國談判停止，英法使團返國。

英波互助協定簽字。

波蘭爲爭自由，全國動員，保衛國土。

二十五日 中央開除梅思平高宗武丁默村林柏生李聖五等黨籍。

二十六日 英法向德提出最後警告，遭德拒絕。

意建議召開四國會議。

二十七日 駐德英大使攜希特勒「和平計劃」返英，當晚攜張伯倫覆文返柏林。

二十八日 蔣委員長發表談話稱：國際形勢對我益有利，我應格外努力抗戰到底。

汪逆在滬召開偽代表大會。

敵在浙東六橫島登陸。

敵平沼內閣因德蘇簽訂互不侵犯條約而總辭職。

國府頒布公務員檢舉漢奸獎勵條例。

二十九日 張伯倫發表演說宣佈英決心作戰到底。

英對日照會堅守九國公約立場。

法政府下令封鎖德法邊境。

魯膠東偽軍千餘反正，鄂東偽軍一四七二名反正。

三十日 敵阿部信行奉命卸關。

德成立國防委員會以戈林爲主席。

三十一日 全國征募寒衣運動委員會，決定自九月一日起，各地一致開始爲將士征募寒衣，預定兩月內募足三百萬件。

蘇聯最高蘇維埃會議批准德互不侵犯條約，德亦同時批准。

九月

一日 冀省大水災。

蘇聯新任駐華大使潘友新抵渝呈遞國書。

德軍三路進攻波蘭佔領但澤。

二日 府令減征進口稅。

三日 英頒發總動員令並照會德國請撤波境軍隊。

德拒英最後通牒。

英法同時對德宣戰。

英國組成戰時內閣，由邱吉爾氏担任海相。

英宣佈封鎖德國，德國亦即立對英施行反封鎖。

但澤市「元首」福斯德宣佈但澤與德合併。

日本政府聲明不參加歐洲大戰。

四 日 粵我軍攻入潮安。

德波戰爭擴大，英法開始進攻德國。

五 日 美總統羅斯福對歐洲宣佈中立。

意對歐戰暫定中立，封鎖阿爾巴尼亞港。

六 日 英通知美德蘇波停止遵守倫敦海軍條約。

英蘇海軍協定，及英波海軍協定成立。

法波簽訂實施互助議定書。

波蘭政府遷都盧布林。

粵海敵艦在橫門登陸，猛犯中山，豫北我克復溫縣。

七日 中常會決議永遠開除褚民誼何世禎黨籍。

八日 敵向美英法德義波六國提出備忘錄，不准交戰各國對日侵華政策，採不同立場。

德境柏林布拉哈維也納三處，發生反戰示威運動。

九日 國民參政會第一屆第四次大會開幕。

國民參政會通過川康建設方案，及定期召開國民大會，實行憲政等要案。

美通知日本不能容忍其片面改變上海租界地位之舉動。

加拿大對德宣戰。

華沙北方及西南波軍退却，波政府又遷都羅夫。

美總統羅斯福招待記者，重申門羅主義，堅決反對任何以片面行動或武力，取消他國在華權益之企圖。

十三日 粵我軍克復花縣。

法組戰時內閣，達拉第獨攬大權，社會黨拒絕入閣。

十四日 鄂南我軍克復通山。

十六日 敵封鎖我太湖港口。

蘇日簽訂蘇日互不侵犯協定。

十七日 我軍克復蘭封。

德軍壓迫下波蘭危急，蘇聯軍隊開始進兵波蘭。

華沙守軍，向德軍接洽投降。

十八日 國民參政會第一屆第四次大會閉幕。

美派遣運輸團抵華。

十九日 國府令 蔣委員長兼任四川省主席。

政府頒佈縣各級組織綱要。

希特勒在但澤發表演說，抨擊美國，并聲明不侵犯烏克蘭。

二十日 鄂南我軍克復通城。

張伯倫在下院演說，駁斥希特勒不守反蘇諾言。

蘇軍佔領維爾納及羅克兩城。

二十一日 汎美大會開幕，美國召開特別大會。

英日義舉行商務談判。

上外長赴蘇，重申蘇土友誼。

羅馬尼亞總理遇刺。

二十二日 贛北克復高安。

湘北敵蠢動，大軍紛紛出動，向我長沙發動第一次攻擊。

蘇德成立分割波蘭協定。

墨索里尼調停歐戰。

愛沙厄尼與蘇聯締結商約。

羅馬尼亞全國戒嚴，清除鐵衛團。

二十四日

湘北敵強渡汨羅，侵佔歸義。

豫北焦作煤礦偽警殺敵反正。

印度國民大會，發表反帝戰爭宣言，堅持民族解放，實施民主政治。

二十五日

湘北我前綫出擊，克復歸義。

張伯倫拒絕墨索里尼和平建設。

畢德門宣佈新中立法案。

二十六日

法國務會議決解散法共產黨，并封閉共黨各機關報紙與刊物。

德外長應蘇聯邀請再度赴蘇。

二十七日 粵新會僞軍反正。

德南舉行經濟談判。

華沙陷落，波軍投降，蘇軍續向分界綫進展。

二十八日 蘇愛互助協定簽字。

二十九日 冀西靈壽敵二千被我殲滅。

蘇德聯合宣言瓜分波蘭，劃定波境界綫。

敵任天羽使意，松岡使美。

十月

一日 行政院頒布縣各級幹部人員訓練大綱。

長沙外圍激戰。

二日 湘北我克橋頭。

抗戰期間中外大事日誌

英艦五艘自華撤退。

德意會商後，意外相齊諾亞由德赴莫斯科。

拉脫維亞外長報聘蘇聯，拉政府議定外交政策，首先在改變蘇拉關係。

三

日

我空軍飛漢炸燬敵機五十架。

湘北我軍連捷。

張伯倫認蘇德協定，意在對英威脅，英決動員全國資力繼續作戰。

印度人民舉行大規模示威運動，反對帝國主義戰爭。

四

日

長沙外圍敵總崩潰我軍連克平江湘陰，犯湘北敵甘柏師團三萬人被我先頭部隊迫近新牆河。

蘇德簽訂劃界議定書。

五

日

波蘭戰事經過三十五日，威斯特拉河以東，波軍抗戰乃完全終止。但波蘭人民仍繼續奮鬥，待盟軍來援，并有一部份人士避至巴黎，組織「流亡政府」。

巴黎淪陷前，又遷倫敦。

美國大批飛機增防檀島。

英法兩國駐美大使，通知美國重絕和談。

蘇拉互助協定成立。

法政府開始搜查法共產黨員住宅，并加逮捕。

六日 晉東南我克復壺關。

七日 湘北敵總崩潰我克龍門廠長壽街更紗新牆河擊敵後路。

蘇北我收復寶應。

英大使卡爾由港抵渝。

立陶宛外長飛赴莫斯科。

八日 蔣委員長兼理川主席，蒞成都視事。

德經濟代表團抵蘇，蘇德經濟談判開始。

九日 贛北我克復修水。

十日 蔣委員長發表告國民書，揭穿敵「以戰養戰」「以華利華」陰謀。

國府鄭重宣言：偽組織與他國訂立文件，概不承認。

我敵會戰長沙，敵遭慘敗，我軍完成第一次湘北大捷。

蘇立互助協定簽訂，蘇聯將維爾那歸還立陶宛。

達拉第廣播，謂戰爭要到獲有「安全保障」為止。

十一日 粵南我軍克中山。湘北我克羊樓司側擊岳陽。

張伯倫要求德國提供適當和平保證。

德當局重申不侵法國。

十二日 蘇芬談判開始。

十四日 我空軍再度襲漢口敵機場，燬敵炸藥廠。

鄂南我克大沙坪，晉北克復原平，截斷同蒲路。

十五日 行政院通過查禁敵貨辦法。

十六日 四川省 蔣兼主席，宣布治川要領。

十八日 芬丹瑞挪四國會議開幕。

英航空大臣飛法商談兩國空軍合作。

十九日 蘇北我克鹽城。

英法土三國軍事談判開始。

芬丹瑞挪四國會議閉幕，宣言保持中立。

法土互助協定簽字。

二十日 晉南我克靜樂縣城，鄂南贛北我連克重要據點。

兒童保育院院長會議開幕。

美駐日大使格魯在東京演說，力斥「東亞新秩序」，表示美國有保持在華權益決心。

二十一日 德政府聲明決不議和。

印度民衆領袖尼赫魯聲明印決不助英作戰。

二十二日 滬敵僞排外日烈，槍殺巡捕。

英法土三國軍事談判結束，德官方抨擊土放棄中立。

印度國民大會派，決定採用反英決議。

二十四日 行政院決議救濟華北水災方案，保障抗戰人員家屬。

二十五日 芬蘭封鎖南部海岸。

二十六日 蘇匈正式恢復邦交。

希特勒下令任佛郎克爲波蘭佔領區總督。

英賀爾在下院演說，闡明英對印政策，稱印不能自治。

二十七日 美參院通過修改中立法案。

德政府決定取消反共宣傳。

二十八日 晉西國軍克三猴軍渡·桂南克復龍州。

國防最高委員會議決川康建設方案，交行政院採行。

三十日 義內閣改組。

芬代表團再赴蘇京。

二十一日 任李品仙爲安徽省主席。

十一月

二日 鄂中仙桃激戰。

汪逆飛日。

蘇聯最高蘇維埃臨時代表大會批准西白俄羅斯入盟。

三日 德政府釋放德共黨領袖泰爾曼。

四日 浙境我克復乍浦。我沿江炮兵，連擊傷敵艦七艘。

野村與格魯開日美第一次會議，美國成立海軍大擴新案。

美參衆兩院，通過新中立法案，廢止軍火禁運，禁止美商輪與交戰國貿易。

五日 晉西大敵突圍東竄。

美政府宣稱堅決反對所謂「東亞新秩序」。

英印談判決裂，印度人民拒絕英督建議。

六日 皖北我收復壽縣鳳台。

七日 比荷兩國首領向英法德呼籲和平，英法表示不放棄作戰決心。

十日 英意簽訂經濟協定。

十一日 在華日本人民反戰同盟會發表宣言，痛斥日軍罪惡。

十二日 英共產黨發表宣言，援助印度解放。

十三日 我軍克復鄂中沔陽。

敵在北海龍門附近登陸。

中國國民黨五屆六中全會開幕。

蘇芬談判中止，芬代表團返國，芬當局積極備戰。

德比開始經濟談判。

十四日 敵大藏省公佈國債二百餘億元，物價高漲。

十五日 日軍在欽州灣登陸。

十六日 印度甘地致函新聞記事報，堅持自由號召人民，不聽英統治者之搪塞。

十八日 晉西我克隰縣等地。

二十日 暹羅排華，我僑胞紛紛回國。

二十一日 國民黨六中全會閉幕，推蔣委員長兼行政院長，定於明年總理誕辰召開

國民大會。

英決定封鎖德進出口貿易。

二十四日 桂南敵猛烈北犯，甯甯外圍激戰中。

粵中三水敵向楊梅潰退。

二十六日 甯甯失陷。

美日意比荷丹瑞等各國，一致抗議英對德經濟封鎖，稱英破壞中立國利益，違反國際法，英置不理。

蘇芬邊境發生紛擾，蘇政府廢止兩國互不侵犯條約。

二十七日 美暫緩實施拿捕德貨禁令。

二十八日 日組成中央物價統制協力會議。

二十九日 蘇芬外交關係斷絕。

三十日 蘇芬戰爭開始。

日本正式承認汪精衛南京偽組織。

十二月

一 日 福州空戰。

芬蘭人民在特里左基建芬蘭民主共和國人民政府，蘇與之簽訂互助協定。

二 日 蘇北我軍克復泗陽。

美總統宣稱，美政府對於未經挑釁擊炸他國平民之國家，素表譴責，一律實施道義上禁運飛機。

四 日 吳佩孚迭拒僞命，病逝北平。

美日會談討論續訂商約問題。

莫洛托夫嚴正宣告，蘇拒絕參加國聯大會。

英法兩國成立金融合作協定。

憲政促進會籌備今日舉行首次會議。

經濟部公布取締囤積日用品辦法。

粵東我克復潮安。

抗戰期間中外大事日誌



七日 閩南我克復詔安，并生擒滿奸林之淵。

九日 愛立拉三國外長發表宣言，重申維持中立決心。

十日 桂南我克復小董，廣州市僞軍反正。

十一日 新任行政院蔣兼院長孔副院長，均於今晨就職。

國聯大會開幕。

十二日 鄂南我昨收復崇陽，魯西我軍克復鄆城。

印度勃發反英暴動，負傷者達百餘人。

敵巨型兵艦十艘，經九江附近，被我炮兵擊沉。

十三日 國聯大會組織蘇芬糾紛委員會，對蘇提撤兵要求。

十四日 豫魯各股僞軍同時通電反正，計官兵兩萬六千餘人。

敵封鎖珠江。

緬甸訪華團抵渝。

國聯宣佈蘇聯出會，我出席國聯代表團，反對開除蘇聯會籍。

十八日 豫南偽和平救國軍師長彭文率人槍三千反正，贛北偽軍兩部，在武甯相繼反

正。

十九日 中緬文化協會成立。

二十日 鄂北我克平漢綫廣水花園兩據點。

廣西我軍克復崑崙關，四塘。

英法破壞美洲中立美洲聯合向英德提出抗議。

二十一日 鄂北隨縣偽軍七百反正。

德義移民協定發表。

德羅簽訂商務協定。

土耳其新任駐華公使席拔希抵渝。

二十二日 京滬路敵兵車一列，爲我游擊隊炸燬。

二十四日 英海軍宣佈已在北海佈水雷。

敵七十五屆議會正式開幕。

二十五日 晉東南十七萬工友電香港反汪工友聲援，誓作後盾。

敵議員二百五十人聯名對敵閣表示不信任。

二十六日 烏伊兩盟王公啓程來渝，向政府述職。

二十七日 土耳其公使晉謁林主席呈遞國書。

保加利亞使節團抵蘇京。

二十八日 土耳其大地震。

二十九日 蔣委員長電泰國請充分保護華僑。

三十一日 蘇日成立協定二件，一爲現行漁業協定延長一年，一爲日寇担保中東路最後

一期付款。

二十九年

一月

一 日 全國開始實行新縣制。

贛北我軍克復祥符觀。

四 日 美總統羅斯福在國會提下年度預算案，國防費二十萬萬元，達全預算四分之

一。

五 日 蘇聯通告瑞典挪威兩國政府，對兩國反蘇態度提出嚴重抗議。

蘇聯與保加利亞簽訂商約。

八 日 蘇北我軍連克阜甯泗陽汜水，魯南克復郟城。

九 日 蔣委員長電令全國寒假學生宣傳兵役。

美遠東軍政使節集齊馬尼刺，決定加強菲島防務。

十日 重慶市婦女憲政研究會成立。

十一日 贛北我軍克復馬迴嶺虬津。

十二日 日印會商再開。

十四日 日本阿部內閣總辭職。

十六日 蔣委員長手令教育當局，迅謀補救小學教師生活。

敵閣崩潰，米內光政內閣組織成立，發表聲明仍襲前閣政策，故又稱爲「中間內閣」。

十九日 美孤立派領袖波拉逝世。

二十一日 晉東南我軍克復高平。

高宗武陶希聖反正，在大公報揭露汪逆賣國密約。

美主對日禁運，各團體代表集中華府，準備發動和平呼籲。

英海軍當局宣布截留日輪淺間丸上德水手。

二十三日 美日商約將於二十五日期滿失效，敵駐美大使堀內往見赫爾被拒。

二十四日 蔣委員長爲日汪密約發表告全國軍民書。

張伯倫宣稱比利時如受德侵略時，英決定卽予援助。

爲「淺間丸」事件，日寇又發動反英運動。

二十五日 美日互惠商約於本日期滿。

二十六日 美大批機關槍彈藥運至芬蘭。

二十七日 浙東南我克龍山鎮，綏西包頭敵沿包五公路西犯。

英海相邱吉爾演說稱，英待機進攻。

二十八日 荷外長重申中立決定。

三十日 敵國因政府連日強搜農民存糧，引起各地農民暴動。

二月

二 日 全國報界聯名通電聲討汪逆，展開除奸運動。

美參院否決羅斯福總統迭次主張之對芬借款。

巴爾幹四國會議開幕。

「淺田丸」案英對日妥協。

四 日 桂南我軍克復賓陽附近之永淳甘棠圩。

巴爾幹四國會議閉幕，決定繼續維持和平政策，將巴爾幹和約延長七年。

五 日 英法最高國防會議決定援助芬蘭。

九 日 國府下令通緝漢奸鮑文樾葉蓬。

德戈培爾對中立國記者談話稱，對所佔奧捷波各國領土，決不放棄。

赫爾稱美與中立國已開始討論和平問題。

十二 日 桂南我軍空前大捷並克賓陽，皖中克合肥。

蘇德商約簽字，蘇以原料易德工業品。

十二日 綏西我軍攻入臨河縣城。

十三日 美「不參加日本侵略行動委員會」聲明，去年美廢鐵百分之九十計二百萬噸，均售與日本。

十四日 美衆院通過六五四、九〇二、二七〇元海軍預算。

十六日 英法簽訂商約，奪取德海外市場。

保加利亞內閣改組，以費洛夫爲總理。

十七日 美副國務卿威爾斯乘義輪赴歐。

十八日 蘇北淮安大楊莊民衆憤敵殘暴，羣起擊敵，計斃敵二百七十八名。

十九日 閩南黃逆大偉部，千餘反正。

新運總會發動徵求千萬傷兵之友。

二十日 張伯倫在下院大肆抨擊挪威，欲迫挪威捲入戰爭。

土耳其政府決定實施國防法。

美總統羅斯福巡視太平洋防務。

二十二日 蘇皖邊區我克郎溪繁昌。

蘇黑海艦隊大演習。

二十三日 美衆院通過將美政府現所享有與各國簽訂互惠商約特權，延長三年。

二十四日 桂南會戰我再克岷崙關。

二十五日 德挪簽訂戰時商約。

北歐瑞丹挪三國開外交會議後，發表公報，共同反抗企圖三國捲入戰爭之陰謀。

二十六日 粵東克復澄海。

威爾斯訪墨索里尼。

二十八日 高宗武陶希聖繼續公布汪逆爲求敵承認南京傀儡組織之賣國密約。

蘇保締結海道交通條約，限期三年。

二十九日 甘地向印國民大會報告彼與英督談話經過稱，英不放棄對印統治，國民大會決不與英督繼續談話。

三 月

一 日 敵政府拘捕反戰知識分子五十五人。

意官方宣佈一九三九年六月公佈排斥猶太種法，今日起生效。

三 日 我江防炮兵，連日在湖口安慶間江面擊沉敵艦十餘艘。

威爾斯訪希特勒密談，有希氏提出和平條件說，威爾斯當晚即赴法國。

五 日 敵軍犯澄海，經我痛擊後潰退汕頭。

中央研究院院長蔡元培逝世。

國府明令通緝樊仲雲陳中孚等漢奸二十五名。

印度紡織工人以物價高漲，無法生活，舉行同盟大罷工。

參加者計五十四工廠十三萬七千餘工人。

七日 鄂北我軍收復洛陽店等據點。

英繼續截意煤輪總計十六艘。

八日 我游擊隊奇襲漢口第一碼頭，焚燬敵大量軍需品敵損失約三千餘萬元。

中美續訂二千萬元借款協定。

英法設工業會議促進兩國合作，減少競爭。

威爾斯離法赴英。

德外長里賓特羅甫赴意。

十二日 汪逆精衛發表成立南京偽中央政府。

蘇芬簽訂和平條約，規定十三日正午停戰，十五日雙方撤兵，四月十日全綫撤兵完畢。

十四日 滬百餘工會通電擁護抗戰建國國策，否認汪逆盜竊名義，捏造「和平」。

威爾斯過法赴意。

芬蘭總理雪禮郁向瑞挪提議訂立三國軍事同盟。

十五日 法日商約期滿，尙未談判續訂。

芬國會批准蘇芬和約。

十六日 立拉愛三國會議結束，決維持絕對中立。

十七日 我駐英大使郭泰祺發表談話稱，英國若對日本過於採取「綏靖政策」，有害中英邦交。

十八日 法衆院通過不信任案，達拉第內閣當即總辭職。

希特勒與墨索里尼會晤於勃倫納隘。

印度國民大會通過要求印度完全獨立，拒絕自治領地位案，及擺脫印度與歐戰關係案。

塔斯社奉令聲明，芬瑞挪「防禦同盟」直接抵觸蘇芬和約。

十九日 我駐蘇大使楊杰返國述職。

二十一日 法新閣成立，前財長雷諾任總理，達拉第仍長國防部。

二十二日 桂南我軍克復靈山。

美一九三九年內用品之售出，較一九三八年增加十倍。

二十三日 綏西我軍克復五原。

英法土舉行軍事會議。

英財部代表斌意，兩國將重開商務談判。

二十五日 晉西北我軍克復嵐縣。

經濟部頒佈取締棉紗投機辦法十三條。

二十六日 汎美二十三國教會代表於費城舉行年會，主張擴大對日禁運範圍。

蘇聯伊朗商約簽字。

英軍連日侵入丹挪領海，襲擊德國商輪，兩國提抗議。

英向日寇表示只認國民政府爲中國唯一合法政府。

二十七日

英法土三國軍事會議結束，討論如何根據三國互助協定，實行軍事合作。

芬內閣改組。

二十七日

台灣獨立革命黨及台灣民族革命總同盟，結合成立台灣革命團體聯合會。

印度國民大會領袖尼赫魯於印度獨立日發表宣言，號召印人爲印度獨立而鬥爭。

二十七日

晉西北我軍收復方山。

國府明令通緝陳公博等漢奸七十七名。

美國務卿赫爾發表聲明，譴責侵略。不承認汪逆傀儡組織，繼續承認國民政府爲中國唯一合法政府。

英海相邱吉爾廣播，諷刺蘇聯極力拉攏德意。

三十一日

我外交部照會各友邦，鄭重指斥汪逆傀儡組織，乃敵閥製造之侵略工具，我

政府人民決抗戰到底。

蘇聯最高蘇維埃大會通過卡累利阿芬蘭加盟。

四月

一日 國民參政會第一屆第五次大會開幕。

內閣戰時委員會決定否認汪逆傀儡組織。

菲律賓總統奎松下令撤銷承認偽滿貨幣之命令。

二日 政院例會決議任盛世才兼新疆省主席。

土耳其與法委任統治地敘利亞訂善隣協定。

國民參政會聲討汪逆偽組織。

七日 各省通電聲討汪逆。

英內閣局部改組，閣員九人減為八人，張伯倫益操大權。

英援華委員會發表宣言要求政府召回駐日大使克萊琪。

綏西大捷軍事發言人宣告光榮戰績。

五日 英政府組英國商業公司回蘭斯巴爾幹經濟。

羅馬尼亞經濟代表團抵英，進行商務談話。

六日 綏西五原大捷。

軍委會制訂兵役獎勵辦法。

瑞典外次赴法參與英法瑞三國談判。

七日 英法會談決定加緊對德全面封鎖，從北歐黑海到太平洋。

八日 德軍在挪威若干地點登陸。挪威對德宣戰。

九日 贛我軍克復靖安奉新 鄂東我克麻城，蕪北克高郵。

英法表示決以全力援助挪威。

法總理雷諾與達拉第倫敦與英當局會談。

德軍佔領丹麥挪威，丹政府決接受德國保護。

十日 國民參政會第一屆第五次大會開幕。

十一日 英軍佔領丹麥法羅羣島。

英外相與駐東南歐各國使節 就巴爾幹局勢進行談話。

挪威海面英德空軍惡戰，參加軍艦數百艘，飛機數千架。

十二日 贛北我軍連戰皆捷，現分三路進撲南昌。

甯甯西南我軍連日克同正等六縣。

十三日 我空軍轟炸岳陽敵軍，敵損失奇重。

十四日 東北抗日聯軍軍長楊靖宇等十二人，及東北抗日總會通電討汪。

羅斯福爲丹挪被侵，發表聲明 重申尊重近鄰小國之獨立主權領土完整，與自由發展權利之原則，反對非法施用武力行爲。

十五日 英軍在挪威登陸。

十六日 鄂東我軍迫武穴田家鎮。

荷蘭議會決議在本國捲入戰爭時，即以行政自治權畀與東印度。

十七日 赫爾發表關於荷印之聲明，主維持現狀。

南斯拉夫政府決定恢復蘇南經濟關係。

法與羅馬尼亞締結商約。

十八日 國防最高委員會頒佈取締黨政軍機關人員宴會辦法。

國府特任邵力子爲駐蘇大使。

英法軍事代表團抵土耳其。

英拒絕印國民大會獨立要求。

墨西哥古巴均照會我國公使，不承認汪逆偽組織。

十九日 荷蘭總理基爾廣播，拒絕任何方之援助與保護。

二十日 贛北大捷，我軍克復安義。

二十二日 豫東我軍克淮陽，同日我軍衝入開封。

二十三日 日德羅簽商務協定。

國府公佈修正私運特種物品法令，防止金製品出口。

二十五日 晉南我軍大捷擊潰犯高平敵，斃敵千餘人，并克復陵川陽城。

教育部頒佈中正獎學金辦法。

德羅經濟談判結束。

二十六日 軍事發言人發表豫晉贛光輝戰果。

二十七日 皖南告捷，我克南陵，晉南克芮城。

二十九日 德瑞經濟談判結束。

三十日 政院決議任張彭春爲我國駐土耳其公使。

五月

一 日 敵大舉進犯襄陽南陽。

蘇聯伏洛希洛夫發表重要文告：「蘇聯因不願戰爭，然始終準備戰爭。」

二 日 德佔挪威。

菲律賓成立新移民法案。

埃及當局與英使及駐軍司令舉行重要會議。

三 日 晉西南我軍衝入汾城南關，與敵巷戰。

國府命令改組遼甯吉林黑龍江熱河四省省政府。

美海軍當局，發表美艦隊常駐夏威夷。

英陸軍宣布同盟軍自挪威中部北部撤退，德軍進駐克朗。

四 日 上海全市學生總會舉行成立大會，決議通電申討汪逆，堅持抗戰國策。

五 日 英國會議員紛紛要求張伯倫下台，各界亦同聲責斥。

意對同盟國提警告，萬一戰爭波及地中海時，意不惜一戰。

七日 皖南我軍克復青陽。

土耳其宣佈入戰爭狀態。

八日 豫南敵一股二千餘竄陷唐河，當晚即經我軍克復。

蘇聯最高蘇維埃主席團任伏洛希洛夫爲蘇聯人民委員會副主席，其國防人民委員長由提摩盛科繼任。

九日 德機轟炸比京附近機場，德比邊境發生激戰，荷比乞援英法，英法政府宣佈決以全力援荷比。

十日 英首相張伯倫辭職，英王任命邱吉爾組閣。

德軍進入荷蘭比利時及盧森堡全部被佔，並續向法猛攻。

荷蘭對德宣戰。

十一日 燕南簽訂商約。

荷蘭駐日大使館發表聲明荷印已全部實行戒嚴，拒絕保護。

十二日 我與多明尼加共和國，簽訂友好條約，建立兩國間正式外交關係。

英法海軍陸戰隊在荷印二島登陸。

英新閣成立，邱吉爾兼長國防部。

十三日 英駐日大使克萊琪就荷印問題，對日提出保證，稱英與日抱同樣見解，並無干涉該羣島之意。

荷蘭女王威廉明娜在倫敦，組織流亡政府。

十四日 德軍攻陷法東北邊境要地色當。

十五日 我王外長發表談話，並對美廣播稱：「無論國際形勢發展如何，中國外交政策不變。」

蘇瑞開始商務談判。

荷軍向德軍投降。

十六日 張自忠將軍在鄂北殉職。

比政府由布魯塞爾遷至根特。

十七日 法政府下令將巴黎列入軍事區域。

德軍突破馬其諾防綫數處，渡過繆斯河。

十八日 法雷諾爲增強戰爭機構，再度改組內閣，自兼國防部長，貝當大將任協理，前總理達拉第改任外長。

十九日 魏剛代甘末林任英法聯軍統帥。

二十日 德意成立同盟。

二十一日 德軍攻抵英吉利海峽，東岸百萬聯軍與本國之聯絡被切斷。

二十二日 英國會通過國防緊急權力法案，規定凡屬英國國民及其財產，政府有權任意支配。

二十三日 信陽僞軍第三旅旅長陳維漢 第四旅旅長王祥齋率千人反正。

二十四日 美陸次演說，不許改變西印度及格林蘭主權。

二十五日 意政府頒人民動員法令。

二十六日 敵機一百三十六架襲川，被我擊落二架。

二十七日 直布羅陀總督，下令要塞區戒嚴。

蘇聯在黑龍江海軍，舉行示威檢閱。

二十八日 敵機襲渝，被我擊落二架。

比利時國王下令停戰，向德投降。

二十九日 蘇北我軍克復興化。

英軍自敦刻爾克撤退。

蘇聯政府爲立陶宛政府危害蘇聯軍事機關，向立政府提出抗議。

三十日 英政府發表緊急國防條例，封閉反戰刊物，制裁反戰份子。

敵舉行四相會議，討論歐局及侵華陰謀。

六月

一 日 「韓國獨立黨」在華組織成立。

英意經濟談判破裂，法意談判亦中止。

意法西斯全國代表大會擁護參戰。

二 日 鄂北我軍再克棗陽，粵北克復良口。

美抗議日本妨害美在華利益。

土總理廣播：意如助德作戰，土亦將援助英法。

三 日 鄂北我軍克襄陽，粵北克花縣。

德軍進佔敦刻爾克。

五 日 美洲各國代表決議，歐洲各國在西半球所有屬地，由美洲二十一國共同保

管。

六 日 法政府改組，雷諾兼長外交。

六 日 漢宜綫敵犯沙洋。

七 日 英法比三國簽訂金融協定。

八 日 敵寇會攻荊州沙市。

十 日 敵機百餘架襲渝，被我擊落五架。

美禁止輸出機械，今日起正式生效。

意大利正式對英法宣戰墨索里尼自任統帥。

美總統下令對意實施中立法。

挪王哈康下令投降德國，英法軍隊亦全部由挪撤退。

十一日 我駐蘇大使邵力子向加里甯呈遞國書。

德軍逼近巴黎，前鋒僅距二十五里，法政府各機關撤退。

意軍動員三百萬，開始向法進攻。

十二日 敵機襲渝被我擊落七架。

粵北我軍克復從化。

英法美互不侵條約簽字，日泰友好條約亦同日簽字。

意軍侵入非洲。

貝當自波爾多向希特勒求和。

十三日 敵寇進犯 宜昌發生巷戰。

十四日 宜昌失守。

德軍正式開入巴黎。

德土簽訂商約。

十五日 蘇聯正式發表蘇立糾紛經過，立政府完全同意蘇聯條件。

十六日 敵機襲渝，被我擊落六架。

愛拉兩國政府接受蘇聯要求，實行改組，忠實執行蘇愛蘇立互助協定。

十七日 皖南我軍克復貴池。

法雷諾內閣總辭職，貝當組新閣，宣佈決對德終止作戰。

十八日 國府明令公布陸軍兵役懲罰條例。

行政院以連日敵機襲渝，我市民受害頗大，特撥款五十萬元救濟災民。
墨索里尼晤希特勒，會商宰割法國之停戰條件。

十九日 我軍克復沙市。

美國務院照會德意重申門羅主義。

法國全權代表赴德佔領區。

立陶宛內閣改組，新任總理拉提斯基就職。

日本要求法越禁止援華。

二十日 法國承認日本「禁止援華」之要求，并許可日本派遣檢調員駐越。

二十二日 粵敵在寶安登陸。

英未得我政府同意，與日簽訂關於天津白銀協定。我政府發表聲明，鄭重否認。

德法在岡比恩森林簽訂休戰協定，至二十五日生效。

二十五日 自由法國由前內閣之陸軍作戰部長戴高樂主持在倫敦成立臨時政府。（後改稱戰鬥法國）並宣稱與英繼續協力作戰。

法休戰談判代表團飛羅馬。

二十四日 我王外長對越南問題，發表宣言，稱法退讓，必鼓勵敵寇侵略行爲，敵如侵越，我必採自衛措施。

蘇南兩國經濟談判締約 決定建立正常外交關係。

法意簽訂休戰協定。

法國政府遷維琪 法國本土三分之二爲德佔領，法奸賴伐爾在此階段，甚爲活躍。

二十五日 敵機一百二十五架襲渝，蘇聯大使館被炸燬。

二十六日 英相邱吉爾在下院演說，希望法艦隊合作。

二十七日 日寇定七月三日起將香港通內地交通完全封鎖。

二十八日 國府通令全國尊稱 孫中山先生爲國父。

蘇羅糾紛和平解決，領土轉移竣事。

蘇芬商約簽字成立。

德軍依停戰協定、開抵法西邊境，佔領法海峽沿海一帶地區。

荷印公使，承認日本關於「荷印重要物資對日輸出」之要求。

二十九日 國府公佈妨害兵役治罪條例及粵省六釐公債條例。

香港當局下令疏散英婦孺。

日外長有田廣播「東亞共存共榮」。

三十日 豫東我軍克鹿邑。

七月

一 日 宜昌敵續被鉅創。

中國國民黨五屆七中全會開幕。

印度總督彈壓獨立運動，逮捕鮑斯。

二 日 我軍進攻宜昌。

羅馬尼亞官稱變更外交路線，不復接受英法保證，希望德國能予保護。

三 日 宜昌渡江之敵被殲。

美總統宣佈禁止軍需品四十六種出口。

四 日 吳部長斥有田聲明。

羅馬尼亞內閣改組基索林將軍奉命組閣。

五 日 我空軍炸宜昌殘敵，桂敵犯龍州鎮南關。

六 日 美總統請撥五千萬萬元擴充新國防。

英法海軍激戰。

七 日 羅斯福總統發表聲明，主張美洲爲美洲人之美洲，歐洲爲歐洲人之歐洲，亞

洲爲亞洲人之亞洲。

西印度馬提尼克英法軍對峙，亞力山大港法艦已被解除武裝，未發生戰爭。

八 日 七中全會閉幕。

特任陳誠爲第六戰區司令長官。

敵在宜昌上游五龍口進犯，被我包圍大部就殲。

張自忠將軍於宜昌之役殉國，國府特明令褒揚追贈爲陸軍上將，並准入祀忠

烈祠。

德意舉行談判，歐戰只餘空軍活動。

九 日 美國務卿赫爾發表談話，以外間對羅斯福總統本月七日聲明有所誤解，重申

抗戰期間中外大事日間

美國外交政策不變。

德意商討進攻英國，英德空軍互襲。

十日 宜昌敵我激戰。

羅馬尼亞退出國聯。

十一日 地中海英意海戰。

十二日 美上院通過增加大西洋海洋艦隊案。

英海峽大空戰。

十三日 宜昌南岸我砲擊城內之敵，魯西克復漢縣。

英政府因日方之要求，停止我軍火過緬三個月，香港亦停止內地運輸。

十四日 我政府通知英政府維持緬甸運輸與否關係兩國友誼。

十五日 英竟承認日本要求，封鎖滇緬路 我政府提出嚴重抗議。

十六日 關於英停止緬甸運輸，美國發表聲明，認係對世界貿易正當之阻礙。

太平洋美艦演習。

英對意實施全面封鎖。

英首相邱吉爾廣播，決不言和。

十七日

英國封鎖滇緬路 蔣委員長嚴正表示，請英國守約重信，我抗戰決非任何壓力，所能限止，外部亦有聲明，謂英接受暴日此項要求，係極不友誼之違法行動。

米內內閣總辭職。

十八日

浙東我軍攻入蕭山。

英日關於封鎖緬甸路綫之協定，在東京簽字。

十九日

希特勒發表演說，表示「盼望英國能訴諸理性」並稱：「如繼續作戰，必有一國全毀」。

二十日

美實施海軍擴軍案，兩洋艦隊定七年内完成。

二十一日 蕭山城內巷戰激烈，國軍并反攻鎮海。

二十二日 美洲二十一國舉行汎美大會，討論聯防問題。

近衛文麿二次組閣松岡洋右任外相。

敵國四相會議商談新國防政策，近衛連日談話，主題爲結束中日事變。

二十三日 日近衛發表新體制大綱。

英外相播講拒絕德和平建議，德即開始對英總攻。

英德雙方互炸極烈。

赫爾在汎美會議 主張對法荷西半球領土，建立集體代管制度，並譴責曲解

「門羅主義」。

二十四日 鎮海告捷。

國府公佈非常時期維持治安緊急辦法。

二十五日 成都空戰，擊落敵機十餘架。

美加緊制日，石油廢鐵一概禁運。

德土簽訂商約。

二十六日 希特勒在薩爾斯堡約請匈羅保斯各國代表，作東南歐政治談話。

敵在華北排斥第三國利益，美禁運廢鐵予敵以一大打擊。

英亦決加緊封鎖政策。

二十六日 日召開第一次大本營連絡會議。

二十八日 皖西我軍圍攻壽縣，豫南一度衝入信陽。

三十日 汎美二十一國正式簽訂門羅主義協定。

三十一日 皖境我軍克復巢縣。

政院決議成立全國糧食管理局。

八月

一 日 敵機襲川，被我擊落五架。

美羅斯福總統召開國防會議，美陸軍大演習。

蘇聯最高蘇維埃會開幕，莫洛托夫重申維持和平中立政策。

敵閣發表政綱近衛松岡同時發表談話，近衛並提出「大東亞共榮圈」，包括南洋在內。

二 日 美海軍增防夏威夷、歐戰各綫沉寂。

瑞典國王重申中立政策。

三 日 洞庭湖我軍擊沉敵艇數艘。

晉西北我軍告捷。

美停止飛機汽油三十五萬箱運日。

四 日 意軍開始向東非索馬利蘭進攻。

英對日實施報復，捕日僑民。

五日開始外交談判，日要求在越南建海軍根據地。

五日 蘇最高會議通過拉脫維亞加入蘇聯案。

蘇聯完成經由新疆援華路綫。

六日 我軍阻岳陽西犯。

美蘇第四年度商務協定簽字成立。

七日 蘇最高會議通過愛沙尼亞加入蘇聯案。

羅馬尼亞特使訪匈總理，商討調整兩國領土問題。

八日 洞庭湖再創敵艦。

美總統與全美各州代表會商汛美安全問題。

美蘇新商約，在莫斯科交換。

美衆院通過授權總統，動員國民軍。

自本日至十八日爲德國第一期轟炸英國。

九日 犯鄂西敵大潰敗。

羅王接見總理吉哥多，商談匈保割地問題。

十一日 粵東沿海有激戰。

渝市空戰，我擊落敵機五架。

意經濟代表團抵匈京，德機大舉襲英。

十二日 美蘇同時批准商約，宣佈生效。

敵全國各地城市，一致舉行反英示威運動。

北非英意繼續作戰。

英愛爾蘭自由邦總理表示決堅守中立。

十四日 泰越邊境軍隊對峙，情勢緊張。

十六日 意空軍襲擊希臘巡洋艦，並對希提出要求兩國關係緊張。

羅匈談判開始舉行。

十七日 德國發表聲明，對英實施完全封鎖。

十八日 晉南我軍攻入夏縣。

我停閉駐荷比挪波使館，召回四國公使。

美及加拿大同意設立美加聯防部。

十九日 英軍退出索馬利蘭。

德外長接見匈外長，開始舉行割地談判。

二十日 敵閣議討論南進問題。

意宣佈對英封鎖。

二十一日 羅斯福談美加聯防處，將由委員十人組織之。

英美進行將英西印海軍根據地借美之談判。

法泰兩國，開始舉行談判。

加拿大與紐芬蘭舉行聯防會議。

托洛斯基被狙擊殞命。

二十二日 松岡召回駐外使節四十人。

二十三日 英政府表示對希履行保證，如希抵抗侵略，即予援助。

堀內正式通知美政府，奉召返國。

二十四日 自本日至九月五日爲德國第二期向英轟炸。

日派小林商相爲駐荷印特使。

二十五日 蒙「滿」勘界會議結束，雙方代表離赤塔赴當地勘劃界限。

英航業部長稱：截至八月中旬止，英損失船艦在一百九十萬噸以上。

二十六日 英加聯防會議開始舉行。

英機襲柏林，柏林首次被炸。

法副總理賴伐爾赴巴黎，晤德當局。

二十七日 王外長重要聲明，敵人犯越，我決派軍入越自衛。

美斯德林少將撰文論美日戰爭難避免。

留滬英軍撤退。

南國決議對德意謀取政治及經濟上合作。

二十八日 近衛宣佈試行：「政治新體制」。

德意匈羅四國外長在維也納舉行會議，商談羅匈問題。

二十日 在德意控制下，匈羅簽訂協定，羅割地五萬五平方公里與匈。

意機襲蘇彝士運河等近東交通綫。

豫南我軍入壽陽，桂南克復江州。

三十一日 德邀請多腦河國家在維也納舉行會議。

羅召開御前會議，討論對蘇關係。

九月

- 一 日 政治部部長兼青年團書記長陳誠辭職，以張治中繼任。
日對越提最後通牒，要求假道越南運兵，遭越拒絕。
- 二 日 英美海軍協定成立，美以驅逐艦五十艘予英，英以北美洲沿海之英海空根據地數處，租美九十九年。
- 四 日 桂南我軍再克上思。
英大使卡爾抵渝。
希特勒發表演說稱：準備與英作戰五年。
- 五 日 法荷斷絕外交關係。
羅王下令解散國會，停止憲法，任命安多尼斯哥為總理，重組新閣。
- 六 日 豫北我軍衝入淇縣。
英美兩國表示在遠東取合作態度。
- 七 日 美與加拿大紐西蘭澳洲締結條約。

蘇保簽訂割讓多勃魯加條約。

法貝當內閣改組。

自本日至十月十五日，爲德國空軍第三期轟炸英國。

八日 綏境僞「東亞同盟軍」第三、四、五師同時反正。

九日 國府明令定重慶爲陪都。

英德隔海砲戰。

十日 越南局勢緊張，我軍炸毀滇越邊境鐵橋。

蔣委員長核准韓國獨立黨，在中國境內組織光復軍。

十二日 晉東我軍攻入晉城。

日駐荷印特使小林抵巴城。

十三日 日新體制準備會通過組織大綱。

泰國對法提出要求收回越南之失地。

日荷印在巴達維亞會議。

十五日 美海軍作戰部宣佈國防新政策，發展兩洋艦隊，着重建立航空部隊。

十六日 羅國傾向法西斯化，羅王下令採集權制。

綏僞「東亞同盟軍」第九師反正。

美總統下令對日禁運一切廢銅廢鐵。

羅斯福簽署征兵案。

英美澳會商聯防問題。

日荷談判正式開始。

十七日 行政院通過中蘇友好條約。

英埃開始軍事談判。

十八日 中常會以各地交通不便，戰事尙未終局，國民大會不便如期召集，決定展至戰後舉行。

意大利攻佔埃及境內七十五哩西之巴蘭尾。

十九日 德外長里賓特羅甫 會晤墨索里尼。

二十日 國府明令制定設立忠烈祠辦法。

日對越提二次最後通牒 迫越屈服。

德外長里賓特羅甫與墨索里尼二次會談，擬定軸心國在歐建立「新秩序」計劃。

泰越間國境劃定委員會成立。

二十一日 桂南我軍襲敵獲勝。

二十二日 美英就太平洋現狀開始談判，英已對美表示美可使用新加坡軍港。

法貝當政府與日本簽協定，允在越南給日本以特殊便利；但桂南日軍不依協定如開入越南邊境，法予抵抗。

二十三日 日軍大舉進犯越南。

我外部以法允日利用越南，對法提出嚴重抗議。

埃及頒全國戒嚴令。

二十四日
赫爾就日侵越南事件發表談話，反對日本推翻越南現狀之行動。

泰國親善訪問團抵日，覲見日皇。

二十五日
英軍宣佈放棄佔領達卡爾港計劃。

西內長見希特勒及里賓特羅甫會談。

我軍克復防城。

我國民團體電英要求開放滇緬路。

二十六日
美國貸我國鉅款二千五百萬美元。

美總統宣布禁止廢鐵出口。

法越對日屈服，日軍在海防登陸。

羅馬尼亞發表新政府，規立以德意軸心爲立場。

二十七日 美參院批准哈瓦那協定。

日本加入軸心，德意日三國在柏林簽訂軍事，政治，經濟，同盟，以十年爲期，赫爾發表聲明，謂美不認爲此項同盟可以改變國際局勢。

二十八日 印總督與甘地舉行會談。

二十九日 英向法馬加斯加提最後通牒，要求脫離維琪政府。

三十一日 美衆院通過「全面國防」法案。

十月

一 日 我政府表示中國對日德意同盟之態度。

中央設計局成立。

美與拉丁美洲各國舉行軍事聯席會議。

三 日 英與美協商重開緬路。

四 日寇加緊壓迫荷印談判商務。

我機飛北平上空散發 蔣委員長告民衆書。

中央設計局由 蔣委員長兼總裁。

美英成立太平洋協定堅決制日。

蘇聯成立勞動後備軍法令。

希特勒墨索里尼會商，北非中東戰事，傳軸心將發動對英全面攻勢。

五 日 豫東我軍攻入淮陽。

泰國對越南提出割地等三項要求，維琪政府已予拒絕。

六 日 越南敵侵入河內。

自本日至三十一日德國第四期轟炸英國，德空軍主力漸衰，對英轟炸之技已窮。

七 日 我軍在京滬沿綫擊覆敵車。

昆明空戰激烈。

匈羅糾紛復起，德意藉口干涉，大軍開入羅境。

八日 敵機襲昆明被創。

英正式通知日方決重開滇緬路。

德軍開入羅馬尼亞後，將在羅京設總司令部。

九日 日向越提出割地及成立傀儡政府等三項新要求。

德軍佔領維國 全部開抵保國邊境。

十日 美積極對付軸心陣綫，召回駐德意代辦，停付羅存金，扣留泰國訂購之飛機。

十一日 敵四相開對英美緊急會議。

蘇芬簽訂協定，愛倫特羣島不設防。

十二日 美羅斯福總統發表對抗三國同盟之強硬宣言。

日舉行大政翼贊會發會式。

匈羅談話破裂，德軍參入干與。

十三日 我軍克復馬當要塞。

十四日 我砲擊宜昌敵機場，擊毀敵機十四架。

十五日 我軍克復宣城。

十六日 英以羅國漸入德國掌握，與之停止貿易關係。

滇緬路行將開放，緬甸人心振奮，我派專員赴滇，辦理開放事宜。

十七日 我郭大使訪英外相。

十八日 滇緬公路重行開放，中港亦恢復貿易關係。

泰國再向越南要求失地。

法南展開排猶運動。

十九日 我軍克復諸暨縣城。

英國獲取荷印全部汽油資源。

印度聲明禁止屑鐵對日輸出。

二十日 戴院長出國，訪問印度及南洋僑胞。

二十一日 桂南收復思樂。

日荷談判停頓，日代表團團長小林一三奉命返國。

德機日夜襲英，二十小時內投彈五百萬噸。

二十二日 國府公佈國民大會籌備委員會組織條例。

英帝國東方會議在印度舉行。

邱吉爾對法廣播，竭力抨擊軸心，并勸法勿爲納粹侵略工具。

德在大西洋開始潛艇閃擊戰。

希特勒賴伐爾等舉行德法談判，迫維琪政府參加對英作戰。

二十三日 墨西哥禁止水銀對日輸出。

二十四日 我軍猛攻南甯。

國府特任谷正綱爲社會部長。

二十五日 貝當晤希特勒訂德法協定，法在軍事政治經濟上，均須受德意控制。

德法將展開「和平攻勢」，求美促英議和。

二十六日 蘇德等八國，組八國混合委員會，查整多腦河航運。

意機首次參加襲英倫。

二十八日 桂南我軍克龍州明江綏祿。

意希戰爭爆發英軍赴援希臘。

南甯敵軍撤退。

三十日 羅斯福發表演說稱以飛機二萬六千架援英，一萬四千架已在趕造中。

三十一日 中正大學創立。

印度國民大會領袖尼赫魯被捕。

羅境德軍往東南移動，圖威脅土國，逼希屈服。

十一月

一 日 我軍攻抵鎮南關。

土南當局，對意希戰爭宣布中立。

滬法院全體同仁表示服從中央。

四 日 贛北克復萬壽宮，進入欽州。

攻希意軍失利，希軍反攻突入阿爾巴尼亞，意軍五千陷重圍。

西班牙篡奪國際共管地丹吉爾港。

荷印拒絕參加「亞洲經濟集團」。

五 日 美大選揭曉 羅斯福三度當選總統。

英在克里特島建立空軍根據地。

六日 印尼赫魯被判刑四年，各地人民紛起抗議。

六日 我軍二度攻克鎮南關。

七日 豫南我軍克復羅山縣城。

外部發言人駁斥敵捏造德意法建議和平謠言。

蘇聯十月革命二十三週年紀念，紅場大閱兵，提摩盛科分析蘇聯立場。

八日 我外部抗議法國將滬法院移交敵僞。

英美澳會談締結太平洋上主要根據地之聯防協定。

九日 英國前首相張伯倫逝世。

戴高樂軍在剛果之利伯維爾港登陸。

德和平攻勢頓挫，希特勒在慕尼黑演說與英作戰到底。

十日 美墨談判聯防。

希軍空前獲勝，意軍數千被俘。

十一日 羅斯福在歐戰休戰紀念日抨擊獨裁制度。

晚英海軍飛機出動，偷襲意大利之大蘭多港，擊毀意大利旁艦三艘。

十二日 莫洛托夫抵柏林與希特勒戈林里賓特羅甫等會談。

烏拉圭允美國在境內建立海空根據地。

希猛烈反攻，阿境意軍潰退。

十三日 行政例會決定田賦征收實物；并任張羣兼理川省主席。

英地中海艦隊飛機轟炸大蘭多港，意艦隊受重創。

十四日 我軍收復欽城。

英設遠東軍總司令部。

莫洛托夫離德返國。

埃王演說，決履行對英義務。

十五日 美抗議西班牙接受丹吉爾國際共管區。

美宣市對意希戰爭中立。

敵向越提要求，謀在西貢登陸。

意對希失利中，德意軍事會商。

十六日 國府明令宣佈，滬僞法院爲非法組織。

十七日 印國大重要領袖貝德爾被捕。

十八日 外部駁斥敵謠聲明滇邊界我軍從未出境。

十九日 政院決議供給公務員平價米。

美租英海空軍根據地，租期九十年。

二十日 英土舉行會議。

匈牙利加入德意日三國同盟。

美哈佛大學教授十三人發表論文，主張對日全面禁運，全力援華。

二十一日 中緬成立郵件交換協定。

二十三日 羅馬尼亞加入三國同盟。

二十四日 敵元老西園寺病逝。

斯洛伐克加入三國同盟。

二十五日 泰與越南開戰。

敵外務省發表野村吉三郎使美。

二十六日 野村談話，承認美日局勢棘手。

二十七日 我駐美大使胡適偕同宋子文訪赫爾，促美積極援華。

羅斯福召集會議防止外國間諜活動。

二十八日 鄂我軍克復長壽店。

德海上封鎖加緊，英作戰困難益增。

汪逆與阿部簽訂所謂調整中日關係條約。

三十日 美總統宣佈，決對我國信用貸款五千萬元。

日本承認南京偽組織。

三十一日 國府重申嚴緝汪逆，王外長發表重要聲明，偽組織任何行動全然無效，任何國家承認偽組織我與卽之絕交。

十二月

一日 中美成立信用借款一萬萬元。

泰軍攻入越南，泰越軍起小衝突，河內等地作戰時準備。

羅馬尼亞承認偽「滿洲國」。

二日 敵僞在華北將設「防共委員會」。

三日 美兩院通過政府以一萬萬美元貸華案。

意希戰爭，意軍全綫退却。

泰越邊境，續有衝突，兩國在曼谷談判。

四 日 石友三違令正法。

五 日 英德外交戰益烈，英土簽訂貿易協定，打擊德在巴爾幹近來經濟優勢。

蘇駐日大使聲明，對華政策不變。

六 日 蔣委員長通令全國駐軍協助冬耕。

德國調停意希戰爭，意軍續敗，意參謀總長去職。

七 日 羅斯福聲明援希，允售予一切軍需品，并擬以一萬萬元貸希，冀使佛朗哥勿

參戰。

德加強對法統治，簽訂商務協定。

九 日 北非英軍反攻，在兩個月內擊退意大利軍，俘獲甚衆。

戴高樂對法人播講意軍崩潰，已代法在地中海獲一最大勝利。

松岡聲明「三國同盟代表日外交政策基石」。

十 日 英政府正式宣佈，將貸中國一千萬鎊。

十一日 美總統下令統制銅鐵出口。

蘇警告德國勿假保攻希或土。

十二日 邱吉爾在下院稱：英在北非擊潰意軍。

匈南舉行外交談話，訂立友好協定。

十三日 皖北偽軍李伯部張希堯團千餘人反正。

羅斯福三千哩海上巡行結束。

德蘇劃界工作結束。

意與丹瑞保斯各國，進行商務談判。

十四日 法內閣總理兼外長，賴伐爾被撤職，佛蘭亭繼任外長，貝當政府益受德控

制。

日皇授權首相，限制言論自由。

十五日 法貝當內閣成立獨裁體制。

十七日 英正式向美籲請財政援助。

德軍開入意大利。

十八日 美總統宣佈決以軍火貸我國 並貸秘魯信用借款一千萬美金。

二十日 美設立 國防一特種機關。

英向美購買大量軍火，總值三十萬萬美元。

二十一日 敵近衛內閣局部改組，平沼調內相，柳川任法相，益成軍部工具。

德向美提出警告 不滿美援英。

二十二日 莫艾登出任外相，哈里法克斯任駐美大使。

國府公佈二屆參政員名單。

二十三日 日泰友好親善條約批准交換。

二十四日 北非英軍大佔優勢，邱吉爾對意廣播。

敵七十六屆帝國議會開幕，將通過空前龐大預算案。

日荷締結匯兌協定。

二十五日 渝國民兵團舉行總檢閱。

昆明新聞界發起緬甸訪問團。

二十六日 德大軍開意羅，數十萬駐羅、九萬駐意。

二十七日 中英出口信用保證協定延長半年。

二十八日 蔣委員長手令取締囤積居奇澈底實施平價。

德要求法交出海軍。

二十九日 羅斯福發表「爐邊閒話」，警告侵略國。

日公佈對南洋貿易調整令。

軸心加緊勾結，德鼓動暴日南進。

三十日 日越在東京開始會議。

意大利宣佈封鎖法意邊境。

三十年

一月

一 日 魯境各地頻傳捷報。

華西協和大學、倡導中外大學學術合作，英牛津大學發表宣言響應，其他英美學者，亦多來函表示贊助。

緬甸記者訪華團由團長宇敦丹領導覲見林主席。

敵外相松岡宣稱：美國不改現行政策，必致引起戰爭。

德國大軍開入巴爾幹後，南保兩國突採反蘇行動。

荷蘭實施進口統制，對日貨入口予以打擊。

二 日 鄂南我軍連日出擊獲捷。

加爾各答舉行全印大會，宣誓擁護反德陣綫。

三

日

蔣委員長接受世界四億反侵略會員新年祝賀書。

連日晉西、鄂南、我軍擊敵，斬獲甚多。

蘇北戰事激烈。

中英成立郵務協定。

德機隊抵意 英法海峽意空軍亦返國 擬聯合在地中海發動攻勢。

德軍在法集中。

秦越糾紛激烈化。

四

日

豫北我軍攻入溫縣。

美加緊要塞建築，取消八小時工作制度。

日越在東京舉行第二次會議。

五

日

中國銀行董事長宋子文與美財長摩根索會見 協商平準中國外匯辦法。

汪逆偽組織在甯滬設偽中央銀行。

北非英軍攻佔巴第亞。

德軍大舉開入羅馬尼亞，巴爾幹形勢緊張。

六日 太行山我軍阻敵進擾，血戰四日，斃敵數千人。

七日 行政院例會決定緊急時期護僑指導綱要，及回國僑民事業輔導綱要。

美總統向國會發表咨文，抵抗強暴國家。

八日 湘北、鄂南、我軍頻傳捷報。

美總統羅斯福向國會提出預算，說明將大量擴充太平洋上防禦設備，關島、

菲律賓、薩摩亞、威爾斯、夏威夷、巴爾邁拉、瓊森以及中途各島，防事設

備均在擴充之列，已得國會同意。

泰國侵入越南邊境。

九日 倭南進陰謀活動顯露，泰越戰事益烈。

北非英軍逼近多布魯克，阿比西尼亞人奮起抗意。

十日 羅斯福發表談話，重申援英決心。

國際反侵略總會會長薛西爾勳爵等，對遠東形勢發表宣言，反對日本以軍事行動侵略中國。

蘇德訂立協定三項：第一經濟協定，第二波羅的海各國日耳曼人遷移出境協定，第三波羅的海到匈牙利邊境德蘇勘界協定。

泰越戰爭未已，日在諒山組織越南傀儡政府。

十一日 全國慰勞總會為加強慰勞工作，特發動各界海外僑胞出錢勞軍運動。

十三日 美國製造之水上飛機，空中保壘等各式飛機，日來源源不斷橫渡大西洋助英作戰。

香港政廳禁止對日鐵屑輸出。

十四日 緬記者訪華團由蓉返渝回國，臨行發表告別中國友人書，相信我定獲勝利。

日大藏省公布，截至去年終為止，日本因發行公債所負國債，共為二八、五

五三、一〇〇、〇〇〇元。

巴爾幹外交戰活躍，德士德保舉行談話，英士舉行參謀會議。

駐美荷蘭外交官休爾曼演說，日本苟侵入荷屬東印度，荷蘭決作戰到底，相信倭必潰敗。

十五日 美國務卿赫爾在衆議院外交委員會，努力爲租借軍火法案辯護，並抨擊各侵

略國家，指日本行動爲侵略行爲。

蘇南、蘇北、我軍擊敵獲捷。

緬政府代表團飛抵渝。

英與德意在地中海上激戰。

十六日 德與保加利亞訂立文化協定。

十七日 國民革命新編第四軍違抗命令，軍委會下令解散。

美共和黨首領威爾基發表廣播，籲請人民予羅斯福總統以實行援英所需之一

切權利。

邱吉爾勸國人堅毅渡過難關。

十八日 宜昌附近戰事激烈。

美參議員格拉斯稱，美國應即對德宣戰。

十九日 緬政府代表團飛返仰光。

蘇日簽訂漁約延長一年議定書。

希特勒與墨索里尼在德國南部某地，舉行秘密談話，討論加強軸心合作，策

動春季攻勢。

二十日 中印試航。

敵無政黨議會首次會議開幕，近衛與松岡發表演說，宣稱絕不放棄侵華。

二十二日 蘇浙邊境激戰。

美宣布對蘇撤銷「道義禁運辦法」。

二十三日 德意舉行經濟會議。

法政府接受日本調停秦越糾紛之建議。

二十四日 鄂中、豫南、我軍分路擊敵，敵向後潰散。

經濟、交通、財政、各部，爲改善交通運輸、籌組視察團。

意國內情不安，米蘭及都靈等地發生騷動，德軍協助彈壓。

羅馬尼亞京城發生大變亂，羅總理宣佈軍事獨裁。

二十五日 豫南會戰開始。

軍委會政治部，爲供給前方軍民及後方榮譽軍人之精神食糧，提高民衆文化水準，特發動全國征募書報運動。

二十七日 鄂西荆當方面我軍獲捷。

美威爾基抵倫敦與邱吉爾艾登貝文等作長談，對英軍事經濟，作廣泛之考慮。

羅國戰亂未已，被殺者已達五千五百人以上。

二十八日 全國慰勞總會發起之出錢勞軍運動，海內外已普遍展開，陪都及各省市多成

立競賽運動委員會。

在日本操縱漁利下，泰越停止戰爭。

二十九日 豫南我軍展開殲滅戰。

蒙回藏同胞慰勞抗戰將士代表團來渝，向蔣委員長致敬。

美衆院外委會通過援英修正案。

三十日 豫南，鄂北，敵連日被我軍殲滅，死傷極衆，敵攻勢已疲。

法泰日代表簽訂泰越休戰協定。

希特勒演詞中稱：對美武裝護航，將施行魚雷政策；但羅斯福總統聲明絕不受德威脅，而改變其援英程序。

二月

一 日 美海軍主力留夏威夷以待變。

希特勒威脅貝當恢復賴爾職務，俾主持親德新政黨。

祕魯京城發生排日運動。

二 日 越法泰日、在日本操縱下簽訂停戰協定，敵獨佔越南經濟，軍事特權。

德法舉行談話，討論賴伐爾復職，德法合作，及利用地中海海空軍根據地各項問題。

南非發生反戰暴動。

荷蘭政府訓令該國駐日公使巴布斯特，以反對「東亞新秩序」之牒文一件致送日本政府。

三 日 蒙藏回慰勞團向 蔣委員長獻旗。

豫南我軍連克舞陽西平上蔡等處，續向敵施行強力壓迫，上蔡、南陽無敵蹤。

四日 美英與法成立有條件協定。

匈牙利衆議院通過參加軸心國。

五日 行政院規定本日爲農民節。

七日 豫南我軍擊敵極順手，確山以北無敵蹤。

德意對法提出使用海軍根據地及割地等要求。

美總統代表居里抵陪都謁 蔣委員長，面呈羅斯福親筆函件。

泰越和會在東京開幕。

八日 豫南我軍繼續掃蕩，克駐馬店，正陽，汝南等處，猛攻確山。

行政院爲加強戰時經濟體制，特設經濟會議。

美衆院通過軍火租借法案。

九日 德法巴黎談判，未獲結果，德法關係緊張，貝當政府外長佛蘭亨辭職，貝當之折衷計劃，賴伐爾已堅決拒絕。

九日 豫南我軍克確山縣城，我軍乘勝前進，完成豫南大捷。

維琪內閣被迫改組，海軍實力派達爾朗被任為內閣協理，親德首領賴伐爾負責外交及宣傳。

十日 英與羅馬尼亞斷絕外交關係，羅已成德戰略根據地。

十一日 美國封存外國資金總額，達四千三萬萬餘元。

十二日 佛朗哥抵法晤貝當達爾朗。

中國駐土大使張彭春抵索菲亞調查軸心國家，在巴爾幹半島之實力。

十四日 希特勒晤南總理，迫南參加軸心。

十五日 美正式接收紐西蘭海軍根據地。

美施行禁油出口令。

十六日 豫南平漢路西殘敵肅清。

羅斯福對日大使表示美國決援助英國，現中國戰事與歐洲戰事聯成一氣，故美對中日之戰不能旁觀。

十七日 美衆議院通過國府經費案。

英正式宣佈新嘉坡海峽佈雷。

日荷重開經濟談判。

十八日 美在太平洋劃定作戰區域，英澳陸軍大批開抵新嘉坡。

華府輿論表示亞洲即將發生戰事，歐洲戰場已降爲第二位。

敵國人心浮動，恐懼日美戰爭。

土耳其保加利亞訂立互不侵犯條約。

二十日 蘇北興化失陷。

英土商業協定簽字。

日向越南及泰國提最後通牒，要求日本海陸空軍在泰越境內享受無限制之便利。

二十一日 美英日角逐下，越督召開軍事會議。

巴爾幹英德爭逐，英軍在愛琴海棧諾斯島登陸。

德軍自法佔領區開西班牙。

二十二日 德法經濟談判開始。

英澳輪船停止航駛日本。

敵衆院通過追加預算。

二十三日 英在地中海佈雷。

英遠東軍司令抵新加坡。

二十四日 美英對日提警告，謂若南進必蹈危險。

希特勒發表春季攻勢演說，稱準備動員歐洲半壁河山之實力，與英一決雌雄。

雄。

二十五日 監察院行使戰時監察權，派員視察各項要政。

美英又對日本提出警告，指出日本南進之危險。

二十六日 倭寇迫泰接受調停，限期答復所提折衷方案。

敵積極準備南進，組織南侵參謀團，在大鵬灣興築飛機場。

二十七日 美舉行國防會議。

英士商就合作辦法，一俟德軍侵犯保加利亞，即將付諸實行。

蘇羅簽訂商約。

二十八日 美艦雲集馬尼刺。

希特勒、里賓特羅甫、日駐德大使大島、及保總理費洛夫，先後抵維也納。

大批日本艦隊南開，英艦在馬來海面佈雷，美增派飛機赴英。

敵對越提出最後通牒。

三月

一 日 居里返美。

敵政府任命柯俊六為「中國派遣軍總司令」。

保加利亞被迫參加軸心同盟，德大軍開入保境。

二 日 第二屆國民參政會第一次大會開會。

保國全境被德佔領，前鋒已抵希臘邊境。

法政府接受日調停條件，決將越南老撾及柬埔寨兩地割讓與泰國。

三 日 二屆參政會通電擁護 蔣委員長領導抗戰到底。

英軍在希臘之薩羅尼加登陸。

蘇聯對保同意德軍入境事，發表鄭重聲明，稱「保國態度徒使戰爭擴大，蘇聯忠於和平，自不能予以任何支持」。

五日 美發表凍結在美越南資金。

英希談判結束，艾登離希赴埃及。

六日 美對日經濟封鎖。

八日 美衆院通過軍火租借案。

松岡赴歐游說，企圖與蘇訂立互不侵犯條約。

九日 德對希提出條件，迫希停戰議和，與英絕交。

十日 國民參政會第二屆第一次大會閉幕。

希大軍佈防希保邊境。

十一日 泰越糾紛調停成立。

日松岡外相起程訪德意。

羅斯福正式簽署租借法案，並致函國會請撥款援助民主國家。

十三日 宜昌西我軍大捷。

蘇泰成立協定，建立外交商務領事關係。

德重提照會，迫南斯拉夫國協助軸心。

十四日 宜昌對岸我軍乘勝追擊，敵遺屍遍野。

十五日 美總統發表演說稱：美將以全力援助中英希三國直至獲得勝利而後已。

上高開始大會戰。

十七日 淡水敵北犯遭重創。

十八日 敵抨擊羅斯福援華演說。

十九日 中條山我軍各路告捷。

美衆議院通過援助民主國撥款案。

二十日 贛北我軍挫敵。

居里訪華報告，全部呈羅斯福總統。

英外相艾登與土外長在埃境會談。

南國召開御前會議，討論德南談判，通過與法簽訂公約。

二十一日 德設遠東委員會，着重與日寇之經濟聯系。

新加坡敵僑全部撤退。

二十二日 松岡抵莫斯科。

二十三日 贛北我軍大捷。

美總統重申物資援華。

二十四日 中國國民黨五屆八中全會開幕。

英德大軍均向南境移動，德迫南即簽約入盟，南撲赴維也納，全國各地發生

反德示威。

蘇土發表宣言互不侵犯保障和平。

南斯拉夫與德國簽訂條約，加入軸心。

二十五日 英軍中東總部，派遣六萬軍隊到達希臘，二十四日德軍突採攻勢，於本日擊

退英軍四百五十哩，直攻入埃及邊境，六萬英軍遂陷入希臘泥淖中。

敵在淪陷區施行毒化。

敵僞企圖搗亂滬市金融，四行被投彈。

松岡離莫斯科赴柏林。

阿比西尼亞王塞拉西舉行復位禮。

二十六日 贛北我軍克復高安縣城斃敵二萬人，進軍南昌。

敵大政翼贊會改組。

松岡抵柏林。

二十七日 英美租借協定在英倫敦正式簽字。

南國成立新閣人民示威運動高漲。

松岡與希特勒會談軸心對美政策。

二十八日 美總統下令限制炸彈原料出口。

三十一日

南國人民紛起反德，發生政變，德南關係緊張。

英在地中海對意作戰結果，確已獲取海上最大勝利。

德對南提出照會，限於四月二日前明示外交政策。

敵外相抵羅馬。

四·月

一日

五屆八中全會閉幕，通過三年建設計劃，成立貿易糧食兩部，各省田賦暫歸中央接管等要案，並決定外交部長王寵惠調任國防最高委員會秘書長，調駐

英大使郭泰祺任外交部長。

高安奉行間，我軍掃蕩殘敵。

英希再度會談，目的在防止戰禍延蔓至巴爾幹。

南駐德使返國，攜回德「特別文書」。

二 日 贛北我軍克復詳符觀。

英遠東軍總司令波普翰抵馬尼刺。

德向南提三要求，南續作軍事準備，美對南保證發生戰事時援南。

三 日 粵東我軍連日獲捷，贛北敵軍向南潯潰退。

敵外相松岡與意當局談話結束，今晨離羅馬赴柏林。

四 日 中國滑翔機總會成立，蔣委員長兼任會長。

贛北大捷，敵官兵傷亡二萬四千餘，俘虜七十二名，鹵獲軍需品甚夥。

敵外相松岡再至柏林，召開日本駐歐各國使節會議。

五 日 英美草擬聯合護航計劃。

羅斯福接見居里，商討援華。

巴爾幹戰禍日亟，德國對南外交停止，軍隊經匈向南開拔，南國國王宣佈入備戰狀態。

敵外相松岡再晤希特勒，舉行末次談話後今晚離德赴蘇。

六 日 贛北我軍進迫南昌。

美政府積極進行將軍火運往南斯拉夫，決定支持南希。

南蘇訂友好及不侵犯條約。

德軍開入南希，英宣佈無限制援助南國作戰。

伊拉克發生政變，傾向軸心。

七 日 粵東我軍克復汕尾。

英希對匈絕交。

德二百餘萬大軍向巴爾幹出動，英希聯軍英勇抗戰。

德軍初步攻勢受挫。

敵外相松岡經莫斯科，會見莫洛托夫。

八 日 敵機二十八架襲昆明。

廈門愛國份子，縱火焚燬敵商財產，價值達千餘萬。

美英荷舉軍事會議，會商太平洋聯防。

九日 鄂中我軍昨克復潛江。

京滬杭我軍反攻。

德攻佔薩羅尼加，希南軍猛烈抵抗。

美宣佈保護格陵蘭，美丹成立協定。

十一日 贛北我軍，向安義挺進，襄河東岸展開血戰。

羅斯福發佈命令 撤銷紅海亞丁灣爲非交戰區之規定，美輪可駛往埃及。

松岡連日訪莫洛托夫。

十二日 蘇聯嚴正聲明，不贊同匈乘危侵南。

英駐華大使卡爾抵星洲在星洲召開軍事會議。

松岡連日與莫洛托夫四次會談 今日史達林接見松岡，談蘇日邦交諸問題。

保境德軍自土保邊境後撤，對土表示「友好」姿態。

丹政府宣佈美丹協定無效，美表示拒絕。

十三日
蘇聯與暴日妥協，締結五年中立條約，在莫斯科簽字，並共同聲明偽滿蒙邊境互不侵犯。

十四日
外交部王部長爲蘇日訂約發表嚴重聲明，蘇日宣言妨害我主權，對我國決策絕對無效。

羊總統下令禁止建築工程用之運送機件及若干抽水機由美輸出，實行出口統制。

羅斯福宣稱美決立即予中國以具體援助。

保宣佈對南斷絕外交關係。

希境及北非英軍後撤。

十五日
粵東我收復海豐。

中國銀行董事長宋子文偕我駐美大使胡適訪問白宮，談約一小時。

國府公布水陸交通統一檢查辦法。

美政府宣稱：美政策並不因蘇日締結中立條約而有所變更。

羅斯福宣佈美國開始依照軍火租借法案之規定援華。

十六日 德軍侵入南斯拉夫及希臘。

十七日 粵東我軍再度克汕尾。

蘇土進行談判。

澳大利代總統宣稱，準備抵抗侵略。

十八日 鄂中犯大洪山南麓敵，被我軍痛擊受重創。

南斯拉夫軍已解除武裝，與德又簽訂投降協定，軸心國擬召開會議，正式瓜分南國。

十九日 希臘北部英希聯軍，因德軍加緊壓迫，開始後撤，縮短戰綫。

希總理柯利茲因憂心戰事自殺。希王喬治二世兼攝總理。

敵大藏省宣佈：定今秋實行「薪俸轉移制度」，月入逾百五十元者須強迫儲蓄三分之一。

二十日 羅斯福與加拿大總理金氏會談，成立美加協定，交換國防用品，加強西半球防務，并援助英國。

保乘機略土。進佔希屬色雷斯連日召開閣議，討論是否加入軸心作戰。

印度阿麥達巴德地方發生暴動。

二十一日 巴爾幹英希軍撤至第三道防綫。希國王取銷自兼總理計劃，任命卓德羅斯爲總理。

二十二日 行政院例會通過戰時經濟政策原則。

美英澳在華府會商，交換遠東及世界局勢意見。

法協理達爾朗再度赴巴黎與德會商，并與賴伐爾商談合作。

敵外相松岡由歐返抵東京。

希境戰况嚴重，政府遷克里特島，繼續抗戰。

二十三日 美陸軍當局，宣告美國陸軍動員計劃完成。

希臘厄比魯斯及馬其頓區希軍投降，締結停戰協定，德軍繼續向南推進，已近雅典，英軍苦戰中，分向克里特島及亞歷山大港處急撤。

二十四日 浙境我軍獲捷，由諸暨南犯敵萬餘遭我圍殲，傷亡四千餘。

粵境閩江南岸，我軍反攻收復福清縣城。

四行孤軍謝營長晉元被刺殞命。

二十五日 中美中英平衛基金協定簽字。

英擴大地中海佈雷範圍，巴爾幹英軍撤退，北非戰局穩定。

浙境我軍克復台州，近迫溫州城郊。

二十六日 德軍入雅典，希發表宣言繼續抗戰。

土匈書易協定簽字。

二十七日 東非英軍擊敗意軍，意屬東非全入英手。

二十八日 羅斯福總統長公子傑姆士羅斯福訪華抵渝。

英首相邱吉爾播講 重申作戰到底決心，並謂巴爾幹戰事之挫敗，無關戰爭大局。

二十九日 羅斯福宣稱，美艦隊為保衛西半球起見，必須開至不列顛或任何地方。

英美澳荷成立君子協定，互相利用太平洋海軍根據地。

蘇政府下令禁止一切軍用品過蘇境。

三十日 胡適大使在美招待國際名流。

蘇國防人民委員長提摩申科發表文告，警告軍民隨時準備應變。

五月

一 日 鄂西我軍襲擊當陽，斃敵甚衆，並燬敵汽車倉庫甚多。

英軍除直布羅陀海峽一極小據點之外，在歐洲大陸上，已無立足之地。

二 日 浙東我軍圍攻長興，敵負嵎城內作最後掙扎。

郭外長泰祺籲請美國停止供給日本軍火，主張中美英三國資源全部合流。

伊拉克軍與英駐軍發生戰事，英美協商伊拉克問題。

三 日 浙東沿海我軍克復溫州，斃敵千餘，海門亦告克復。

我新任外交部長郭泰祺過美，偕胡適大使訪美朝野名流。

羅斯福總統發表重要演說，表示美國隨時準備作戰。

近東英伊激戰，英猛炸巴格達。

浙東我軍克復瑞安。

胡文虎集資創設華僑企業公司。

郭外長在美訪赫爾會談。

美總統作重要演說：申明亦誠擁護民主主義，決心表示美國隨時準備作戰。

日越經濟協定簽字。

六日 蔣委員長獎勵春耕，頒布部隊助耕辦法七條。

蘇聯最高蘇維埃主席團決議，史達林出任人民委員會主席，莫洛托夫專長外交。

德迫維琪合作，要求假道進攻直布羅陀。

七日 晉南中條山我軍開始突圍。

德對法要求假道敘利亞援伊。

八日 越泰和約在東京簽字，同時簽訂日法日泰兩議定書。

九日 晉南展開激戰。

敵機八十架襲渝。

國府發表顧維鈞魏道明分任駐英法大使。

美政府宣佈：組織商輪及海軍後備隊，以應付大西洋決戰。

英駐華大使卡爾鄭重聲明，英對華政策不變，保證滇緬路依舊開放。

十日 北反我軍攻進犯桐柏山之敵，棗林店已被我軍收復。

蘇政府宣佈：與伊拉克建立外交關係。

德國社黨副總理赫斯出奔，隻身乘機，以降落傘飛降蘇格蘭，意在誘英退出戰爭，但英國不為所動，赫斯被囚。

敵松岡聲明，美如參戰，日為履行對德意條約義務，亦不得不參戰。

十一日 垣曲西我軍展開山地戰。

詹森大使調新職返美，蔣委員長設宴餞別。

十二日 國府公布非常時期違反糧食治罪暫行條例。

鄂西敵由當陽荊門進犯，均被我擊潰，斃敵二千餘。

希特勒會晤達爾朗，商討德法合作問題。

十三日 敵實行毒化政策，勒令緞西民衆種烟。

我外交部發表公告 中澳互換使節。

希特勒召集國社黨各首要舉行會議，希氏稱戰爭不因赫斯出奔有任何影響，決戰至英國投降爲止。

德政府宣佈紅海爲作戰區，北非德意軍，分五路向埃及進攻。

十四日 鄂中我軍冒雨出擊，襄河兩岸敵已潰退。

美國米歇里新聞學會以獎章贈大公報渝新聞界舉行盛大慶祝。

法維琪政府決定對德全面合作，貝當授權達爾朗，再繼續談判，傳將成立協定。

十五日 敘利亞允將境內機場供德使用，英已下令對敘境德機開始軍事行動。

十六日 閩浙我克連江餘杭。

美總統下令拿捕美國港口內法輪十艘。

十七日 鄂北我軍克復棗陽。

十八日 中條山中戰况激烈，我軍已造成外綫作戰態勢，兩週內敵寇死傷達數萬人。

十九日 自由法國戴高樂將軍發表聲明，攻擊德法協定。

德降落傘部隊在克里特島降落，島內發生激烈戰爭。

二十日 國府明令特任徐堪爲糧食部長。

法維琪政府對戴高樂將軍領導之自由法軍宣戰，並宣告與英斷絕外交關係。

法國主力艦「畢斯麥號」威脅英國護航艦隊，於擊沉英國主力艦「胡特號」之後，復被英艦擊沉。

冰島國會決議脫離丹麥統治。

二十一日 浙境錢塘江南岸我軍收復諸暨，敵紛向北竄，遺屍四千餘具。

國府公佈發行滇緬鐵路公債，計美金一千萬元。

二十四日 北大西洋英德海軍激戰，克里特島爭奪戰亦極猛烈。

美新任駐華大使高思呈遞國書。

伊拉克英軍猛攻巴格達，伊政府領袖紛紛逃亡。

二十五日
豫南我軍大捷，由信陽出犯小林店等地之敵，經我軍分路擊破，斃敵千餘，殘敵向信陽潰退。

二十七日
中英換文，定於戰後修改不平等條約。

羅斯福發布命令，宣佈美國已入於全面非常時期狀態。

法駐美大使照會美國稱，決不以法國艦隊或殖民地交與德國。

美總統再度播送爐邊閒話，深信我國抗戰實力雄厚。

敵海軍發言人，發表談話，恫嚇美國。

二十八日
蔣委員長接見美大使高思，大使面呈羅斯福總統親筆函件。

全國節約儲蓄運動結果，滇省列第一位。

英法空軍發生空戰，英機炸突尼斯。

二十九日 克里特島戰爭空前激烈，雙方損失均慘重。

三十日 進攻中條山之敵向北潰竄。

國府頒布航空法。

土法成立商務新協定。

三十一日 中立國南愛爾蘭自由邦首都突遭德機轟炸。

近東英軍與伊軍成立停戰協定。

德「滿」貿易協定簽印。

六月

一日 克里特島戰爭結束，英軍向埃及方面撤退，軸心計劃在北非發動新攻勢。

二日 美總統簽署優先生產制法案。

美海長諾克斯談英航運問題嚴重，美必須加緊造船援英。

維琪政府兩度緊急閣議，決定敘利亞倘受攻擊，法決以全力反抗。

四日 法軍源源喬裝入敘利亞，近東大戰爆發在即。

五日 中英出口信用借款協定簽字。

美國務卿赫爾發表對法聲明，阻法對英作戰。

六日 敵在台灣實施志願兵制度。

八日 英軍與自由法軍開入敘利亞，與敵軍作戰。

九日 敵偽在滬劫掠上海醫院器具全部。

十一日 日荷經濟談判僵持，日方表示繼續努力至最後階段。

十二日 邊疆教育會議，決定促進邊疆教育實施。

十三日 同盟各國發表聯合宣言，表示目標一致。

塔斯社奉令聲明蘇法友好如前。

十四日 汪逆兆銘等離滬赴日。

敵機三十四架分二批襲恩施。

羅斯福下令封存德意在美資金。

十五日 敵機二十七架襲渝。

十六日 美總統下令封閉德駐美各領事館。

十七日 行政院會議，決議陝西省政府委員兼主席蔣鼎文免職，由熊斌繼任。

汪逆兆銘抵東京。

英大使卡爾返渝。

德意對美實行報復，沒收美國在德意財產。

中英滇緬南段界綫圓滿劃定，雙方在渝簽字換文。

敵發表聲明，停止日荷談判，仍堅持對荷要求。

德王簽訂友好條約，相約尊重彼此領土完整。

德照會美撤退使館人員。

抗戰期間中外大事日誌



二十二日：納粹發動侵蘇戰爭，德羅芬軍突分路進攻蘇境。

意亦宣佈對蘇進入戰爭狀態。

邱吉爾發表廣播演說稱蘇聯之危機即英國之危機，亦即美國之危機，英決意援蘇。

二十三日：財政會議通過田賦征實案。

蘇德邊境激戰展開。

二十四日：宜昌對岸敵出動被挫。

美總統宣佈，美決以全力援蘇。

德蘇兩軍在長達二千五百英里之戰綫上展開大戰。

二十五日：美決計對蘇不引用中立法案。

施肇基抵美。

二十六日：德日會商忙，德意誘日參加反蘇戰爭。

伊朗完全中立。

二十七日 美正式譴責瑞典允德假道。

二十八日 北路蘇軍轉移新陣地明斯克附近激戰。

三十日 德佔領明斯克。

七月

一日 湘北我軍進攻忠防之敵，擊斃頗衆。

浙東我軍進迫紹興城郊。

糧食部正式成立，徐堪部長，龐松舟次長，宣誓就職。

行政院通令禁止各級公務人員自由去職。

德意羅三法西斯國家承認汪逆傀儡政府。

美征召新兵六十五萬入伍。

蘇成立國防最高委員會，史達林親任主席，國家權力集中於國防會。
蘇軍強力阻止各綫德軍攻勢，並殲滅德軍坦克車一師團。

維琪對蘇絕交。

二 日 蔣委員長通電提倡當兵運動。

閩江南岸我克復龍田，粵南一度衝入江門。

德意悍然承認偽傀儡組織，我郭外長秦祺鄭重宣言與德斷絕邦交。

三 日 維琪逮捕蘇僑。

四 日 郭外長接見各國使節。

蘇軍在卡累利阿大挫德軍，波羅的海德艦受創。

綏西我軍大為活躍。

蘇情報部發表公報稱，十日內德軍死傷達七十萬員。

七 日 福州附近我軍襲敵，晉南敵軍損失極重。

蔣委員長發表告全國軍民書，指示敵寇弱點，並揭示今後努力方向。

軍委會發表四年來我光輝戰績，敵傷亡近二百萬，燬敵機達二千架。

羅斯福總統向國會提出特別咨文，報告美國已接防冰島。

九日 敵機炸燬重慶我國民大會堂。

十二日 宜昌對岸敵進犯被擊退。

英蘇兩國締結英蘇協定，雙方保證絕不單獨媾和，并互相援助。

敘利亞戰事結束。

十五日 我軍深入沙宜敵後襲敵，斃敵極衆。

行政院例會決定蔣廷黻代理行政院祕書長，任命顧孟餘爲中央大學校長。

十六日 日近衛內閣第二次總辭職。

德軍攻蘇中路，於佔領明斯克後，更佔領斯摩棱斯克，距離莫斯科僅二百六

十里，但蘇軍抵抗日益加強。

十七日 法政府任命魏剛爲阿爾及爾總督，仍兼法政府駐北非行政長官。

十八日 近衛第三次重組新閣，豐田任外相，小倉任藏相，海陸兩相仍舊，近衛等聲稱既定政策不變。

十九日 芬蘭承認僞「滿洲國」。

二十日 我軍在沙洋以南，殲敵甚衆。

二十一日 英政府局部改組，原任情報部長特夫古柏調任蘭開夏行政長官，并派赴遠東代表戰時內閣辦理英國在遠東之行政軍事當局事宜。

在華日軍大規模調動，華北日境運輸綫客運全停，重武器紛紛北調。

二十三日 日政府再施壓力，由法政府攪得越南南部之陸海空軍根據地。

祕魯與厄瓜多爾兩國邊界十二里沿綫又發生戰事。

二十五日 我郭外長鄭重宣言，越南全境已被日本佔領。

加拿大凍結日本資產。

二十六日 美英荷三國同時宣佈凍結日本資金生效。

二十六日 美英封存日本資金後，日政府亦封存英美在日資金。美並應我請求亦封存我在美資金。

羅斯福總統下令將菲軍十五萬人併入美陸軍，并下令設立遠東美國陸軍司令部，任麥克阿瑟爲遠征軍總司令。

英國通知日本廢除下列各條約，（一）一九一一年四月之英日商務航海條約，（二）一九三四年七月關於日本與印度貿易關係之協定，（三）一九三四年六月關於日緬貿易關係之協定。

二十七日 美封存生絲，停付日本存款。

美准許各銀行供應中美間出入貿易中國所需之資金。

二十八日 日越成立共同防衛協定。

荷政府下令封存日資金，同時宣佈今後對日貿易加緊統制，又一九四〇年荷

印「日本油類供給協定」失效。

二十九日 日軍進駐越南。

三十日 宜昌東北我克長嶺岡，續收天坑拗，敵被聚殲甚衆。

美政府承認駐英捷克政府。

敵機八架轟炸重慶。

八月

一日 宜昌當陽我敵激戰。

美空軍志願隊在中國成立。

美國宣佈禁運石油赴日 羅斯福總統并下令禁馬達油，及燃料油輸日。

泰國對日屈膝，日外務省宣佈泰國承認「偽滿」。

三日 蘇德於基輔作爭奪戰。

四 日 國府公佈三十年糧食庫券條例。

宜昌東北我軍殲敵，頻傳捷報。

貝當政府向美提出保證，除越南已給予日本軍事便利外，嗣後絕不再以法國任何軍事根據地，畀予他國。

五 日 宜昌東北續有激戰。

美蘇換文公布：美決以全力援蘇，美蘇商務協定延長一年。

赫爾艾登同時聲明對泰國嚴重局勢，表示關切。

法內閣協理達爾朗由維琪赴巴黎。

六 日 英美照會泰國，促使堅定立場，拒絕日本要求。

七 日 宜昌戰事我極順利，三游洞對岸我克據點，斃敵八百餘名，枝江北岸斬敵頗多。

八 日 宜昌外圍及對岸，我軍展開殲滅戰。

美澳會商泰國問題，越境英美僑民相繼撤退。

維琪政府三巨頭，貝當，達爾朗，魏剛，舉行會談。

九日 政府公佈鄉鎮組織暫行條例。

宜昌西我軍在霧渡河曹家壩斃敵五千餘人。

十日 豫，贛，皖我軍出擊均捷。

羅斯福與邱吉爾會談。

十一日 日艦隊開入西貢灣。

十二日 鄂中湖沼地帶我對敵展開攻勢，潛江沙市以南斃敵甚衆。

美倭關係險惡赫爾聲明立場，否認對倭建議和平。

貝當表示聯德敵蘇，并任命達爾朗爲國防部長，兼海陸空軍總司令。

十三日 半月來鄂西戰事順利，造成宜昌二次大捷。

晉我軍克復孝義，現正分襲晉南夏縣一帶。

蘇英聯合致牒土耳其，担保土如被侵，將予援助。

丹麥承認偽「滿」。

十四日

羅邱發表聯合宣言，對世界局勢提出八項改善意見，希望奠定廣泛永久之普遍安全制，即所謂「大西洋憲章」。

英閣遠東代表夫古柏與美國務卿赫爾會商美英密切合作。

日本前首相沼崎一郎被刺受傷。

羅邱會晤時共同致函史達林，建議美蘇在莫斯科舉行三國會議，商討三國長期合作，物資分配等問題，史達林表示接受。

十五日

信陽敵出犯，受我重創，殲敵二千，鹵獲甚夥。

美國會重大決議，宣佈國家現處危境，兵役期限延長十八個月。

蘇聯紅軍動員全部完成。

十七日

對羅邱聯合宣言，我外部發表聲明，認此八項計劃，適合我國父理想，消

除世界侵略勢力，必先擊潰日本。

沙市以南，我肅清殘敵。

英蘇共同向伊朗政府提出照會，要求伊政府採取有效措施，祛除德方威脅。

十八日 鄂中我軍向潛江近郊推進。

十九日 行政院任命馮欽哉爲察省主席。

胡適訪晤赫爾，交換遠東問題意見，並致美照會贊同羅邱宣言。

二十一日 美澳會商援華。

二十三日 蘇情報部公報，在兩個月中德軍損失，死傷，及被俘者在二百萬以上，德軍

損失坦克車約八千輛，大砲一萬門，飛機七千二百餘架。

二十五日 英蘇對伊朗開始軍事行動，并聲明俟驅除德勢力後，即行撤退。

二十六日 行政院例會決議，任命劉建緒爲福建省主席。

美派軍事代表團來華。

二十七日 東南捷報頻傳安慶對岸，南昌外圍，以及浙東，我軍擊敵俱著戰績。

二十八日 野村攜近衛親筆函謁羅斯福總統會談，企圖調整美倭關係。

二十九日 伊朗停止抵抗，英蘇允恢復伊朗主權。

九月

一日 羅斯福總統發表廣播，呼籲全國人民，努力生產，決為自由而戰。

美國務院宣稱遠東問題，須會商有關國家，決不與日本訂片面解決辦法。

二日 蘇軍總反攻，中路向斯摩凌斯克進擊，切斷德軍聯絡，策應列甯格勒。

三日 閩江我軍連日反攻，乘勝克復福州。

德軍五路進攻列甯格勒，戰况異常激烈。

四日 胡大使訪赫爾，美保證遠東政策不變。

美官稱第一艦油輪，已安全到達海參崴港。

美海軍部公報，驅逐艦「克瑞爾號」在赴冰島途中，被德潛艇擊沉。

五日 閩江我軍續克長樂海口，鄂南湘北我軍亦挫頑寇。

近衛文麿稱日本正遭遇有史以來之最嚴重危機。

六日 湘北敵軍大舉進犯，我敵展開第二次長沙會戰。

七日 美貨輪「航海號」在紅海內被國籍不明之飛機投彈炸沉。

美國務院發表美輪「賽薩號」，於八月十七日冰島附近已被魚雷擊沉。

九日 日任命芳澤謙吉為駐越特使。

十日 湘北敵軍增援猛撲，遭我堅強攻擊。

香港新任總督楊格就職。

十一日 美貨輪「蒙大拿號」在格林蘭附近被魚雷擊沉。

蘇軍中路挺進，但列甯格勒會戰仍極激烈。

日成立國防司令部，由山田乙三任總司令。

十二日 湖北我獲重大戰果 大雲山殲敵兩千餘 殘敵突圍，企圖搶渡新牆河，正爲我阻擊中。

十三日 羅斯福再度廣播 不惜對德作戰 並痛斥德意暴行，認爲納粹潛艇乃大西洋上之毒蛇，應採取積極防禦行動。

十四日 美劃定獲航區。

德軍強渡蘇聯聶伯河，侵佔克累門楚，北路南下包圍基輔。

十五日 美總統向國會提出擴大援華計劃大綱。

日決定米穀國家管理實施綱要。

十六日 美國大西洋艦隊，實行武裝護航。

十八日 「九一八」十週年 蔣委員長發表告全國民衆書，誓必收復失地。

英出席莫斯科三國會議代表派定。

美總統咨請國會撥五十九萬八千五百萬元，爲軍火租借法案經費。

英蘇簽訂合同，蘇在英購貨一萬萬元。

十九日 湘北敵迫汨羅江。

美宣佈貸蘇五千萬元。

二十日 湘北戰局展開，我軍阻敵汨羅江南。

蘇聯派定參加三國會議代表。

德軍攻蘇聯基輔。

二十一日 美日談判停頓。

敵軍深入湘北，我軍展開大殲滅戰，關王橋萬餘敵被擊潰。

二十二日 湘北關王橋克復後，長樂敵亦被擊潰，汨羅江南岸斃敵二千。

二十三日 我空軍助戰湘北。

美國務院宣佈，美貨輪「美星號」近在冰島附近海面沉沒。

二十四日 戴高樂宣佈法蘭西民族委員會成立。

二十五日

汨羅江阻敵分竄 平江激戰。

同盟國在倫敦會議 對德作戰十一國參加 一致通過擁護羅邱宣言。

二十六日

美參院提議撤銷美輪禁赴戰區條款。

蘇聯承認法新政府 并成立軍事政治同盟。

德分兩路向高加索方面實行新攻勢。

二十七日

敵軍竄入長沙市區。

英政府派遣倪米亞率領經濟代表團來華。

二十八日

湘北我各路大軍緊縮對敵包圍。

鄂西我軍策應長沙戰事，發動攻勢。

二十九日

撈刀河殺敵無算，敵軍開始動搖。

特夫古柏波普翰卡爾及英駐泰公使，新加坡海軍司令等在新加坡舉行軍事會議。

莫斯科舉行英美德蘇三國會談，討論主題爲（一）美國如何將多餘之軍火，分與英蘇兩國，（二）英國亦應以多餘之出產，運至蘇聯，（三）各國間如何相互供給軍需原料，（四）如何製成一九四二年的作戰方略。

十月

一 日 湘北敵開始潰退，我軍乘勢尾擊。

英土簽訂經濟協定。

日本實施國民勞務手帳法。

二 日 犯長沙敵全綫總崩潰，我完成湘北第二次大捷。

蘇軍坦克車數百輛，已在列甯格勒東南突破德軍陣地，蘇軍大捷。

三 日 美遠東經濟特使助理國務卿格拉第乘機抵渝。

英美在馬尼刺舉行軍事會議。

希特勒演說，準備長期戰爭。

莫斯科三國會議圓滿閉幕。

美油輪「懷特號」在伯南布哥口外被魚雷擊沉。

五 日 我主力過汨羅江及新牆河追擊，敵向臨湘岳陽方面急竄。

六 日 德軍開始分兩路向蘇京大舉進攻。

八 日 鄂西方面我軍已迫近宜昌城郊。

我鄂西，鄂北，豫南，策應湘北作戰之各路大軍進展甚速。

英美荷對日澈底禁運石油。

九 日 美總統咨文國會修正中立法案，主張商輪武裝駛入戰區。

蘇方公報，承認德軍百萬威脅蘇京。

德土簽訂貿易協定，交換貨物，總值八千萬元，有效期限，至一九四三年三月底爲止。

十一日 策應長沙大戰，鄂西我軍一度攻入宜昌，佔領東山寺。

美日雙方公布 互撤僑民。

十二日 法協理達爾朗由維琪赴巴黎。

十三日 宜昌我軍奉令退出。

英遠東軍司令波普翰 自新加坡乘機飛澳洲，并轉紐西蘭。

荷印德軍參謀總長波爾頓自巴達維亞飛抵馬尼刺，與美方遠東軍領袖舉行初

步談話。

荷印陸軍總司令乘 北極星號一飛機 由巴達維亞機場起飛，五分鐘後失事

殞命，波爾頓奉召返巴達維亞繼任總司令。

蘇聯紅軍兩翼後撤莫斯科三面受德軍包圍。

十四日 中美英在香港開經濟會議。

十五日 鄂中我軍一度圍攻潛江。

日政府決定將大學及專門學校之學年縮短爲六月，以期畢業生得早服兵役。
日葡成立協定，開闢至帝汝之航空綫。

十六日

美輪「冒險號」在冰島海外被擊沉。

英經濟代表團團長倪米亞，美財政部代表柯克朗等一行抵渝。

近衛第三次內閣總辭職，由東條英機組閣。

貝當宣布達拉第雷諾等六人處重刑。

十七日

江陵我軍克后港。

滬杭路敵車一列觸雷炸毀。

美衆院通過武裝商輪法案。

美驅逐艦「刻內爾號」在冰島以西，被魚雷擊中受傷。

十八日

東條英機內閣組成，東條茂德任外相，東條英機自兼陸相，發表聲明，將仍

執行基本政策。

二十一日

美貨輪「里赫號」在非洲突出地帶南端海外被擊沉。

史達林昭告三軍：「不得退後，決以全力保衛莫斯科」。

蘇聯政府遷至古比雪夫，史達林仍在莫斯科指揮作戰。

二十二日

沙市敵增援，遭我阻擊。

蘇任命朱可夫爲中路軍總司令，提摩申科調任南路軍總司令。

倫敦成立中英信用借款委員會。

美航委會宣佈美援蘇物資，決於二十八日起改由白海運輸綫運送。

菲律賓限制鋼鐵輸日。

二十三日

美參院通過六十萬萬元軍火租借新撥款案。

世界最大之美油輪「第格爾號」，在駛英途次沉沒。

蘇日軍隊在蘇聯朝鮮交界處克拉斯尼科村附近，一度發生衝突。

二十四日

豫中我軍攻克廣武縣，鄂中攻克郝穴。

蘇聯通知停止援華物資供給。

二十五日 英軍及戴高樂部進軍德屬索馬利蘭。

二十六日 湘北我軍反攻。

魏菲爾與奧領勒克在巴格達開重要會議，討論印度與中東聯合防止納粹活動之計劃。

美礦工五萬八千人罷工。

二十八日 美總統簽署租借法撥款案。

芳澤赴越就職。

二十九日 連日我空軍出動湘北前綫助戰，轟炸黃冰寺一帶敵軍陣地，獲重大戰果。

英政府正式承認敘利亞共和國。

敵皇令召開臨時會議。

三十日 美驅逐艦「羅朋詹姆斯號」在冰島以西，執行護航任務時，中魚雷沈沒。

美礦工復工。

三十一日 我軍克復鄭州。

宋子文在美訪晤羅斯福。

十一月

一 日 日台灣總督長谷川主張武裝台灣。

二 日 英印度軍總司令魏菲爾偕參謀人員飛抵新加坡，與特夫古柏舉行會商。

三 日 美海軍部宣佈，根據租借法案，代英建造航艦五十艘。

特夫古柏偕羅柏遜上校飛離新加坡，赴荷印澳洲。

美促芬蘭與蘇聯議和。

四 日 英政府與各自治領政府，在坎伯刺正舉行會議中。

日廣知時報在社論中，提出美日修好計劃七點，以日本議會，將採取備戰計

劃一事要挾美接受。

五 日 日派前駐德大使，來栖三郎赴美協助野村進行美日談話。

六 日 美國務院宣佈，決對蘇貸款十萬萬元。

李維諾夫任蘇駐美大使。

「氣比丸」在朝鮮海外觸雷，日向蘇抗議。

七 日 美中立法案提經參議院通過。

史達林呼籲在西歐增闢第二戰場。

八 日 我政府公布財政收支系統實施綱要。

中央常會召集特別會議，討論我對太平洋戰事之對策，決定對倭及軸心國宣

戰。

美在冰島建立根據地。

九 日 馬尼刺灣再度佈雷。

十日 宜昌對岸天子坡敵軍進擾，被我軍痛擊，受重創。

邱吉爾在倫敦市長宴會席上，嚴詞警告暴日，謂苟美國捲入對日之戰爭，則英國之宣戰宣言，亦將於一小時內隨之發出。助美參戰。

十一日 行政院例會議決，任命劉師舜為駐加公使。

胡大使與羅斯福會談，美保證繼續援華。

十三日 中美英決定保衛滇緬路。

美中立法修正完成，衆院以二百十二票對一百九十四票通過中立法修正案。

十四日 日閣通過二十八萬萬元之臨時補充軍費預算案。

羅斯福總統下令，撤退駐華海軍陸戰隊。

十五日 來栖抵達華府。

十六日 中英滇緬劃界，我方派定人員組織辦事處。

大隊加拿大軍隊抵香港增防。

敵臨時會議開幕。

十七日 第二屆國民參政會第二次大會開幕。

羅斯福總統簽署中立法修正案，准許美商輪武裝駛至戰區。

日東條在臨時議會演說，提出所謂三原則。

美日談話在白宮開幕，野村來栖與羅斯福赫爾會談。

十八日 羅斯福總統再請求國會准政府增撥六十六萬八千七百萬元。

美國會通過決議案，全面援助中英蘇。

英本部軍總司令布魯克繼任爲帝國參謀總長。

十九日 蘇印間已開闢新運輸線，該線經過彼路支及伊朗東部。

野村來栖在等待東京訓令中。

大批澳軍增防新加坡。

赫爾在華府某旅社中與野村來栖舉行非正式談話。

魏剛奉召返維琪，卸除阿爾及爾總督，及北非行政長官職務。

二十日 澳軍增防新加坡。

北非英軍開始總攻。

二十一日 攻蘇南部德軍，沿亞速海北岸推進，佔領史達林諾。

二十二日 中英荷澳四國駐美使節在美國務院與赫爾舉行會談。

赫爾與野村來栖會談歷三小時之久，日方曾提出敷衍東方緊張局面之建議。

英方公報佔領巴第亞。

德方公報稱，已佔領出入高加索鐵路總樞紐之羅斯多夫城。

北非英軍進攻順利。

二十三日 美駐西貢領事館於下午八時四十分被人投彈炸毀，原因不明。

二十四日 赫爾與中英荷澳四國使節再度會談。

德軍逼近莫斯科，莫城衛戍司令部廣播，承認德軍距莫斯科僅十四哩。

二十五日 德軍佔領工業中心卡爾科夫。

二十五日 柏林舉行反共公約簽訂紀念會議。

德方宣佈已佔塞爾納卓奧斯基，該地在蘇京西北約三十英里。

二十六日 中國銀行董事長宋子文偕胡大使謁羅斯福總統於白宮洽談達四十五分鐘。

赫爾與日方代表在國務院談話七十五分鐘，赫爾將應付遠東危機之美方計劃提交日方。

二十七日 國民參政會第二屆第二次大會閉幕。

郭外長接見英大使卡爾及美大使高思。

羅斯福總統及赫爾國務卿與野村來栖晤談四十五分鐘。

蘇軍克復羅斯多夫。

英軍佔領東非意軍最後據點公達爾。

日軍在越南南北部集中。

二十八日 羅斯福總統召開最高國防緊急祕密會議，出席者有史汀生諾克斯馬歇爾史塔

克等。

三十日 今日爲「日汪條約」簽字一週年紀念，日東條英機發表強硬演說，以爲對美方牒文之答復，謂將剷除英美在遠東之自私自利云。

日艦隊一大隊包括巡洋艦十六艘，航空母艦數艘，并由驅逐艦多艘隨行護送，出現於太平洋菲島東南，日本委任統治島嶼東端海面巡弋。

十二月

一日 赫爾與野村來栖會晤，談話六十分鐘。

英政府頒發緊急疏散令。

日本內閣舉行臨時會議，決定日本繼續對美舉行談話，至「最後一刻」始已。

馬來亞總督宣佈緊急狀態存在。

貝常達爾朗在巴黎東方八十哩之佛洛倫丁與戈林會晤當晚返回維琪。

二 日 行政院例會任命劉多荃爲熱省主席。

羅斯福總統中午召集「戰時內閣」開會。

美副國務卿威爾斯與野村來栖晤談三十五分鐘，促日方對赫爾所提基本原則之文牒，卽早答復，并質詢日軍集越目的何在。

英東方艦隊旗艦 威爾斯親王號」及「却敵號」開進新加坡，香港英軍亦積極警戒，菲律賓賓與荷屬東印度羣島亦開始戒備。

蘇日軍隊在東寧附近發生哨兵衝突。

三 日 赫爾國務卿向記者宣佈日美談判經過。

赫爾國務卿發表談話，重申美國基本原則。

越南金蘭灣，泊有日艦八十餘艘。

四 日 在熱勒圖哈河之阿穆爾附近，蘇「滿」巡邏部隊發生衝突。

德駐泰公使訪泰總理變披汶談話歷一小時之久。

五 日 美衆院通過八十二萬萬四千三百萬元國防撥款案。

赫爾與野村來栖會談，日使以日政府對羅斯福總統詢問之覆文交赫爾，解釋越南增兵已經取得維琪政府同意，恐中國侵入，原爲戒備性質，惟日方對於赫爾文書仍未答覆。

德軍一部份突擊軍迫近莫斯科近郊。

六 日 羅斯福總統致函日皇，請禁止日本軍侵泰。

英對芬羅匈宣戰。

馬尼刺疏散人口。

日軍艦若干艘經越南最南端向北退避灣行駛，新加坡。英全體海軍官兵奉令返艦。

八 日
德軍雖近迫蘇京莫斯科，但冬季降臨，溫度降至零度以下，德軍力竭，攻擊力窮，紅軍開始大規模反攻。

日偷襲珍珠港，太平洋戰爭爆發。

白宮宣佈對日戰爭狀態存在。

邱吉爾在下院宣佈對日宣戰。

加拿大、澳洲聯邦、荷蘭、自由法國、海地、薩爾瓦多、危地馬拉、洪都拉斯、希臘對日宣戰。

日軍侵入上海公共租界。

日本對美英宣戰，日軍同時進攻香港，馬來亞，及菲律賓，並侵入泰國。

日越締結軍事協定。

日侵入天津英租界，英海軍陸戰隊被解除武裝。

九 日
我正式對日德意三國宣戰。

美對日正式宣戰，羅斯福總統發表談話，痛斥暴日之奸詐醜行。

多米尼加尼加拉瓜哥斯達黎加比南菲巴拿馬古巴紐西蘭及智利等國對日宣戰。

德軍事發言人稱，已放棄於今冬攻佔莫斯科之意。

十日 英海軍公報稱戰鬥艦「威爾斯親王號」及「利巴爾斯號」已在馬來海面被日

魚雷炸沈。

日軍在菲律賓，呂宋島北部登陸。

日軍進攻泰境。

港九方面英日正激戰中。

十一日 蔣委員長發表告海外僑胞書，勸勉協助友邦消滅共同敵人。

德意兩國對美宣戰美亦同時對德意宣戰。

波利維亞對日宣戰。

日泰簽訂軍事同盟。

日軍佔領鼓浪嶼。

日主力艦「榛名號」在呂宋島北部東北海面中彈沈沒。

維琪照會各交戰國表示中立。

匈牙利對美宣戰。

保加利亞對美英宣戰。

十三日 李維諾夫在華府發表談話，斥日寇爲共同敵人。

十四日 日軍由泰侵入緬甸之維多利亞角。

十五日 中國國黨五屆九中全會開幕。

陪都國際文化團體，舉行擴大反侵略會議。

羅斯福總統向國會提出報告，今後美國對華之租借援助，將包括對華軍之直

接援助，其程度且日見增加。

美衆院海軍委員會通過擴大兩洋海軍案。

十六日 美參院通過衆院所提一百萬萬撥款案。

英政府任命丹尼斯爲英國在華軍事代表團團長。

蘇軍收復喀利寧。

日貴衆兩院通過二十八萬萬元之臨時軍費預算案 及四百六十萬萬元之普通預算案。

日大本營宣佈，日軍今晨在英屬婆羅洲登陸。

荷澳軍在葡屬帝汶登陸。

十七日 美尼米茲上將繼季墨爾上將任太平洋美艦隊總司令。

十八日 日軍在香港三處登陸。

十九日 檳榔嶼英軍撤守。

西班牙宣稱仍保持非交戰國地位。

二十日 我軍猛攻廣九線，策應香港戰事。

羅邱再度會晤，商討兩洋作戰聯合計劃。

美大西洋艦隊司令金氏升任全美艦隊總司令。

日在菲律賓之民答那峨島發陸。

二十一日 德官方宣佈希特勒親兼陸軍總司令。

日泰締訂十年軍事，政治，經濟，同盟協定。

二十二日 中國國民黨九中全會通過授予 總裁全權案。

英美官方公佈，邱吉爾偕俾維勃魯克等一行已抵美，商討兩洋作戰問題。

魏菲爾勃勒特乘機抵渝。

二十三日 蔣委員長與魏菲爾在重慶舉行軍事會議。

九中全會閉幕決定，設置地政署，直屬行政院，改任宋子文爲外交部長。

羅邱二次會談美英作戰初次全體會議在白宮舉行。

日施行敵產管理法。

日佔威克島。

二十四日 湘北敵分八路強渡新牆河進犯長沙第三次湘北大戰序幕揭開。

日召集第七十九屆議會。

華府聖誕節前夕羅邱廣播作戰決心。

二十五日 香港失守。

加拿大總理金氏離加赴華盛頓。

英軍佔領北非班加西港。

二十六日 白宮舉行美英作戰二次全體會議。

二十七日 魏菲爾担任緬甸防務責任，美印軍參謀長胡毅任緬甸軍司令。

潘納爾中將繼波普翰任遠東美海軍總司令。

二十八日 英蘇發表聯合公報，宣佈艾登於本月下半月曾赴莫斯科訪史達林會談。

美國華盛頓召開反軸心聯合國圓桌會議。

二十九日

美蘇會談後，邱吉爾偕加拿大總理金氏飛抵渥太華。
蘇軍在克米亞登陸，佔領刻赤及腓俄多西阿兩要點。

三十日

邱吉爾首相雷澳總理寇丁，暗示羅邱已擬就果斷性之保護太平洋計劃。
蘇軍中路克復卡盧加城。

三十一日

日軍陷拉布爾島。

抗戰期間中外大事日誌

三十一年

一月

一日 湘北敵迫近長沙城郊，我軍奮勇阻擊。

贛北我軍克服祥符觀。

國軍爲協助盟軍作戰，已開入緬甸布防。

中美英蘇荷等二十六國，在華府簽訂聯合國反侵略宣言。

日停止以英美爲基準之匯兌。

菲敵陷馬尼刺。

二日 浙東紹興嵊縣敵出犯，被我擊潰。

反軸心國家駐美大使及代表，同在美國務院簽訂團結公約，不准單獨對敵議和。

三 日 馬尼刺美菲軍撤退，但仍據守重要防綫。

三 日 西南太平洋區統帥部成立。蔣委員長允任同盟軍中國戰區最高統帥，魏菲爾將軍任總司令。

敵軍猛撲長沙，受我重創。

四 日 長沙我軍按照原定計劃，成功包圍戰，敵開始總崩潰。

我空軍中美志願隊，連日在緬甸共擊落敵機六十架。

策應三次長沙會戰，宜昌我軍出擊。

緬甸請求自主，被英拒絕。

泰首相變披汶晉謁日皇。

美洲波多利角政府，對保加利亞宣戰。

敵在英屬北婆羅洲之威士敦登陸。

五 日 長沙外圍殘敵潰竄。

國府命令宣佈上海公共租界內，任何非法組織之法院，其裁決及行動一律無效。

侵菲日軍 在馬尼刺西北遭遇重大挫敗。

羅斯福總統下令，畀予捷克政府以軍火租借法下之援助。

蘇軍中路續克波羅夫斯克等要地。

六 日 長沙近郊之敵，全部肅清。

行政院會議通過任李培基爲河南省主席。

反侵略國聯合宣傳委員會在渝成立。

羅斯福在國會發表演說，決以國家收入之半數充戰費。

我駐英大使顧鄉鈞氏訪艾登，交換南太平洋與遠東局勢之意見。

七 日 我出擊宜昌軍順利進展，遠安東北敵被殲過半。

我空軍美志願隊擊落敵機六十架，接受英王最高榮譽勳章。

美生產管理局發表聲明，一九四二年以飛機六萬架，坦克車四萬五千輛，高射炮二萬尊，供給軍隊，並將完成八百萬噸之航輪。

信陽偽軍警備旅長陳彬率部七百餘殺敵反正。

蘇外長莫洛托夫照會各國使節，控訴納粹在蘇暴行。

巴黎學生，反德示威。

印度國民大會，我決定暫停不合作運動。

荷印與澳協議共同防衛同盟。

聲援長沙戰事，襄河北岸我軍出擊。

長沙建立倭寇萬人塚。

蘇北我連克阜甯泗陽及汜水鎮，魯南克剡城。

慰勞總會發起春節勞軍運動。

荷蘭新任駐華公使白魯格，向國府主席呈遞國書。

九 日

蔣委員長電令全國學生寒假宣傳兵役。

我空軍飛湘北助戰，擊落敵轟炸機多架。

桂南邕欽路我連克那扁蒲廟各據點。

國府公佈宣誓條例。

中路蘇軍進抵斯摩稜斯克，並向前推進，德主力被鉗。

英殖民大臣摩恩助爵聲請英在遠東澈底施行焦土政策。

十 日

蔣委員長以兼理外長資格，首次接見各國駐華使節。

國府修正公布財政部稅務署組織法。

湘北殘敵，被我圍殲於福臨舖一帶。

晉西臨晉敵三百餘人，攜械向我投誠。

美衆院通過核准海軍募兵增至五十萬人，海軍陸戰隊增至十萬四千人。

十一 日

贛北我軍克復馬迴嶺虬津。

鄂中澤梓附近敵一部向我投誠。

蘇軍突破德軍冬防綫。

李維諾夫訪赫爾有所商談。

埃及對法絕交。

汨羅江兩岸續殲潰退殘敵。

白宮宣布美墨成立聯防委員會，及戰時勞工局。

九國流亡政府在倫敦開會。

埃及政府正式通知維琪法政府斷絕外交關係。

敵開始進犯荷印。

南美玻利維亞政府宣布全國入於緊急狀態。

緬甸英軍公報，泰緬邊境高塞地方，曾有衝突。

北菲英佔領索倫姆。

十四日 我軍陸續開入緬甸。

埃及政府宣佈對保加利亞斷絕外交關係。

十五日 犯長沙殘敵被我追擊部隊肅清，完成第三次湘北大捷。

泛美二十一國會議，在熱阿亞開幕。

西南太平洋同盟軍在印設總司令部。

甘地宣布尼赫魯，爲其法定繼承人。

澳大利亞對保加利亞宣戰。

十六日 英政府調任駐華大使卡爾爲駐蘇大使，另調薛穆爵士爲駐華大使。

羅斯福總統擊劃作戰方案，陸長史汀生發表美陸軍及其航空部隊員兵，將於今年擴充至三百六十萬人。

十七日 緬泰邊境英軍開始痛擊倭寇。

中國與利比亞國及中國與多米尼亞國友好條約，均經雙方批准，分別在衛荷

牙古巴京城交換生效。

邱吉爾返英。

北非英軍大捷，克哈爾法雅，俘敵三萬人。

南菲聯邦議會，否決脫離英國自建獨立國之提案，并決定聯邦仍爲英帝國之

一部。

敵犯緬甸之米打。

巴西放棄中立，對軸心絕交。

十八日。羅斯福發表聲明勸美國人民投効外國軍隊。

緬總理宇素以通敵案被英扣留。

羅士簽訂商約。

德意日在柏林簽訂軍事協定。

日軍進攻荷印，焦那港守軍後撤。

十九日 我入緬甸軍沿滇緬路南進。

敵在星洲北九十哩之蘇坡河登陸。

二十日 羅斯福要求國會增撥軍費二百八十五萬萬零七十六萬七千四百九十五元。

緬甸新閣成立，巴頓任總理。

柔佛西北英日激戰。

二十一日 羅斯福宣布各同盟國所有作戰及供應會議，均已成立。

英阿簽訂協定，恢復正常外交關係。

二十二日 我空軍飛越南炸敵空軍基地及軍事目標。

泛美十九國宣布對軸心日本絕交。

德軍向明斯克潰竄，蘇軍大舉反攻。

敵企劃院總裁聲明大東亞經濟建設方策。

二十三日 美軍事發言人宣佈，大批美軍將開遠東作戰。

美衆院通過一百二十五萬萬元撥款案建造飛機三萬二千架，並充實空軍配備。

二十四日 我軍克復淡水。

珍珠港事件調查委員會報告書發表。

二十五日 泰國臣服倭寇，竟對英美宣戰。

美軍開抵北愛爾蘭。

日在婆羅洲之峇厘巴板登陸。

我軍絡繹開抵緬甸助戰。

二十六日 敵衆院舉行秘密會議，通過軍事補充預算一百八十億元。

盟軍在馬加撒海峽大捷，敵艦三十三艘被擊毀。倭一萬數千人溺死海中。

二十七日 汎美會議全體通過尊重「大西洋憲章」。

美衆院通過二百萬萬美元海軍大撥款案。

戈林訪墨索里尼。

盟國援軍，開抵荷印。

馬加撒海戰，盟軍共擊沉敵艦四十六艘。

英蘇伊條約在伊京簽字。

二十九日 柔佛激戰，敵距新加坡僅四十五哩。

日軍在婆羅洲西岸邦戛登陸。

財政部電令港滙四行及其他淪陷區各行，一律停業。

三十日 英蘇伊公約在德黑蘭簽字。

荷印日軍進攻安波那島。

三十一日 粵東我克博羅。

英軍退出馬來亞新加坡保衛戰開始。

緬境英軍撤退毛淡棉。

二月

- 一 日 美艦隊進攻馬紹爾羣島、及吉爾貝特羣島。
- 二 日 美參院通過二、六四五、〇〇〇、〇〇〇美金海軍撥款案。
- 三 日 美貸我五萬萬美元英貸我五千萬英鎊。
- 四 日 挪威政府發表聲明，否認吉斯林偽組織。
- 五 日 英荷成立協定，恢復正常外交關係。
- 六 日 卡爾大使離渝赴蘇履新。
- 七 日 英內閣局部改組卑維勃魯克長生產部。
- 八 日 南非聯邦上院通過對日本匈牙利羅馬尼亞亞保加利亞及芬蘭宣戰案。
- 九 日 親美之李樂思當選智利總統。
- 十 日 敵開始大舉進攻新加坡。

六 日 緬甸局勢緊張，英軍決堅守仰光。

六 日 羅斯福宣布華府倫敦兩地之太平洋作戰會議，已開始工作一月。

七 日 英美在華府成立參謀總長聯合會議。

七 日 英代表團團長丹尼斯奉命聲明我軍入緬作戰。

八 日 中蘇成立軍需品交換協定。

八 日 美英參謀總長會議，我國將派代表參加。

九 日 美英聯合軍火分配局成立賀浦金斯任局長。

九 日 敵在新加坡西北岸登陸。

九 日 蔣委員長偕夫人訪問印度抵新德里。

十 日 中英軍共同捍衛星島。

十 日 白宮宣布派史迪威來華。

十 日 美任命斯丹德雷爲駐蘇大使。

越邊我軍前鋒與泰軍接觸，將敵驅退。

十日 美艦隊開抵紐西蘭之惠靈吞。

太平洋作戰委員會在倫敦開會。

日軍在馬加撒附近登陸。

十一日 蔣委員長在新德里檢閱英印步兵團。

西南太平洋同盟海軍總司令哈特辭職，由赫爾夫里區代理。

尼赫魯代表全印人民向蔣委員長表示歡迎。

十二日 美總統羅斯福簽署五億美元對華貸款案。

美方宣布菲律賓濱馬斯巴泰島被日佔領。

多維爾海峽附近英德發生海戰，德艦突圍。

西外長孫納與葡總理沙拉查舉行會議。

十三日 蔣委員長視察荷印邊境之開伯爾山隘要塞。

十四日 倫敦民衆舉行對華致敬大會。

蘇聯政府下令動員全國男女參加生產。

十五日 豫皖邊境告捷，倭一中將被我軍擊斃。

全印學生聯合會定本日爲「中國日」，表示歡迎 蔣委員長蒞臨。

新加坡淪陷，敵派大達茂雄爲新加坡市長。

日軍在荷印巨港登陸。

日續犯蘇門答臘。

十六日 英王贈 蔣委員長榮譽勳章。

巨港淪陷。

美三萬五千噸新戰艦「亞拉巴號」下水。

十七日 蔣委員長抵加爾各答。

侵緬敵軍渡過薩爾溫江。

敵國內閣局部改組，湯澤任內相，山崎岩雄任內次。

美衆院通過二三、〇七〇、九〇一、九〇〇美元軍火生產案。

十八日 蔣委員長會見甘地。

印度國務會議通過向 蔣委員長夫婦致敬。

十九日 我入緬軍在緬泰邊境，擊斃敵甚衆。

英內閣改組，克利浦斯任掌璽大臣，兼下院首領，戰時內閣九人減至七人。

二十日 宋外長子文與羅斯福會商軍火供給問題。

敵在帝汶島登陸。

慰勞團入緬勞軍。

二十一日 蔣委員長訪印已畢，發表告別印度民衆書，促參加反侵略陣綫。

軍委會政治部召開政工會議。

蘇與南菲簽訂互換領事協定。

烏拉圭發生政潮，總統解散議會。

英內閣再度改組，克里格任陸相。

二十三日 印度各報對 蔣委員長告別書一致歡迎。

我與伊朗伊拉克互換使節。

羅斯福發表演說檢討世界戰局。

二十四日 行政院會議通過曹浩森爲續省主席。

中波復交，波蘭宣佈撤銷承認「偽滿」。

我駐土公使張彭春由土赴伊拉克，締結中伊友好條約。

二十五日 我入緬甸軍紛紛開緬南。

英議會辯論印局。

印宣佈印政府決在加爾各答設對華事務局。

蘇軍北路大捷，在列甯格勒南面斯脫拉雅魯薩區包圍德第十六軍成功。

二十六日 英駐華新任大使薛穆抵滬。

二十七日 同盟軍與敵在爪哇海外發生大海戰。

二十八日 國府公佈經濟部物資局組織法。

偽東亞同盟軍全部反正。

敵駐蘇大使建川美次郎辭職 佐藤尙武繼任。

三月

一日 敵在荷印爪哇北部三處登陸。

二日 荷印政府由巴達維亞遷往葛隆。

三日 蔣委員長由昆明飛往臘戍，晤魏菲爾將軍及緬督史密斯。

四日 蔣委員長由臘戍飛返昆明。

史迪威抵滬。

魏菲爾卸西南太平洋統帥職，復任印度軍總司令，并兼負責指揮緬甸守軍作戰。

五 日 英首相邱吉爾，中國大使顧維鈞，及澳州赴英代表巴區等，舉行作戰會議。

六 日 蔣委員長飛返陪都。

英大使薛穆呈遞國書。

日軍佔領巴達維亞。

七 日 仰光失守。

美總統羅斯福召開作會議。

泰國內閣總辭職。

八 日 陪都文化界舉行「緬甸日」各界開援緬大會。

敵在新幾內亞登陸，荷印萬隆失陷。

九 日 我派軍事代表團赴美，由熊式輝率領。

抗戰期間中外大事日誌

中印決定互派代表。

美海軍統帥部改組，金氏兼海軍作戰部長，史塔克調任歐洲艦隊司令。

史迪威任中國戰區參謀長。

十日 守仰光英軍撤退緬中，與我軍併肩作戰。

秦德純披組織新內閣。

朝鮮京城民衆舉行示威運動。

十一日 英派克利浦斯赴印，解決印度問題。

十二日 緬甸政府派福格德爲首任駐華代表。

十四日 中航機失事，英軍代表團長丹尼斯遇難，福格德受傷。

十五日 入緬我軍南下馳援。

十六日 國府公佈修正參政會組織條例。

中伊友好條約簽字。

西南太平洋盟軍總司令麥克阿瑟將軍抵澳。

防備倭寇侵略，蘇聯組織強大遠東軍。

澳洲紐西蘭盟軍總司令部成立。

十七日 陪都文化界舉行「印度日」。

朝鮮海州志願兵暴動。

十八日 美援軍開抵澳洲。

麥克阿瑟抵澳後，同盟軍大捷，新幾內亞沿岸敵艦損失二十餘艘。

十九日 史迪威指揮我入緬遠征軍。

英登記十七歲女子服役。

二十日 日蘇漁約延期一年。

二十一日 中美五萬萬元貸款協定正式簽字。

維琪向美保證西半球法屬島嶼不與軸心。

軸心國圖攻遠東，在巴爾幹愛琴海增兵。

二十二日 克利浦斯抵印。

春季攻勢中，蘇德空軍激戰。

二十四日 我軍與敵戰於緬甸同古。

緬甸英軍總司令亞歷山大飛抵渝。

二十五日 美軍佔孟加拉灣之安達曼羣島。

二十六日 行政院敵產處理委員會成立。

美海軍作戰部長兼任全美艦隊司令金氏宣誓就職。

二十七日 墨西哥提克兩國恢復國交。

美墨簽訂租借協定。

教廷與日本訂約，雙方互派代表。

二十八日 中英軍在緬境東瓜與日軍激戰。

二十九日 國府公布總動員法。

克利浦斯宣布英國政府解決印度問題建議全文。

三十日 華盛頓成立「太平洋作戰會議」。

泛美防務會議開幕。

東瓜我軍告捷。

三十一日 行政院決議派沈士華爲駐印度專員。

賴伐爾要求出任總理。

四月

一日 白宮舉行太平洋作戰會議，我宋外長代表出席。

印國民大會決議反對英國建議。

二日 國府公佈戰時消費稅暫行條例。

抗戰期間中外大事日誌

倭寇集中爪哇星洲。

三 日 臘戍陷落，滇緬路被切斷。

中英成立中印航空協定。

美空中堡壘由印飛炸安達曼日艦。

四 日 羅斯福私人代表納翰遜飛抵新德里。

五 日 莫斯科公布炸擊落德機一百架。

美在澳建立強大空軍。

六 日 我軍在東瓜奮戰，殲敵數千。

八 日 巴丹半島陷落。

美陸軍參謀總長馬歇爾飛抵倫敦。

九 日 德機五百架襲馬爾他島。

十 日 美舉行「中國週」。

華府設置專門機構，援助印境盟軍。

英印談判破裂。

十一日 克利浦斯撤回英政府解決印度問題建議，印度國民大會發表反對英政府建議全文。

韓國臨時政府公佈憲法。

十二日 緬境伊洛瓦底江激戰。

克利浦斯離印。

十三日 我軍事代表團抵美。

十四日 伊朗對日絕交。

十五日 捷克公使呈遞國書。

十六日 偽東亞同盟軍王繩武等通電反正。

十七日 美工業代表團由格拉第率領抵印。

十八日 維琪內閣改組，賴伐爾再登台任領袖兼內外長。

美機首次轟炸東京。

十九日 我入緬軍克復仁安羌油田，救出英軍及其司令亞歷山大。

二十日 我軍事代表團長熊式輝覲見美總統。

越南法船移交日本。

日保簽訂協定。

二十一日 行政院通過涂允檀任任巴拿馬公使。

二十二日 美軍抵印。

二十三日 申維勃魯克在紐約演說，主張開闢第二戰場。

二十四日 緬英軍撤出唐大溫島。

二十五日 法將吉羅德自德俘虜營越獄。

二十六日 美軍在法屬新喀里多尼亞島登陸。

二十七日 羅斯福總統咨文國會防止通貨膨脹。

二十八日 莫洛托夫再次照會各國，揭發納粹暴行。

美總統羅斯福廣播稱，盟軍即將進攻日本，并繼續援助中國。

二十九日 古巴承認「自由法國」。

日對蘇神經戰，要求蘇使返任。

希墨在薩爾斯堡會晤。

五月

一日 我發行美金公債一萬萬元。

我入緬軍退出瓦城。

美總統稱，假道其他途徑輸送軍需品至華之措置，已在進行中。

印度國民大會決議要求獨立。

- 二 日 美租借法適用範圍擴及伊朗伊拉克。
- 三 日 克利浦斯廣播稱：侯軍事行動停止，印度緬全部自由。
- 四 日 倭逮捕民主派議員尾崎行雄。
- 五 日 行政院通過任命李鐵錚為駐伊朗首任公使。
國家總動員法開始實施。
英軍進駐馬達加斯加島。
- 六 日 緬北敵進犯滇邊，我軍放棄畹町。
柯里幾多爾島美軍被迫停戰。
- 八 日 緬境敵侵入密支那。
- 九 日 我軍克遮放，怒江殘敵全數肅清。
菲臨時政府在華盛頓設立。
珊瑚海戰結束，盟軍大捷。

十日 邱吉爾演說，警告德國對蘇勿用毒氣。

十一日 敵軍佔領騰衝。

十二日 浙東蕭山敵南竄。

十三日 緬境英軍向印度撤退。

墨油船「得拉落號」被擊沉，已向德意日嚴重抗議，并要求提供賠償保證。

十四日 龍陵騰衝我敵激戰。

十五日 日寇發動浙贛路大戰。

十七日 日寇侵犯雲南企圖被粉碎。

甘地要求英人退出印度。

十八日 國防最高委員會決定六月十四日爲「同盟國日」。

美巴（拿馬）協定簽字，美軍將參加運河防禦。

墨索里尼巡視撒丁島。

二十日 閩海敵登陸。

敵新黨「大政翼贊會」成立。

二十一日 緬境英空軍一隊，撤退至我國內地。

二十二日 美任沙福羅斯爲西南太平洋區美艦隊司令。

二十三日 浙境戰事激烈，東陽永康浦江被敵侵佔。

二十四日 倫敦民衆大集會，要求速闢第二戰場。

二十五日 金華城下我獲大勝。

意照會維琪要求割讓突尼斯及科西嘉。

二十六日 行政院決議張彭春調任智利公使，鄒尚友任駐土公使。

美總統私人代表約翰遜返抵華盛頓。

美軍事代表團抵英。

美向蘇提租借協定建議。

二十七日 美向我提租借協定建議。

印度駐華代表沙福萊抵渝。

德駐捷行政長官赫德里區遇刺重傷，一般傳說係希特勒使第五縱隊所爲，以便藉口侵捷。

二十八日 金華蘭谿相繼失守。

三十日 卡城戰事告一段落，蘇公佈殲敵萬名。

三十一日 英機千架飛襲德境科隆。

北非英軍大捷。

六月

一日 蔣委員長應美陸軍部之請，對美廣播。

二日 緬甸我軍克復棠吉。

中美抵抗侵略之租借法協定，在白宮簽字。

德貨土一萬萬馬克。

三 日 墨西哥正式對軸心宣戰。

中途島海戰。

五 日 美總統警告暴日，如在中國使用毒氣，美將報復。

美艦隊開抵印度洋，盟軍佔馬達加斯加。

日空軍襲擊中途島。

六 日 新德里官方宣佈美大軍增援軍抵印。

德軍進攻塞把斯托波爾港。

匈總理兼外長巴多亞謁希特勒。

印學生救國會，致函我國學生，說明衛國主張。

七 日 浙東衢縣機場陷敵。

八日 里比亞空前大會戰，英軍失利。

八日 中途島海戰結束，盟軍大捷。

九日 緬北我軍克復梅苗。

行政院通過任命謝壽康爲駐教廷公使。

我軍撤守衢縣常山。

英美成立聯合生產局。

北太平洋海戰開幕。

自由法國派代表駐華。

十日 美大艦隊抵英。

敵軍攻襲阿留申羣島，並在該島登陸。

緬北敵竄密支那，滇邊激戰，敵受包圍。

十一日 我入緬軍總司令羅卓英抵印。

美蘇互助協定簽字。

英蘇軍事同盟宣佈。

十二日 蘇加樹立邦交，在英簽訂協定。

十四日 盟國共慶「聯合國日」。

第三批美軍續抵愛爾蘭。

聯合國日墨西哥菲律賓賓加盟。

十五日 國府通令施行中央黨政機關公務員工及其眷屬生活必須品定量分配實施辦法。

浙贛線上我軍退出玉山。

敵新任朝鮮總督小磯赴任。

十六日 美機飛法散發傳單。

十七日 我軍退出上饒。

華盛頓太平洋作戰會議，在美白宮舉行，討論中國戰局。

十八日 邱吉爾第三度赴美，羅邱會見討論盟國迫切問題。

倭泰借款協定簽字。

二十日 我駐伊公使李鐵錚赴任。

二十一日 日軍在阿留申羣島再佔吉斯卡港。

二十二日 我國實施軍需獨立。

地政署成立。

羅邱會議，宋子文被邀請參加。

二十三日 行政院通過鈔票統一發行辦法。

我空軍轟炸漢口之敵。

美通過總額達四百三十萬萬元之陸軍供應案。

二十四日 外交部宣佈中波使節升格。

美軍開抵西非。

外交部發表駐美使館增設公使。

美陸軍部宣佈成立歐洲美軍總司令部，艾森豪威爾任總司令。

二十六日 美英蘇在華府舉行陸海空軍事會議。

英機千架襲德。

邱吉爾由美返英。

德軍侵入埃及。

二十七日 羅邱發表聯合聲明，加強日制德，援助中蘇。

二十八日 尼赫魯對記者談話，願抗日援華。

二十九日 國府公佈妨害國家總動員懲罰條例。

我駐伊朗李鐵錚公使呈遞國書。

埃及英軍撤退梅爾薩馬魯特。

三十日 行政院公佈戰時田賦征實通則。

英蘇簽訂新協定，英貸蘇二千五百萬鎊。

土派外次阿希卡林駐魚。

日派廣田弘毅爲駐泰大使。

七月

一 日 西南太平洋盟軍首次出擊薩拉摩。

敵軍集中中蘇邊境達七十萬人。

二 日 德軍迫亞歷山大港，埃及大戰開始。

三 日 美總統簽署四百二十餘億之陸軍支付案。

蘇軍退出塞港。

四 日 中國空軍美志願隊，正式改組爲美國駐華空軍第三驅逐隊，史格特上校任指

揮官、陳納德改任美駐華空軍總司令。

美機首次襲歐陸。

六日 中國境內盟機大出動，轟炸漢口南昌廣州寇佔機場。

捷總統以最高十字勳章贈 蔣委員長。

七日 抗戰五週年，軍事委員會發表五年來敵死傷逾二百五十萬。

美英蘇等各盟國電 林主席暨 蔣委員長祝賀，并對我抗戰之堅勇精神表示
欽佩。

十日 美派史塔克海軍上將與戴高樂協議。

十一日 敵侵入溫州。

十四日 行政院通過地籍管理實施法，及鄉財產保管會組織章程。

印度國民大會通過甘地提案，要求英國政治勢力退出印度。

十五日 印國民大會發表決議案，要求英撤銷對印統治。

德利誘墨西哥允其假道侵美，墨已表示拒絕。

「自由法國」正式改稱「戰鬪法國」。

十七日 戴安瀾師長，在緬督戰殉職。

中英簽訂改善中國水手待遇新合同。

美封閉芬蘭各使館。

十八日 中正大學服務團在贛北勞軍遇難，團長姚石達等多人犧牲。

十九日 浙東我克瑞安溫州。

我在印組織國民外交分會。

美海軍宣布阿留申羣島戰役經過。

印民主黨領袖致敬我軍民。

二十日 羅斯福私人秘書居里由美飛渝，代表羅斯福調查我國需要。

美空運部隊成立。

二十一日 英美舉行重要談話，以開闢第二戰場爲討論中心。

二十二日 美開始訓練陸軍婦女輔助團。

李海中將任美大元帥部參謀長。

英下院開始秘密會議，檢討印度局勢。

澳加緊訓練空軍幹部。

二十三日 我駐埃及外交官到達開羅。

美蘇會談開闢第二戰場問題。

太平洋作戰會議，商討進一步援我詳細辦法。

新幾內亞東部敵在布納登陸。

二十五日 美南簽訂租借協定。

二十六日 美飛行員華臻拉維區麥克羅三人炸東京建功，我贈以陸軍勳章。

二十九日 昆明行營主任龍雲談話，敵佔西貢目的在準備南進，我西南防務已有布置。

三十日 英王夫婦捐款一千鎊援華。

三十日 中美成立海員協會。

我決定訪印團人選。

英舉行援華募款運動。

美蘇商約延長一年。

倫敦設立英美聯合生產局。

八月

一日 衡陽空戰，兩日間擊落敵機十七架。

頓河蘇軍反攻。

我駐智利公使呈遞國書。

教育部規定暑假中學校學生參加總動員業務。

二 日 美空軍部隊司令斯巴滋少將一行人抵英。

敵犯大洪山被擊潰。

美蘇貿易協定時間延長。

蘇任古塞夫爲首任駐加拿大大使。

三 日 倭陸軍人事異動，笠原任關東軍參謀長。

浙境我軍克青田。

英首相邱吉爾訪問蘇聯。

蘇南部激戰。

四 日 印度政府公布甘地提案原文，英印關係益陷僵局。

五 日 美援蘇法案與蘇正式換文，蘇已獲得經濟援助。

印國民大會重申前議，要求英權力退出印度。

倭圖南進益亟，大批運輸艦抵西貢，大批空軍集中越境藩郎。

六 日

土駐蘇大使阿希卡林赴任。

蔣委員長電各省主席，曉諭人民踴躍納糧。

美陸軍少將勃勒德雷抵蘇。

美國大學生發起國際學生會議，定下月二日在華盛頓舉行。

駐土公使鄒尙友向土揆呈遞國書。

蘇南路進行保衛戰。

七 日

全印國民大會開幕。

贛東我軍迫近臨川城。

甘地尼赫魯阿沙德抵孟買時，均受民衆熱烈歡迎。

印國民大會，致函蔣委員長，羅斯福總統，及蘇駐英大使邁斯基呼籲。

美軍在瓜達康納爾島登陸。

攻蘇德軍疾趨北高加索。

八 日

英援華展覽會開幕。

倭駐瑞士公使派板木瑞男繼任。

印國民大會、通過英國應撤離印度案。

戴高樂行抵開羅。

克利浦斯發表聲明，英方不讓步，印度法律秩序必須保持。

九 日

臨川城郊激戰。

英印衝突激烈化，甘地尼赫魯阿沙德及國民大會常委同時被捕入獄。

美澳海空軍聯合出擊所羅門敵軍。

印度反英情緒激烈，孟買各地發生騷動。

十一 日
我對印度國民大會領袖被捕表示惋惜。

盟機炸漢口奏凱。

印度騷動區域擴大，英軍出動協助警察武裝彈壓。

十二日 蔣委員長接受捷總統所贈之最高十字勳章。

印騷亂蔓延，國民大會機關報勉印人勿用暴力。

十三日 盟機連日襲南昌岳陽廣州。

美巴(西)開始談判西半球防務問題。

英機襲德·戈培爾自認受重創。

所羅門羣島美攻佔杜拉吉一帶日本控制下之三小島。

十四日 浙敵入青田城。

盟軍攻佔科科達。

尼赫魯之妹被捕。

十五日 英海軍部公布地中海海空戰績。

邱吉爾史達林會談完畢。

十六日 不列顛聯合國委員會主席呼籲英印重開談判。

十七日 德屠殺明斯克猶太人七萬。

十七日 美軍近佔多羅門全島三分之一。

美對聯合租借軍火正在復核中。

十八日 印騷動漸趨平靜。

澳洲東北海面美日進行大海戰。

十九日 加拿大僑胞獻金十五萬元。

回教聯盟授權真納與甘地商討印局。

盟軍攻襲法國北部，美英加部隊在第厄普區大舉登陸。

美遠征軍開抵埃及。

東高加索蘇軍遭受德軍威脅。

二十日 贛東我連克上饒貴溪。

印羣衆繼續鬪爭，甘地之子德夫達斯被捕。

蘇放棄克拉斯諾達城。

第厄普突擊戰完成。

二十二日 巴西對德意宣戰。

頓河曲蘇軍挫德。

二十三日 蔣委員長電勉遠征軍，并派史迪威赴印巡視慰問。

浙贛我軍頻傳捷報，連日克復臨川餘干江山常山等地。

敵軍三師團集中印邊，準備侵印。

二十四日 我軍克衢州，贛東敵人撤退。

美援軍續抵英倫。

威爾遜任伊朗伊拉克英軍司令。

英近東指揮部改組。

德軍大舉強渡頓河。

二十五日

邱吉爾訪蘇事畢，安返倫敦。

汎美二十一國軍事代表舉行特別會議。

南太平洋美日大海戰。

二十六日

美巴(西)聯合國防委員會開祕密會議。

美日所羅門海戰。

二十八日

所羅門美軍勝利，結束第二階段戰役。

史達林格勒西北蘇軍反攻，德軍陷入重圍。

英蘇機羣同襲德境，德方軍事工業中心區多處被燬。

二十九日

浙江我軍續克麗水松陽。

南太平洋戰事重心轉移至新幾內亞。

英機大舉襲擊德境。

三十日

浙東我軍克蘭谿龍游。

三十一日 沿浙贛路東進我軍，直薄金華湯溪。

印度教大乘會常委會贊成印獨立，并要求釋放被捕領袖。

九月

一 日 史達林格勒蘇軍獲捷。

倭外相東鄉辭職，東條自行兼攝。

浙東我軍圍攻金華。

德任羅爾爲巴爾幹德軍總司令。

二 日 美陸軍部宣佈聯合國兵力已達千五百萬人。

三 日 國際學生代表會在華府舉行。

居里返華府，談訪華結果。

邱吉爾致電伊朗總理，對履行英伊條約表示滿意。

抗戰期間中外大事日誌

印度教大乘會提出解決英印僵局辦法。

北非沙漠前線英德展開坦克戰。

四日 所羅門東南各島倭圖登陸未逞。

金華城郊敵遭我軍痛擊受重創。

五日 駐美大使胡適辭職。

八日 行政院派魏道明爲駐美大使，并聘胡適爲高等顧問。

羅斯福發表爐邊閒話，謂英美正準備使德在歐崩潰。

蘇軍堅守史達林勒格。

九日 威爾基訪土外長。

李維諾夫晤赫爾。

十日 史密資任歐洲美軍參謀長。

英議員組「訪華團」。

邱吉爾對印度問題發表聲明。

納粹聲言將併吞盧森堡。

十一日 美設西北勤務部。

威爾基訪土事畢，赴敘境晤戴高樂。

馬達加斯加島西部，英再度發動海空總攻。

侵蘇德軍百萬攻史城，蘇軍寸寸死守，誓不後退。

印各黨派領袖籲請將印度政權交付印人。

十二日 日本將朝鮮台灣等地劃爲本土。

威爾基抵巴格達。

十五日 羅斯福報告美軍火租借情形。

浙境我再度克復武義城，金華仍在激戰中。

十六日 太平洋作戰會議，討論印度局勢。

盟國海空聯合出擊多布魯克港。

馬島派全權代表赴英司令部作要求停戰之談判。

德海軍中將凌費弗爾赴日。

印度各地騷擾又起。

十七日 美重申不承認一切違反條約所造成之局勢。

倭任谷正之爲外相，青木一男爲國務相。

史城市區白刃肉搏，史達林下令反攻。

十九日 倭任山本熊一爲外次。

我駐巴拿馬涂公使呈遞國書。

美制止通貨膨漲案，已獲初步通過。

二十日 盟軍主力開抵新幾內亞。

倭駐蘇參事宮川返國。

二十一日 史迪威司令部發表美駐華空軍戰績。

二十二日 蔣委員長通電指示糧政，謂征實征購，應努力推行。

史城市區蘇軍內移。

二十三日 美擴充駐印空軍。

二十四日 威爾基訪史達林。

二十五日 美派技術專家三十人來華。

威爾基視察塞夫前綫防務。

馬島英設軍政府。

敵海軍開入太平洋。

二十七日 威爾基離蘇京。

蘇史城守軍一月以來殲敵逾二十萬人。

二十八日 印駐華專員晉謁林主席。

魏菲爾宣稱已定收復緬甸計劃。

敵陸軍中將酒井戰死蘭谿。

二十九日 緬敵增至六師團。

三十日 中印文化合作，印請我派學生至印研究。

英國美空軍隊舉行移交式。

史城南北蘇軍反攻。

十月

一日 魏道明大使訪晤美國務卿赫爾。

美參院對穩定物價，通過授權總統法案。

新幾內亞盟國暢進，諾露以北敵已難抵抗。

印駐華專員薩福來奉命返國，任印聯邦最高法院法官。

二 日 美羅斯福總統專使威爾基飛抵陪都。

三 日 英五十餘城響應援華運動。

史城內外混戰中。

墨古簽訂盟約。

六 日 德機狂炸史達林格勒，城內大火。

七 日 魏道明大使向羅斯福呈遞國書。

新幾內亞敵續被迫後移。

八 日 汪逆精衛續簽賣國密約。

威爾基參觀潼關前線。

印教大會致電中美領袖，籲請調停英印糾紛。

九 日 威爾基公畢，離華返美。

史城蘇軍堅守不移。

阿比西尼亞參加聯合國。

十一日 美英官稱：放棄在華治外法權，準備另訂新約。

十一日 中韓文化協會舉行成立大會。

紐總理發表演說，決放棄一切在華權利。

美大軍續開抵英國。

納粹近又在波大肆屠殺。

十二日 英首相發表演說。

史城街市戰呈膠着狀態。

十三日 顧大使與拉鉄摩爾由印飛渝。

蘇駐加公使古賽履新。

澳駐蘇公使派史婁特繼任。

十四日 牛津大學以博士學位贈 蔣委員長。

陪都成立防諜肅奸宣傳委員會。

華頓盛商議建立我 國父銅像。

印對華聯絡專員黎德爵士抵渝。

威爾基返抵華府。

史城蘇軍內外反攻，頗有進展。

十五日 調解英印糾紛，美報主張中美出面斡旋。

瓜島北岸敵軍登陸。

提摩申科所部援軍，馳近史城。

十九日 法全境發生暴動。

二十日 蘇德空軍在史城空戰。

二十一日 印京中美英開軍事會議羅卓英魏菲爾史迪威均參加。

二十二日 國民參政會第三屆第一次大會開幕。

我駐加公使劉師舜照會加拿大願與締新約。

美衆院通過擴充海軍巨額撥款案。

太平洋作戰會議，在倫敦華盛頓分別舉行。

國際合作建設各國代表在美會議。

里比亞與軸心絕交。

二十三日 駐華蘇使潘友新返國述職。

維琪海陸空軍總司令達爾朗抵達喀爾。

史城降大雪。

二十四日 中國海員福利社，在利物浦正式開幕。

美廢棄治外法權，向我提交條約草案。

所羅門羣島之露爾島敵伺隙登陸。

二十五日 宋外長返抵陪都。

卽力子自古比雪夫赴莫斯科。

美參議院修正通過美總統所提征兵法案。

華府正式聲明廢止在華治外法權，草約業已遞交魏大使。

二十六日 美飛機襲香港。

二十七日 英訪華團行抵開羅。

挪威照會我國放棄治外法權。

鄒大使經蘇返國。

重慶中英美蘇舉行軍事會議。

英令駐華大使與我即開談判廢除在華治外法權條約。

二十九日 沙市東岑河口之敵犯羅家場，經我軍痛擊，死傷甚衆，不支潰退。

我駐美魏大使以服務榮譽獎章分授七美人。

三十日 蔣委員長發佈手訂加強管制物價方案。

三十一日 參政會第三屆第一次大會閉幕。

英駐華大使薛穆爵士向我外交部遞送中英平等新約草案。

比大使紀佑蓀抵渝。

太平洋海面美建空軍基地。

史城蘇援軍力戰工廠區域，雙方發生坦克大戰。

所羅門海戰瓜島前哨有小接觸。

十一月

一日 瓜島美軍聯合反攻，登陸敵被擊死傷三千餘人。

日 成立「大東亞省」，並任青木一男爲「大東亞省」大臣。

史城工廠區域激戰中，德軍六度被擊退。

二日 我空軍夜襲漢口。

宋外長宣誓就職。

埃及盟軍猛烈攻敵。

摩根索由英返抵紐約。

新幾內亞盟軍佔領科科達。

英議員巴特撰擬解決印局計劃，印度各界領袖表示歡迎。

陳策徐亨自香港突圍建功，英王特頒勳章。

加拿大任歐德倫少將爲駐華公使，魏格拉斯爲駐蘇公使。

新幾內亞盟軍迫俄維，殘敵向北部海岸潰竄。

美大軍開抵埃及。

兩國參加盟國情報委員會。

盟軍大捷。

盟軍掃蕩殘敵。



九日 美蘇聯軍在北非西海岸登陸。

九日 維琪與美絕交。

十日 英訪華團抵渝。

俄維敵陣被盟軍突破。

十一日 北非戰事結束，英軍大捷。

軸心軍隊開入法非佔領區，貝當接見德司令，提出抗議。

十二日 中國國民黨五屆十中全會開幕。

貝當及魏剛離法赴阿爾及利亞。

科西嘉島意軍登陸。

十三日 中古訂友好條約。

北非盟軍佔領巴第亞多布克。

尼加拉瓜與法絕交。

十四日 巴西軍隊出動，開抵法屬圭亞那。

美日海軍在所羅門，進行大戰。

十五日 盟軍進入突尼西亞。

英援華會募二十一萬七千鎊英金援華。

十六日 所羅門海戰美軍大捷。

十七日 政府頒佈黨員公務員等子弟調查征集辦法。

世界學生大會發表宣言，在紐約舉行「世界學生日」。

威爾基演說主張促進國際經濟合作。

蔣委員長闡明「國民革命最終目的」之論文在紐約發表，頗能激動聯合國各領

袖更加合作。

十九日 韓國臨時議會在陪都開會。

二十日 布納區沿海發生激戰，盟軍對敵完成包圍圈。

盟軍控制突尼西亞。

二十二日

蘇軍反攻史達林格勒。

蕭淑宇通敵案羣奸伏法。

二十三日

英政府局部改組。

史城解圍戰開始，蘇軍南北反攻均大捷。

二十四日

厄國總理赴美。

史城德軍陷入絕境，蘇軍加速包圍。

二十五日

維琪當局禁止我大使館對法國以外交通。

二十六日

史城圍解。

歐洲戰場美空軍司令鄧肯失蹤。

二十七日

蔣夫人抵紐約。

中國國民黨五屆十中全會，通過積極建設西北案，以增強抗戰力量，奠定建

二十八日

國基礎，全會閉幕，并發佈大會宣言。

史城圍解後，莫斯科西北德軍受威脅。

蘇軍乘勢收復克勒特斯卡雅城。

土倫法艦自行鑿沉。

突尼西亞區盟軍採大規模攻勢。

二十九日

蘇軍發動冬季攻勢。

十二月

一日

行政院通過中荷使節互昇爲大使案。

羅斯福夫人與蔣夫人晤談。

英訪華團參觀河防前線。

英駐蘇大使卡爾請假返國。

波蘭總理訪美，討論軍事政治各問題。

蘇軍中路冒雪進攻，塞夫戰爭激烈。

德意分別召開緊急會議，討論北非形勢。

二 日 強大美軍開抵紐西蘭。

印緬邊境美軍增援。

墨西哥承認戴高樂政權。

哥納區敵因海隅，被盟軍加速包圍。

三 日 新幾內亞盟軍兩翼包抄布納敵陣。

美司法大臣西門宣稱中英美領袖，仍保持密切連繫。

美成立海外土地事務局。

加總統金氏在美演說，對中蘇奮戰極為稱讚。

四 日 美與利比里亞成立協定。

蘇軍中路推進，頓河南岸德軍陷入危境。
捷總統任期延長。

五 日 哥納盟軍掃清殘敵。

加總理金氏抵白宮商談美加商務協定。

國際團體聯合會首次大會開幕。

六 日 美海軍部正式發表珍珠港被襲經過。

美與達爾朗成立協定。

美重頒役齡令。

蘇反攻部隊，攻達頓河西岸。

英外相在下院答辨中美英蘇必須繼續貫徹合作，始可爭取和平，約束德日。

中路戰爭已擴至斯摩稜斯克城。

七 日 中樞黨政首長局部更選，調張厲生任行政院秘書長，張道藩任宣傳部長，會

養甫任交通部長，賀耀祖任重慶市長，吳國楨任外交部次長。

盟機猛炸突尼斯城區。

八日 蔣委員長分電紐荷總理，共申作戰決心。

敵封閉滬申報，新聞報。

加總理金氏返抵渥太華。

九日 太平洋學會在加開幕。

羅邱互函致敬。

古巴總統抵美。

十日 政院顧問羅德民博士由美來渝。

英訪問團離華返國。

蘇荷兩國同意交換大使。

盟軍完全佔領哥納區域。

十一日 滬敵拘捕美僑四百人。

滇邊敵寇三路北犯。

德黑蘭一度騷動。

十二日 滇邊北犯敵遭我痛擊。

蘇軍各路續攻，加里甯西南大佔優勢。

史城區毀德機八十架。

十三日 滇西我軍擊潰敵寇。

李維諾夫與威爾斯在華府舉行會議。

十四日 盟軍佔領布納。

魏菲爾飛赴錫蘭。

利境英軍大捷，德已放棄艾爾阿吉拉強固陣地。

十五日 中美無線電傳真正式開放。

美天主教學生傳教聯合會二萬學生，向蔣委員長呈獻致敬書。

達爾朗政權與英國發生誤解。

駐德土使返國述職。

十六日 新幾內亞敵援軍登陸。

太平洋學會閉幕。

十七日 蔣委員長通電規定管制物價實施辦法，自明年一月十五日起開始實行。

達爾朗發表聲明，個人並無政治野心，僅望拯救法屬北非暨法國。

英美配合生產，雙方商定確切辦法。

英軍發動總攻，軸心國非洲軍團數萬人陷入絕境。

郝穴北我軍馳過熊能河殲敵。

十八日 考查生產供應，美派經濟代表團赴北非。

蘇軍各路續捷。

十九日 盟軍攻入緬甸西部，佔領阿恰布西北孟道等區域。

美印談判 謀訂直接互助協定。

美政府禁止出售私用汽油。

西外長抵葡萄牙。

二十日 緬西盟軍順利進展。

二十一日 英倫華籍海員，榮獲英王銀質獎章。

頓河中流蘇軍斃德軍三萬，包圍二十二師。

軸心會議討論德意作戰問題。

二十二日 蔣委員長撥款慰勞榮譽軍人。

土境地震，數千人被難。

美機轟炸臘戍騰衝。

蘇軍前線迫近烏克蘭。

二十三日 經濟動員策進會成立，蔣委員長親兼會長。

滇邊南累河激戰。

挪公使呈遞國書。

蘇軍突入烏克蘭。

二十四日 美軍開抵達港。

美墨簽訂商約，并訂互助關稅讓步辦法。

二十五日 達爾朗被刺殞命。

二十七日 窺滇敵機被擊落八架。

社會部通電各省市，限制工資辦法。

美海軍部宣佈潛艇隊一年來傷沉敵艦一百五十艘。

美歐洲艦隊總司令史塔克返美。

吉羅德將軍當選北非法高級委員。



二十八日 頓河區域蘇軍大捷。

土阿伊(朗)伊(拉克)四國延長公約有效期間。

二十九日 蘇軍包圍科特爾尼科夫重鎮。

三十日 蔣委員長接見挪威公使。



抗戰期間中外大事日誌

三一四

封 底